



First Pacific Company Limited
第一太平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142

二零一八年中期報告

於亞洲 創建長期價值



企業簡介

第一太平為一家建基於香港的投資管理及控股公司，業務位於亞太區。我們的主要業務投資與**消費性食品**、**基建**、**天然資源**及**電訊**有關。

於此等行業內，我們的**使命**是發掘我們所投資之公司的價值：

- 為股東帶來股息／分派回報；
- 提升第一太平及所投資之公司的股價／價值；及
- 考慮所有相關準則，包括環境、社會及管治因素，更有效管理風險及建立可持續的長期回報，於可增值的業務作進一步投資。

我們的**投資準則**清晰明確：

- 投資項目必須位於發展迅速的亞洲新興經濟體或與之有貿易往來；
- 它們須切合我們的專長及經驗範疇(消費性食品、基建、天然資源及電訊)；
- 所投資之公司須於其所在行業內具穩健或領導市場地位；
- 它們須有龐大現金流的潛力；及
- 我們須取得管理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以確保能達成我們的目標。

我們的**三大策略**：

- 物色具有強大增長潛力及可能兼有協同效益，但價值偏低或尚未發揮表現的資產；
- 透過訂立策略方向、發展業務計劃及界定目標，以管理各項投資；及
- 將第一太平及所投資之公司的匯報及環境、社會及管治水平提升至國際級別標準。

第一太平的業務組合透過我們於下列公司所在的核心行業及市場擁有均衡資產：PT Indofood Sukses Makmur Tbk (「Indofood」)、PLDT Inc.(「PLDT」)、Metro Pacific Investments Corporation(「MPIC」)、Goodman Fielder Pty Limited (「Goodman Fielder」)、Philex Mining Corporation(「Philex」)、PacificLight Power Pte. Ltd.(「PLP」)及Roxas Holdings, Inc.(「RHI」)。Indofood為印尼最大的縱向綜合食品公司，而PLDT則為於菲律賓具領導地位的電訊及數碼服務供應商，擁有該國最大的固網寬頻網絡及最先進及尖端的無線網絡。MPIC為菲律賓最大的基建投資管理及控股公司，投資於該國最大的供電商、醫院集團、收費道路營運商及供水商。MPIC亦於主要物流及輕鐵業務，以及於菲律賓Visayas地區最大的發電商持有重大投資。Goodman Fielder為澳大拉西亞具領導地位的食品公司。Philex為菲律賓最大的金屬採礦公司之一，生產黃金、銅及銀。PLP為新加坡最具效益的燃氣發電廠之一的營運商，而RHI則於菲律賓營運綜合蔗糖及乙醇業務。

第一太平於香港上市，其股份亦透過美國預託證券方式在美國進行買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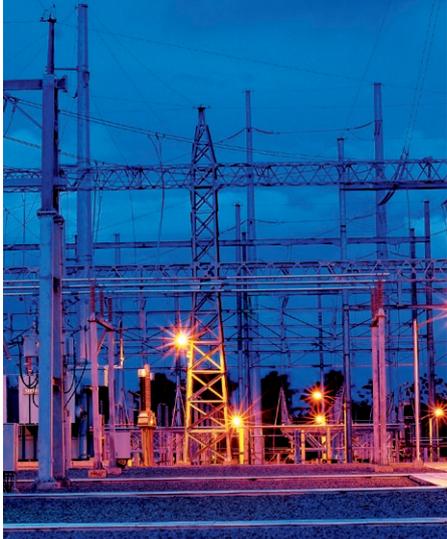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九日，第一太平於Indofood、PLDT、MPIC、FPW Singapore Holdings Pte. Ltd.(「FPW」)、Philex、FPM Power Holdings Limited(「FPM Power」)及FP Natural Resources Limited(「FP Natural Resources」)的經濟權益分別為50.1%、25.6%、42.0%、50.0%、31.2%⁽¹⁾、67.6%⁽²⁾及79.4%⁽³⁾。

(1) 第一太平一間於菲律賓的聯號公司Two Rivers Pacific Holdings Corporation(「Two Rivers」)持有Philex額外15.0%經濟權益。

(2) 計入透過第一太平於Manila Electric Company(「Meralco」)的間接權益持有7.6% FPM Power的實際經濟權益。

(3) 計入透過第一太平於Indofood Agri Resources Ltd.(「IndoAgri」)的間接權益持有9.4% FP Natural Resources的實際經濟權益。FP Natural Resources持有RHI 32.7%權益，及其於菲律賓的聯號公司First Agri Holdings Corporation(「FAHC」)持有RHI額外30.2%經濟權益。

第一太平的主要投資摘要摘錄於第83及84頁。



目錄

封面內頁	企業簡介
2	半年財務摘要
4	業務回顧
25	財務回顧
33	簡略中期綜合財務報表
39	簡略中期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75	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審閱報告
76	企業管治報告
78	董事及主要股東之權益
81	購入、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82	投資者資料
83	主要投資摘要
封底內頁	企業架構



半年財務摘要

三十八 億美元

營業額 ↑8%

一億三千三百八十 萬美元

呈報溢利淨額 ↑1%

一億六千一百 萬美元

經常性溢利 ↓5%

一百九十九 億美元

資產總值 ↓3%

三十一 億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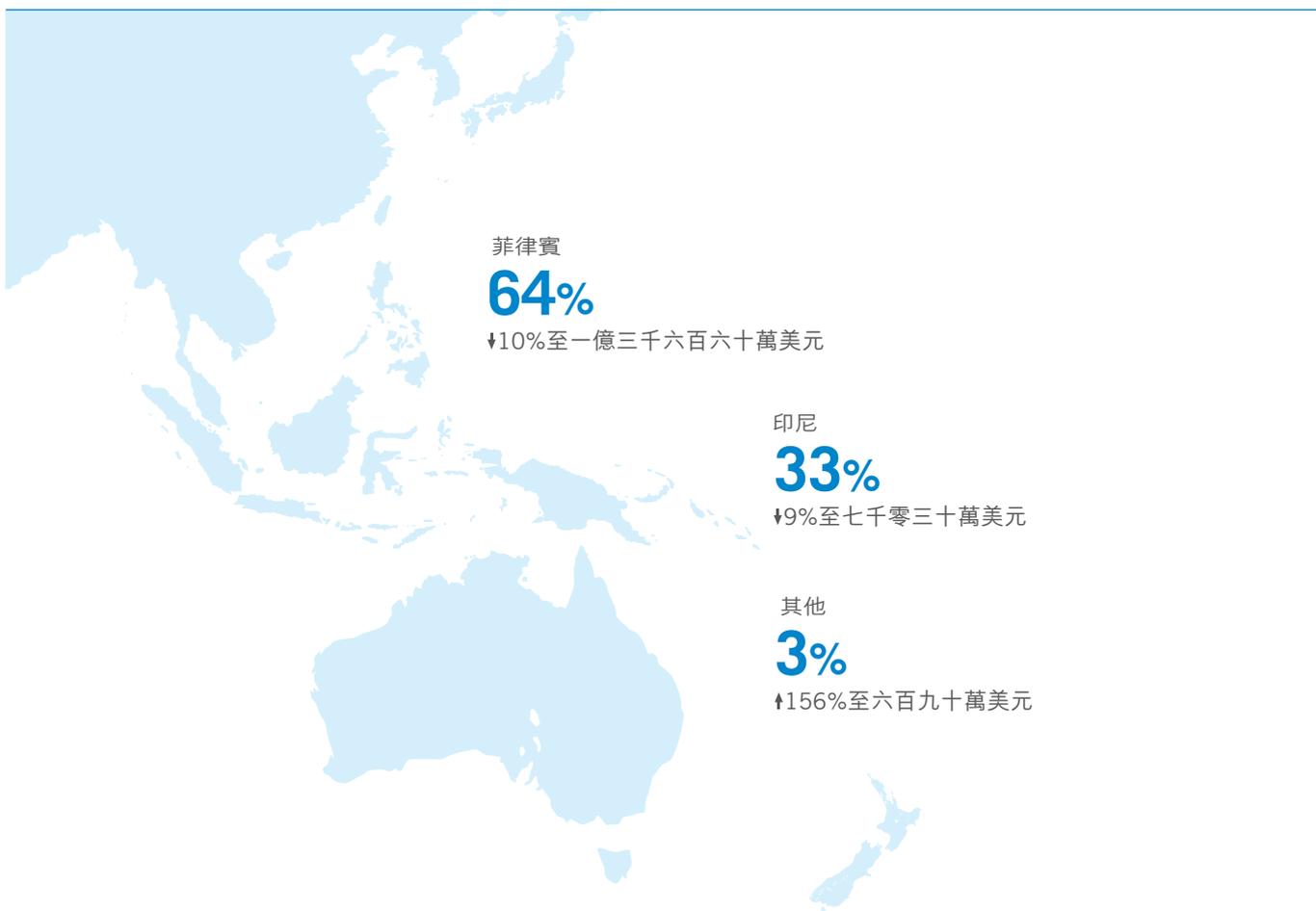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4%

二十一 億美元

市值 ↓28%

來自營運業務的溢利貢獻二億一千三百八十萬美元

按國家分類



按行業分類

消費性食品

38%

↓4%至八千一百三十萬美元

電訊

29%

↓19%至六千二百七十萬美元

基建

31%

↑4%至六千五百七十萬美元

天然資源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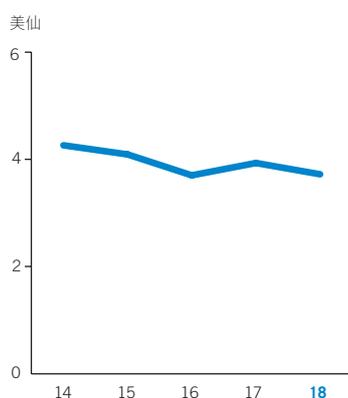
↓33%至四百一十萬美元

- 以現金計派發之中期分派為四千四百五十萬美元
- 總公司來自營運公司之股息及費用收入上升11%至一億三千七百六十萬美元
- 總公司利息開支淨額下降12%至三千八百萬美元
- 中期分派比率為經常性溢利之28%
- 回購及註銷債券本金金額二億一千九百八十萬美元
- 總公司債務總額約十六億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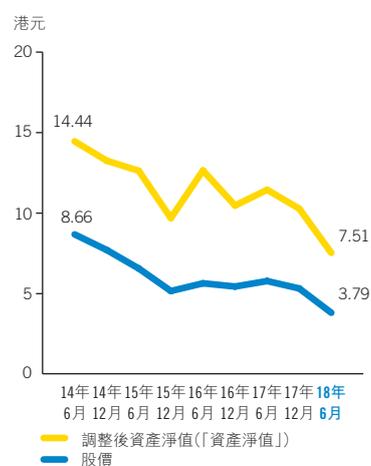
五年數據

(每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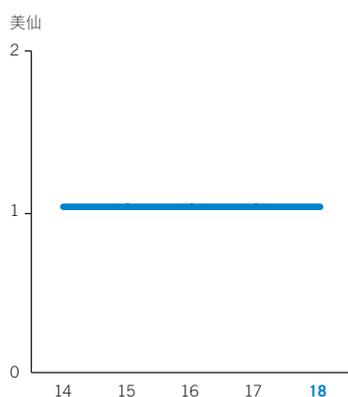
半年
基本經常性盈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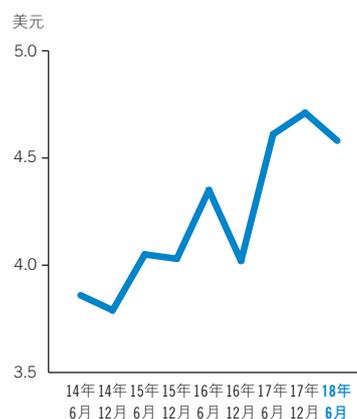
股價與調整後
資產淨值比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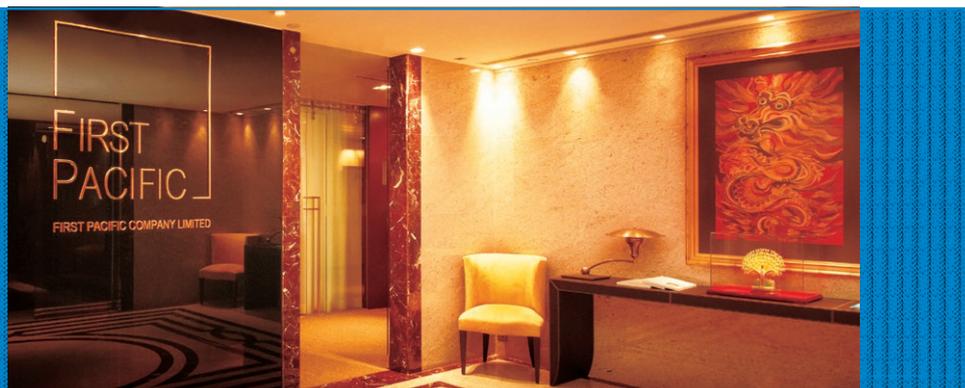


中期
股息/分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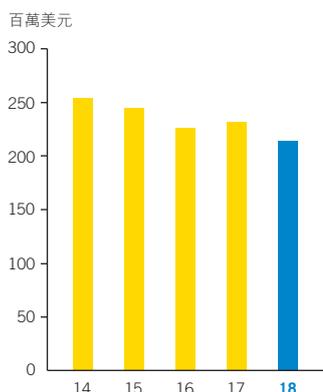


資產總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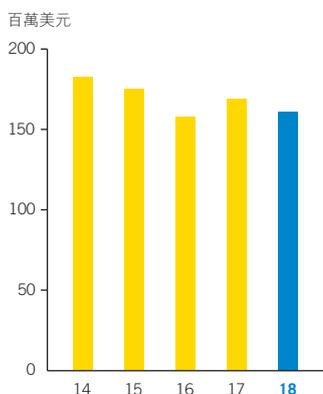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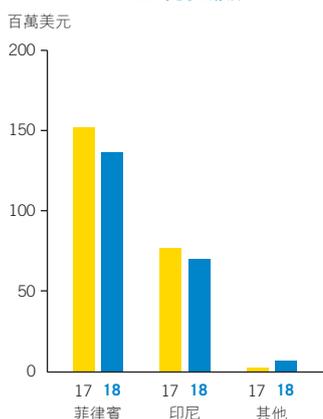
來自營運業務之溢利貢獻



經常性溢利



按國家分類之溢利貢獻



業績分析如下。

溢利貢獻及溢利摘要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百萬美元	營業額		對集團溢利貢獻 ⁽ⁱ⁾	
	2018	2017	2018	2017
Indofood	2,596.8	2,675.4	70.3	77.2
PLDT ⁽ⁱⁱ⁾	—	—	62.7	77.7
MPIC	767.7	481.4	69.1	66.9
FPW ⁽ⁱⁱⁱ⁾	—	—	10.3	6.6
Philex ⁽ⁱⁱ⁾	—	—	4.1	6.1
FPM Power	347.8	277.6	(3.4)	(3.9)
FP Natural Resources	132.6	138.1	0.7	1.2
來自營運之溢利貢獻^(iv)	3,844.9	3,572.5	213.8	231.8
總公司項目：				
— 公司營運開支			(12.1)	(13.0)
— 利息支出淨額			(38.0)	(43.2)
— 其他支出			(2.7)	(6.9)
經常性溢利^(v)			161.0	168.7
匯兌及衍生工具(虧損)/收益淨額 ^(vi)			(5.4)	7.8
生物資產公平價值變動之虧損			(0.1)	(0.6)
非經常性項目 ^(vii)			(21.7)	(42.8)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133.8	133.1

(i) 已適當地扣除稅項及非控制性權益。

(ii) 聯營公司。

(iii) 合營公司。

(iv) 來自營運之溢利貢獻指營運公司對本集團貢獻之經常性溢利。

(v) 經常性溢利指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當中不包括匯兌及衍生工具(虧損)/收益、生物資產公平價值變動之虧損及非經常性項目的影響。

(vi) 匯兌及衍生工具(虧損)/收益淨額指本集團之未作對沖外幣資產/負債淨額之匯兌折算差額及衍生工具公平價值變動之(虧損)/收益淨額。

(vii) 非經常性項目為若干項目由於發生次數或金額大小關係而不被視為經常性的營運項目之項目。二零一八年上半年之非經常性虧損二千一百七十萬美元主要為PLDT之無線網絡資產的非核心加速折舊(一千二百三十萬美元)及總公司的債券收購及債務再融資成本(一千零七十萬美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之非經常性虧損四千二百八十萬美元主要為總公司的債券收購及債務再融資成本(一千三百八十萬美元)、Goodman Fielders的優化製造網絡成本(一千零五十萬美元)、MPIC對先前持有的Beacon Electric Asset Holdings, Inc. 75%權益重新估值之虧損(九百五十萬美元)、於AF Payments, Inc.之投資之減值撥備(六百七十萬美元)、PLDT於Rocket Internet股份之投資之減值撥備(二百八十萬美元)及Maynilad Water Services, Inc.的精簡人力成本(一百二十萬美元)，部份被MPIC減持於Meralco的4.5%直接權益的收益(六百一十萬美元)所抵消。

營業額由三十六億美元上升8%至三十八億美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反映FPM Power收入增加及MPIC將Global Business Power Corporation (「GBPC」)綜合入賬後收入上升 以美元計值的Indofood收入增長受印尼盾疲弱而輕微抵消
經常性溢利由一億六千八百七十萬美元下降5%至一億六千一百萬美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反映來自PLDT、Indofood、Philex及FP Natural Resources的貢獻因其核心溢利淨額減少，及披索及印尼盾兌美元的平均匯率貶值而下降 部份被來自MPIC及FPW的貢獻上升，及FPM Power的虧損下降所抵消 總公司利息開支淨額、其他開支及公司營運開支下降
非經常性虧損由四千二百八十萬美元下降49%至二千一百七十萬美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虧損主要反映PLDT的無線網絡資產於期內加速折舊 總公司的債券回購及債務再融資成本
呈報溢利由一億三千三百一十萬美元上升1%至一億三千三百八十萬美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反映非經常性虧損下降 部份被經常性溢利下降所抵消 於營運公司的外匯及衍生工具收益下降

本集團的營運業績是按以印尼盾、披索、澳元及新加坡元為主的當地貨幣計算，經折算後綜合為以美元為單位的本集團業績。各有關貨幣兌美元匯率的變動概述如下。

	2018年 6月30日 結算	2017年 12月31日 結算	6個月 變動	2017年 6月30日 結算	年度 變動
兌美元匯率收市價					
印尼盾	14,404	13,548	-5.9%	13,319	-7.5%
披索	53.34	49.93	-6.4%	50.47	-5.4%
澳元	1.350	1.281	-5.1%	1.301	-3.6%
新加坡元	1.362	1.336	-1.9%	1.376	+1.0%

	截至 2018年 6月30日 止6個月	截至 2017年 12月31日 止12個月	6個月 變動	截至 2017年 6月30日 止6個月	年度 變動
兌美元匯率平均價					
印尼盾	13,863	13,401	-3.3%	13,326	-3.9%
披索	52.19	50.38	-3.5%	50.05	-4.1%
澳元	1.305	1.301	-0.3%	1.320	+1.1%
新加坡元	1.329	1.374	+3.4%	1.394	+4.9%

期內，本集團錄得匯兌及衍生工具虧損淨額五百四十萬美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收益七百八十萬美元)，其可進一步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百萬美元	2018	2017
總公司	(7.4)	(3.0)
Indofood	(2.4)	1.5
PLDT	0.6	(0.3)
MPIC	4.7	1.7
FPW	1.1	0.1
Philex	(0.7)	(0.4)
FPM Power	(1.3)	8.2
總計	(5.4)	7.8

業務回顧－第一太平

資本管理

中期分派

第一太平董事會考慮到現金流量趨勢及貫徹穩健風險管理運作，宣佈中期分派每股8港仙(1.03美仙)(二零一七年上半年：8港仙(1.03美仙))，分派率相當於經常性溢利約28%(二零一七年上半年：26%)。

債務組合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第一太平的全資擁有附屬公司FPC Capital Limited發行一億七千五百萬美元之七年期無抵押有擔保債券(「債券」)，5.75厘息率，作為總公司債務管理計劃的一部份。

債券所得款項淨額連同自一筆二億美元的新中期銀行融資中提取的部份款項七千萬美元，已用作為接納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到期的有擔保債券的債券收購之資金。由於進行是項債務管理計劃，本公司已回購並註銷本金金額約一億五千九百五十萬美元之二零一九年債券及六千零三十萬美元之二零二零年債券。第一太平下一項到期債務為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到期的二億一千五百萬美元債券，其為於二零一二年發行的一項四億美元債券尚未贖回的餘額。第一太平已取得銀行承諾相關融資，為回購所有餘額債券提供資金。

發行債券連同新的中期銀行貸款延長了第一太平的債務到期組合。平均借貸到期延長至3.8年，而混合平均借貸成本則下降至4.6%。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總公司債務淨額維持約十五億七千萬美元，而債務總額則維持約十六億四千萬美元。總公司約39%借貸為浮息銀行貸款，而其餘部份則為固定利率債券。無抵押債務佔總公司借貸約85%。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九日，尚未贖回的債券本金金額如下：

- 本金金額二億一千四百九十萬美元，七年期，6.0厘息率，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到期
- 本金金額二億五千一百九十萬美元，十年期，6.375厘息率，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八日到期
- 本金金額三億五千八百八十萬美元，十年期，4.5厘息率，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十六日到期
- 本金金額一億七千五百萬美元，七年期，5.75厘息率，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三十日到期

所有附屬公司或聯號公司之借貸概不可向總公司追索。

利息比率

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總公司於扣除利息開支前之經常性營運現金收入為五千五百八十萬美元。現金利息開支淨額下降17%至三千三百九十萬美元，反映債券回購及贖回令平均債務結餘下降，以及債務再融資令平均利息支出下降。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現金利息比率約2.6倍。

外匯對冲

本公司按預測股息收入，積極檢討對冲之潛在利益，並訂立對冲安排，就股息收入及外幣付款按交易基準管理其外匯風險。

二零一八年展望

MPIC很可能於全年再展現更強勁的溢利貢獻，而Indofood將有可能受制於棕櫚油價下跌，PLDT的各項流動及固網寬頻網絡數據服務均錄得穩健的增長，顯示此公司的最光輝日子將會來臨。這些公司均是第一太平的核心投資。正當我們審閱投資組合以評估出售該等無法達到我們回報目標的資產的可能性之同時，我們仍有意推出有一項有意義的股份購回計劃。出售任何資產所得款項將撥作減少債務及股份回購，以提升投資者回報。



Indofood對本集團的溢利貢獻下降9%至七千零三十萬美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七千七百二十萬美元)，主要反映核心溢利減少及印尼盾兌美元平均匯率貶值3.9%。

核心溢利由二萬二千億印尼盾(一億六千七百一十萬美元)(經重列)下降11%至二萬億印尼盾(一億四千二百八十萬美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反映棕櫚原油價格下降及出售棕櫚原油存貨的時間令農業業務集團的表現較弱 ■ 部份被品牌消費品集團表現強勁所抵消
溢利淨額由二萬二千億印尼盾(一億六千八百一十萬美元)(經重列)下降13%至二萬億印尼盾(一億四千一百一十萬美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反映核心溢利下降 ■ 印尼盾兌美元之收市匯率貶值5.9%，導致外匯虧損
綜合銷售淨額由三十五萬七千億印尼盾(二十七億美元)上升1%至三十六萬億印尼盾(二十六億美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受品牌消費品、Bogasari及分銷集團的銷售上升所帶動 ■ 部份被農業業務集團的銷售下降所抵消
毛利率由28.5%(經重列)至28.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毛利率維持穩定
綜合營運開支由五萬七千億印尼盾(四億二千七百七十萬美元)(經重列)下降1%至五萬六千億印尼盾(四億零四百萬美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主要由於營運外匯收益上升令其他營運收入淨額增加 ■ 部份被銷售、分銷、一般及行政開支上升所抵消
除利息及稅項前盈利率由12.5%(經重列)至12.6%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除利息及稅項前盈利率維持穩定
淨負債對權益比率由二零一七年年底的0.23倍至0.25倍	

債務組合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Indofood錄得之債務總額為二十五萬八千億印尼盾(十八億美元)，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二十四萬三千億印尼盾(十八億美元)上升6%。債務總額中，65%於一年內到期，餘下的將於二零一九年七月至二零二七年十二月期間到期，借貸中70%以印尼盾計值，餘下的30%則以外幣計值。

額外投資

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九日，IndoAgri宣佈其全資擁有的巴西附屬公司IndoAgri Brazil Participações Ltda.與JF Investimentos S.A.合作投資於Canápolis Holding S.A.及其附屬公司(「Canápolis集團」)。Canápolis集團投資於巴西的Minas Gerais蔗糖研磨廠，其甘蔗壓碎產能每年為一百八十萬公噸，佔地六千零四十八公頃，作價一億三千七百八十萬巴西雷亞爾(四千二百萬美元)。其蔗糖研磨廠預計於二零二零年開始運作。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Indofood附屬公司PT Indofood CBP Sukses Makmur Tbk(「Indofood CBP」)完成向Asahi Group Holdings, Ltd.(「Asahi」)收購PT Asahi Indofood Beverage Makmur(後改名為PT Anugerah Indofood Barokah Makmur)(「AIBM」)約51%權益及PT Indofood Asahi Sukses Beverage(後改名為PT Indofood Anugerah Sukses Barokah (「IASB」))約49%權益，總作價二千萬美元。

業務回顧 – Indofood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IndoAgri佔50%權益的巴西合營公司Companhia Mineira de Açúcar e Álcool Participações(「CMAA」)與JFLIM Participações S.A.(「JFLIM」)訂立一項協議，通過發行CMAA新股以收購JFLIM於Vale do Pontal Açúcar e Álcool Ltda.(「UVP」)的100%權益，協定股值為七千五百九十萬巴西雷亞爾(一千九百七十萬美元)。於交易完成後，IndoAgri於CMAA的權益將攤薄至35%，而JFLIM將擁有CMAA 30%權益。UVP主要從事生產及營銷糖及乙醇的甘蔗培植及加工業務。

品牌消費品業務

品牌消費品集團生產及營銷眾多類別的品牌消費品、擁有約四十個知名產品品牌，為各市場所有不同年齡的消費者提供日常生活的解決方案。此業務集團包括以下部門：麵食、乳製品、零食、食品調味料、營養及特別食品，及飲料。此業務擁有超過五十所廠房，遍佈印尼的重點市場，品牌消費品的產品在該國各地發售，並出口至全球逾六十個國家。

Indofood之麵食部門為全球最大的即食小麥麵生產商之一，為印尼的市場領導者。其年產能約一百八十億包，提供多種不同品牌及規格，以及眾多類別的即食麵及蛋麵。

乳製品部門年產能超過六十萬公噸，其為印尼最大乳製品生產商之一。生產及營銷經超高溫處理之牛奶、經消毒處理之瓶裝牛奶、煉奶、奶精、經巴氏殺菌之液態奶、乳酸飲料、穀物奶類飲料、奶粉、雪糕及牛油。

零食部門由兩個業務部門組成：分別為零食及餅乾。其年產能逾五萬公噸，其生產以馬鈴薯、木薯、大豆、蕃薯及粟米製成的西式及新派傳統零食，以及多款壓製零食及眾多類別的餅乾。

食品調味料部門年產能約十三萬五千公噸，製造眾多類別的烹調產品，包括醬油、辣椒醬、茄醬、即用醬料，以及果汁糖漿及即食粥。

Indofood的營養及特別食品部門是印尼幼兒食品行業的市場領導者之一。生產及營銷專為嬰幼兒及兒童，以及孕婦及哺乳期婦女而設的特別食品。此部門年產能約二萬五千公噸，生產專為嬰兒及兒童而設的穀物、餅乾、布丁及米餅，兒童穀物零食，適合兒童的穀物零食，適合兒童及全家的穀物飲品，以及專為孕婦及哺乳期婦女而設的奶品。

飲料部門的產品組合包括眾多類別的即飲茶、即飲咖啡、包裝飲用水、果汁味飲料及碳酸飲料，綜合年產能約三十億公升。

品牌消費品集團之銷售額上升7%至十九萬五千億印尼盾(十四億美元)，麵食、奶製品、營養及特別食品及飲料業務之銷售額增長部份受食品調味料業務之銷售額下降所抵消。除利息及稅項前盈利率則維持於14.7%的水平。

快速消費品於本年度第二季的需求上升，品牌消費品繼續其產品創新的策略，並擴大其主要產品分部的供應，進一步鞏固其於大部份產品類別的市場地位。期內，品牌消費品集團推出近四十款新產品，包括新創的MaxSwich雪糕，及餅乾新類別Wonderland Wafer，以及增加新的味道選擇。

Bogasari

Bogasari為印尼最大的綜合磨粉商。其於印尼營運四所磨粉廠，總年產能約三百九十萬公噸。Bogasari生產眾多種類的小麥麵粉產品及意大利麵食於當地及國際市場出售。

其銷售額上升8%至十萬億印尼盾(七億二千零三十萬美元)，反映銷量上升2%及平均售價有所改善。除利息及稅項前盈利率因受小麥成本上升的影響，由6.5%下降至5.5%。

印尼的麵粉行業增長持續穩定，隨著該國中產階層增長及年輕消費者傾向需求更多不同種類的麵粉製產品，對行業前景有正面的支持。

農業業務

多元化及縱向綜合的農業業務集團為印尼最大棕櫚油生產商之一，其於品牌食用油及油脂業的市場份額具領導地位。其包括兩個部門：種植園及食用油及油脂業務，其透過IndoAgri及其於印尼的主要營運附屬公司PT Salim Ivomas Pratama Tbk(「SIMP」)及PT Perusahaan Perkebunan London Sumatra Indonesia Tbk(「Lonsum」)營運業務。於巴西，IndoAgri在CMAA及Canápolis集團的蔗糖及乙醇業務擁有股本投資。其亦投資於菲律賓的RHI。

期內，於泗水的新提煉設施已完成並將集團於印尼的提煉產能每年增加三十萬公噸。IndoAgri於加里曼丹設施的鮮果實串研磨產能每小時增加四十五公噸。在巴西，於二零一八年二月投資於Canápolis集團及於二零一八年七月投資於UVP令CMAA的合併甘蔗壓碎產能由每年四百萬公噸增加逾一倍至八百三十萬公噸。

銷售額下降23%至六萬五千億印尼盾(四億七千零五十萬美元)，主要反映商品價格下降及棕櫚原油及棕櫚仁產品之銷售下降。棕櫚原油之銷量下降18%至約三十五萬五千公噸，棕櫚仁產品下降23%至七萬九千公噸，以及橡膠銷量下降32%至四千三百公噸，而糖銷量則上升1%至約二萬零四百公噸、油棕櫚種子的銷量上升23%至五百四十萬棵種子。由於商品價格下降及棕櫚原油銷量減少，除利息及稅項前盈利率由10.6%(經重列)下降至6.6%。

種植園

在印尼，已種植總面積上升至三十萬零一千六百二十四公頃，當中油棕櫚佔82%，而甘蔗、橡膠樹、木材、可可豆及茶則佔餘下的18%。IndoAgri的油棕櫚樹的平均樹齡約十六年，其中約16%的油棕櫚樹齡為七年以下，此樹齡為油棕櫚樹開始進入高產量、高收成期。此部門每年處理產能合共六百八十萬公噸鮮果實串。

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鮮果實串核仁產量上升1%至一百四十四萬九千公噸，雖然每公頃收成輕微下降至6.8公噸，而棕櫚原油產量則下降2%至三十八萬五千公噸，每公頃收成為1.5公噸，反映向外部合作夥伴採購的鮮果實串下降。

在印尼，已種植橡膠樹的總面積由二零一七年年底下降1%至一萬九千七百二十九公頃，而甘蔗則由二零一七年年底上升3%至一萬二千九百七十七公頃。由於本年度的收成延遲開始，蔗糖產量同比下降20%至一萬六千公噸。

在巴西，由於重新種植，已種植甘蔗的總面積由二零一七年年底增加10%至五萬四千二百二十七公頃。IndoAgri按50%比例分佔CMAA的溢利貢獻為一百一十億印尼盾(八十萬美元)，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下降58%，由於原糖平均售價及銷量均下降。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CMAA錄得甘蔗收成合共一百八十二萬公噸，較二零一七年同期的一百六十六萬公噸上升10%。

食用油及油脂業務

此部門製造煮食油、植物牛油及起酥油，提煉產能每年一百七十萬公噸棕櫚原油。此部門約71%的生產所需來自種植部門所生產的棕櫚原油，較去年同期上升53%。

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食用油及油脂業務部門的銷售額下降5%，由於棕櫚原油價格下降導致平均售價下降。

由於印尼經濟前景樂觀且當地對棕櫚油及其產品的需求上升，故農業業務繼續其設施擴建計劃。加里曼丹的研磨設施擴建將新增鮮果實串研磨產能每小時45公噸，擴建工作預期將於二零一九年完成。本年度於北蘇門答臘及Riau重新種植三千公頃樹齡較大的棕櫚樹正在按計劃進行。由IndoAgri及日本公司Daitocacao Co., Ltd. (「Daitocacao」)分別擁有49%及51%的合營公司興建的巧克力工廠正按計劃於二零一九年進行商業生產。

分銷

分銷集團為Indofood全面食品方案縱向整合營運鏈的重要一環，其擁有於印尼最廣闊的全國分銷網絡之一。其於人口密集區域擁有約一千三百個分銷點及倉庫站，與傳統及新穎雜貨店已建立良好的業務關係，確保Indofood的產品有足夠的供應。

分銷集團的銷售額增加8%至三萬億印尼盾(二億一千五百六十萬美元)，部份由於品牌消費品透過其為銷售途徑的增長。除利息及稅項前盈利率由4.5%下降至3.5%。

分銷集團繼續加強其分銷網絡，為超過六十萬戶於印尼的註冊零售商提供服務，以進一步促進Indofood產品的滲透率及確保產品在零售店的供應率高企，尤其是在新發展區域。

二零一八年展望

預期印尼於二零一八年的經濟將繼續強勁增長，主要受惠於當地私人消費及投資。然而，印尼盾進一步貶值或會推高通脹。



PLDT為本集團提供溢利貢獻下降19%至六千二百七十萬美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七千七百七十萬美元)，反映核心溢利下降及期內披索兌美元的平均匯率貶值4.1%。

<p>綜合核心溢利淨額由一百七十四億披索(三億四千八百二十萬美元)下降25%至一百三十一億披索(二億五千一百七十萬美元)</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反映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出售六百八十萬股Rocket Internet股份所得收益較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出售Beacon Electric Asset Holdings, Inc. (「Beacon Electric」)25%權益的收益較低 ■ 因於二零一七年出售Beacon Electric及SPI Global資產而沒有來自此兩間公司的股本盈利 ■ Voyager Innovations Holdings Pte. Ltd.(「Voyager」)的虧損上升 ■ 來自淨電訊業務的核心溢利(不包括Voyager的影響及來自資產出售的收益)上升6%至一百三十億披索(二億四千九百一十萬美元)
<p>呈報溢利淨額由一百六十五億披索(三億三千萬美元)下降29%至一百一十八億披索(二億二千五百四十萬美元)</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反映核心溢利淨額下降 ■ 因無線網絡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縮短，導致加速產生重大非核心折舊 ■ 部份被PLDT於Rocket Internet餘下2.1%權益的重估股值收益十五億披索(二千八百一十萬美元)所抵消
<p>綜合服務收入由七百五十四億披索(十五億美元)上升1%至七百六十四億披索(十五億美元)</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反映數據及寬頻收入上升，其合共佔綜合服務收入的54%(二零一七年上半年：46%) ■ 按業務部門(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之備考基準)劃分的家居、企業及個人服務收入(扣除接駁成本後)分別上升14%、9%及2%；而國際及傳送(Carrier)服務收入則下降15% ■ 數據及寬頻仍然是增長的動力，佔固線服務收入的71%及無線服務收入的37%。來自流動互聯網、固線家居寬頻，及企業數據和數據中心的收入分別上升29%、58%及13% ■ 部份被手機短訊及國際和當地話音服務的收入下降所抵消
<p>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由三百二十億披索(六億三千九百四十萬美元)上升4%至三百三十二億披索(六億三千六百一十萬美元)</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反映服務收入上升及補貼及撥備下降 ■ 部份被現金營運開支上升及服務成本上升所抵消
<p>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率由42%至43%</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主要由於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上升 ■ 無線及固線的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率均由38%上升至41%

資本開支

PLDT計劃於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二零年投資約二千六百億披索(五十億美元)資本開支，以改善其流動及固網寬頻網絡質素、功能、容量及覆蓋範圍。目標包括：建設基建以支援數據服務與日俱增的需求、應付尚未有寬頻服務地區的需求，進一步改善整體客戶體驗及使PLDT的5G網絡準備就緒。期內，PLDT與華為及Amdocs簽訂多項多年協議，以提升網絡及客戶平台及作業系統，作為PLDT數碼轉型的一部份。

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資本開支達二百一十八億披索(四億一千七百七十萬美元)，其中61%用於無線業務，餘下則用於固網寬頻網絡。公司加速推行各資本開支項目旨在為急增的數據用量業務提供優質服務，用量增加部份因為PLDT集團網絡上的LTE設備數目增加75%，以及流動互聯網和寬頻用戶數目增加27%。全年資本開支預期為五百八十億披索。

Smart Communications, Inc. (「Smart」) 於菲律賓提供最快速的LTE服務，其具領導地位的網絡質素由Open Signal和Ookla進行的獨立調查中備受肯定。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PLDT有逾五百萬光纖入屋量，其容量增多一百九十萬戶。LTE基站數目由二零一七年年底上升45%至逾一萬二千六百個，本年底目標為一萬七千七百個。3G基站數目同比上升6%至一萬零四百個，年底有望增至一萬二千五百個。PLDT集團的光纖足印於期內擴大至約二十萬零四千里。

債務組合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PLDT之綜合債務淨額為二十四億美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二十八億美元)，債務總額則維持於三十五億美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三十五億美元)，當中16%(二零一七年上半年：23%)以美元計值。計入所持有的美元現金及已作貨幣對沖且分配至債務部份的金額，債務總額中僅7%未作對沖。債務總額的96%於二零一八年後到期。於利率掉期後，債務總額的89%為定息貸款。平均稅前利息成本由二零一七年全年的4.2%上升至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的4.4%。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底，PLDT在三大具領導地位的信貸評級機構惠譽、穆迪和標準普爾的信貸評級均維持於投資級別。

資本管理

中期股息

PLDT的股息政策為將其核心溢利淨額之60%作為經常股息派發。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九日，PLDT董事會批准中期股息每股36披索(0.67美元)，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一日派付予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八日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

資產減持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九日，透過Rocket Internet的公開股份收購要約回購最多一千五百五十萬股股份，每股作價24歐元(28.1美元)，PLDT Online Investments Pte. Ltd. (「PLDT Online」) 出售Rocket Internet六百八十萬股股份，總作價一億六千三百二十萬歐元(一億九千二百七十萬美元)。此交易將PLDT Online於Rocket Internet的股權由6.1%減至2.1%。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九日，PLDT宣佈其與一組外國投資者就彼等潛在收購Voyager(目前由PLDT全資擁有)重大股權簽訂一項無約束力條款清單。預計此等潛在策略夥伴於Voyager將擁有重大董事會及管理參與權。此交易須取決於完成盡職審查及執行最終交易文件。

按業務部門分類的服務收入

數據及寬頻服務繼續帶動期內的收入增長。

企業業務的服務收入上升6%至一百八十二億披索(三億四千八百七十萬美元)，佔綜合服務收入(扣除通話接駁成本)的25%(二零一七年上半年：24%)。增長受流動數據收入上升14%及企業數據及數據中心收入上升12%所帶動。數據及寬頻佔企業服務收入64%。

PLDT企業業務繼續加強其市場領導地位。PLDT在二零一八年上半年企業數據行業收入增長總額中佔68%，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67%為高。

家居業務的服務收入上升14%至一百八十億披索(三億四千四百九十萬美元)，佔綜合服務收入(扣除通話接駁成本)的25%(二零一七年上半年：22%)。數據收入上升21%至一百三十五億披索(二億五千八百七十萬美元)，而話音收入下降4%至四十五億披索(八千六百二十萬美元)。受促銷活動帶動，在用戶選購較高價值的服務計劃的驅動下，ARPU達致新高，為一千三百八十九披索(26.6美元)。

業務回顧—PLDT

數據及寬頻收入增長受惠於光纖入屋量加速提升至逾五百萬戶及容量進一步增多一百九十萬戶所帶動。提供服務的家庭數目上升9%至二百二十萬戶，為歷史新高。

期內，Ookla確認PLDT的固線互聯網速度為菲律賓最快。

個人業務的服務收入佔綜合服務收入的40%，下降2%至二百八十六億披索(五億四千八百萬美元)，反映期內由傳統短訊及話音服務轉至數據服務的趨勢持續。期內收入下降速度放緩，主要由於短訊及話音收入下降被流動數據收入上升所抵消。PLDT流動用戶中約60%擁有智能手機，且當中近60%使用預付數據服務。流動數據流量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上升78%。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底，PLDT集團的合併無線個人用戶達五千八百五十萬人，較二零一七年年末增加近二十一萬七千人。

數碼平台(包括Voyager)業務的服務收入下降10%至五億七千三百萬披索(一千一百萬美元)。Voyager為科技創新的市場先驅，提供高效及簡單易用的數碼及無現金商業解決方案，對菲律賓並無開設銀行賬戶及銀行卡的人尤其有幫助。

二零一八年展望

經常性核心溢利(不包括Voyager業務)預期於二零一八年將上升十至二十億披索達二百三十至二百四十億披索，受綜合服務收入上升帶動，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將增加。家居及企業業務的持續增長及個人業務收入持續復甦，均令數據／寬頻服務需求急增，將繼續是提升收入的主要動力。全年的資本開支預算為五百八十億披索，此將導致折舊及融資成本上升，但同時亦為數據／寬頻服務收入進一步奠定增長基礎。經考慮PLDT的資本開支需求、現金以及負債水平，派息比率預期將維持於核心溢利的60%。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九日，MPIC的基建組合包括以下資產，提供眾多範疇的服務：

供電及發電

- 透過直接權益及其全資擁有之附屬公司Beacon Electric持有Meralco45.5%權益
- 透過Beacon Electric及Meralco持有GBPC 62.4%權益，而GBPC則擁有：
 - Toledo Power Company(「TPC」)100.0%權益
 - GBH Power Resource, Inc.(「GPRI」)100.0%權益
 - Global Energy Supply Corporation(「GESC」)100.0%權益
 - Panay Power Corporation(「PPC」)89.3%權益
 - Panay Energy Development Corporation(「PEDC」)89.3%權益
 - Cebu Energy Development Corporation(「CEDC」)52.2%權益
 - Alsons Thermal Energy Corporation(「ATEC」)50.0%權益

收費道路

- Metro Pacific Tollways Corporation (「MPTC」) 99.9%權益，而MPTC則擁有：
 - NLEX Corporation(前稱Manila North Tollways Corporation)75.3%權益
 - Tollways Management Corporation(「TMC」)72.6%權益
 - Easytrip Services Corporation(「ESC」)66.0%權益
 - Cavitex Infrastructure Corporation(「CIC」)100.0%權益
 - MPCALA Holdings, Inc.(「MPCALA」)100.0%權益
 - Cebu Cordova Link Expressway Corporation(「CCLEC」)100.0%權益
 - 於印尼的PT Nusantara Infrastructure Tbk(「PT Nusantara」)53.3%權益
 - 於越南的CII Bridges and Roads Investment Joint Stock Company(「CII B&R」)44.9%權益
 - 於泰國的Don Muang Tollway Public Company Limited(「DMT」)29.5%權益

生產水、供水及排污管理

- Maynilad Water Services, Inc.(「Maynilad」)52.8%權益
- MetroPac Water Investments Corporation(「MPW」)100.0%權益，而MPW則擁有：
 - Cagayan de Oro Bulk Water Inc.(「COBWI」)95.0%權益
 - Metro Iloilo Bulk Water Supply Corporation(「MIBWSC」)80.0%權益
 - Eco-System Technologies International, Inc.(「ESTII」)65.0%權益
 - Watery Business Solutions, Inc.(「WBSI」)49.0%權益
 - Laguna Water District Aquatech Resources Corporation(「LARC」)27.0%權益
 - Cebu Manila Water Development, Inc.(「CMWD」)19.9%權益
 - 於越南的Tuan Loc Water Resources Investment Joint Stock Company(「TLW」)49.0%權益
 - 於越南的BOO Phu Ninh Water Treatment Plant Joint Stock Company(「PNW」)45.0%權益

醫院

- Metro Pacific Hospital Holdings, Inc.(「MPHHI」)60.1%權益，而MPHHI則擁有：
 - Colinas Verdes Hospital Managers Corporation 100.0%權益，其為Cardinal Santos Medical Center(「CSMC」)的營運商
 - East Manila Hospital Managers Corporation 100.0%權益，其為Our Lady of Lourdes Hospital(「OLLH」)的營運商
 - Metro Pacific Zamboanga Hospital Corporation 100.0%權益，其為West Metro Medical Center(「WMMC」)的營運商
 - Marikina Valley Medical Center Inc.(「MVMC」)93.1%權益

業務回顧—MPIC

- Asian Hospital, Inc. (「AHI」) 85.6% 權益，其為 Asian Hospital and Medical Center (「AHMC」) 的營運商
- St. Elizabeth Hospital, Inc. (「SEHI」) 80.0% 權益
- Riverside Medical Center, Inc. (「RMCI」) 78.0% 權益
- Delgado Clinic Inc. (「DCI」) 65.0% 權益，其為 Dr. Jesus C. Delgado Memorial Hospital (「JDMH」) 的擁有人及營運商
- Central Luzon Doctors' Hospital Inc. (「CLDH」) 51.0% 權益
- De Los Santos Medical Center Inc. (「DLSMC」) 51.0% 權益
- Sacred Heart Hospital of Malolos Inc. (「SHHM」) 51.0% 權益
- Metro Sanitas Corporation 50.0% 權益，其為 The Megaclinic, Inc. (「Megaclinic」) 51.0% 權益、TopHealth Medical Clinics (「TopHealth」) 80.0% 權益及 Keralty Manila, Inc. (「Keralty」) 100.0% 權益的擁有人
- Davao Doctors Hospital, Inc. (「DDH」) 35.2% 權益
- Medical Doctors, Inc. (「MDI」) 32.8% 權益，其為 Makati Medical Center (「MMC」) 的擁有人及營運商
- Manila Medical Services Inc. (「MMSI」) 20.0% 權益，其為 Manila Doctors Hospital (「MDH」) 的擁有人及營運商

鐵路

- Metro Pacific Light Rail Corporation 100.0% 權益，其擁有 Light Rail Manila Corporation (「LRMC」) 55.0% 權益，LRMC 為 Light Rail Transit 1 (「LRT1」) 的營運商

物流

- MetroPac Logistics Company, Inc. (「MLCI」) 100.0% 權益，其擁有 MetroPac Movers, Inc. (「MMI」) 100.0% 權益，而 MMI 則擁有 Premier Logistics, Inc. (「PLI」) 90.0% 權益

MPIC 對本集團的溢利貢獻增加 3% 至六千九百一十萬美元 (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六千六百九十萬美元)，反映電力、水及收費道路業務的溢利貢獻增加，部份被 MPIC 總公司的利息開支淨額增加及披索兌美元的平均匯率貶值 4.1% 所抵消。

綜合核心溢利淨額由七十八億披索 (一億五千五百八十萬美元) 上升 10% 至八十六億披索 (一億六千四百八十萬美元)

- 反映於電力業務的平均擁有權上升及電力銷售上升，菲律賓所有收費道路業務均錄得強勁車流量增長，水務業務錄得銷售量平穩增加及通脹性水費上升，和醫院集團盈利增長
- 部份被 MPIC 總公司的利息開支淨額因平均債務水平上升及於二零一七年六月收購 Beacon Electric 25% 權益涉及利息成本上升而增加所抵消
- 電力、收費道路、水務，及醫院和其他業務分別佔 MPIC 來自營運業務之綜合溢利貢獻 55%、21%、20% 及 4%
- 於 Meralco 及 GBPC 的平均權益增加及電力銷售上升，令來自電力業務的溢利貢獻增加 10% 至五十八億披索 (一億一千一百六十萬美元)
- 來自收費道路業務的溢利貢獻增加 12% 至二十三億披索 (四千三百七十萬美元)，反映菲律賓所有收費道路的車流量錄得強勁增長，及自二零一七年十一月起 North Luzon Expressway (「NLEX」) 的道路收費上升
- 來自水務業務的溢利貢獻增加 15% 至二十一億披索 (四千零五十萬美元)，反映收費用水量上升及由二零一七年四月及二零一八年一月起生效的通脹性水費上升
- 來自醫院業務的溢利貢獻增加 10% 至三億三千八百萬披索 (六百五十萬美元)，反映來自病人的內部收入增長及新收購 SEHI 的溢利貢獻，部份被供應成本上升及新服務中心的開業成本所抵消
- 來自鐵路業務的溢利貢獻增加 67% 至二億零五百萬披索 (三百九十萬美元)，反映平均每日乘客人次及廣告收入均增加、維修及保養費用減少，及與所得稅免稅期有關之所得稅撥備下降
- MPIC 總公司的開支因長期僱員福利計劃的稅項減少而下降
- 部份被物流業務的開業損失及 MPIC 總公司利息開支上升所抵消

綜合呈報溢利淨額由七十八億披索(一億五千六百三十萬美元)上升14%至八十九億披索(一億七千一百三十萬美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反映核心溢利淨額及非核心溢利上升 ■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的非核心溢利主要與Meralco的外匯收益有關，部份被MPIC的項目成本上升所抵消
收入由二百四十一億披索(四億八千一百四十萬美元)上升66%至四百零一億披索(七億六千七百七十萬美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反映將GBPC綜合入賬及所有營運公司的收入均增加

債務組合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MPIC錄得綜合債務一千九百二十一億披索(三十六億美元)，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一千八百九十一億披索(三十八億美元)上升2%，反映各個項目的融資。總額的96%以披索計值。固定利率借貸為總額的96%，而平均利息成本為約6.1%。

資本管理

中期股息

MPIC董事會宣佈派發中期股息每股0.0345披索(0.06美仙)，將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五日派付予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與於二零一七年派發的中期股息一樣。此中期股息的派息比率佔核心溢利淨額13%，而於二零一七年同期則為14%。

額外投資

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MPIC的全資擁有附屬公司MLCI完成向Yellowbear Holdings, Inc.收購MMI餘下的24%權益，作價七億三千九百萬披索(一千四百二十萬美元)。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四日，MPW完成收購PNW 45%權益，作價二千七百二十四億越南盾(一千一百九十萬美元)。PNW持有於越南Quang Nam省Chu Lai經濟開發區及鄰近地區的供水牌照。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六日，MPW正式接獲Dumaguete City Water District就修復、營運、保養及擴建其現有的輸水系統及發展污水處理設施的授予通知。此為期二十五年的特許經營權的估計項目成本為十六億披索(三千萬美元)，於二零一八年的初始投資股本為七億披索(一千三百一十萬美元)。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一日，MPW完成收購TLW 49%權益，作價八千六百五十六億越南盾(三千八百三十萬美元)。TLW是越南最大的供水公司之一，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已裝置處理量為每日三億一千萬公升，收費用水量約每日一億零三百萬公升。TLW就食水處理廠擁有兩項五十年期建設—擁有一營運特許經營權(二零一五年至二零六四年及二零一七年至二零六六年)及就位於越南的污水處理廠擁有一項五十年期建設—擁有一營運特許經營權(二零一七年至二零六六年)。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四日，MMI同意向The Property Company of Friends, Inc.購買位於Lancaster Estate, Cavite總面積約二十公頃的土地，作價十億披索(一千九百四十萬美元)以發展分發設施以支援MMI物流業務增長。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二日，MPTC收購PT Nusantara額外4.99%權益，作價五億九千七百萬披索(一千一百二十萬美元)。此交易將MPTC於PT Nusantara的權益總額增加至約53.3%。因此，MPTC須對PT Nusantara的少數權益股東提出有利的強制收購要約，此等少數權益股東合共持有PT Nusantara約44.2%權益，其餘約2.5%權益則由PT Nusantara持作庫存股份。每股二百一十一印尼盾之收購要約價已獲印尼金融服務監管局(Indonesian Financial Services Authority)批准。要約期由二零一八年八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日。

電力

Meralco的收入增加7%至一千五百零五億披索(二十九億美元)，反映售電量及代收電費上升7%，以及客戶數量增加5%。受工業電力需求增加約8%及住宅和商業需求各增加6%所帶動，售電量上升至二萬一千六百六十五千兆瓦小時。

業務回顧—MPIC

資本開支上升25%至六十六億披索(一億二千六百五十萬美元)，用以擴大系統負荷量及提升現有設施的關鍵負荷量，令系統的可靠性、服務及基建復原能力的測量水平提升至遠高於法定及監管要求的水平。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GBPC及Meralco PowerGen Corporation(「Meralco PowerGen」)的綜合發電量為一千七百五十九兆瓦。Meralco PowerGen及GBPC現正在菲律賓發展數項電力項目，包括San Buenaventura Power、Atimonan One Energy、Redondo Peninsula Energy、St. Raphael Power、Mariveles Power Generation Corporation及ATEC合共已規劃電量約三千六百九十三兆瓦，首個項目將於二零一九年開始運作。

收費道路

MPTC於菲律賓營運NLEX、Manila-Cavite Toll Expressway(「CAVITEX」)及Subic Clark Tarlac Expressway(「SCTEX」)，並為印尼的PT Nusantara、越南的CII B&R及泰國的DMT的股東。

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受惠菲律賓所有收費道路的車流量增長強勁所帶動，收入上升14%至七十四億披索(一億四千一百六十萬美元)。NLEX及SCTEX車流量增長反映該兩條道路合併及於NLEX開設額外行車線，而CAVITEX的車流量上升則受Batangas的內部增長和旅遊業所帶動。因此，核心溢利淨額上升12%至二十三億披索(四千四百萬美元)。

資本開支合共三十億披索(五千八百四十萬美元)，主要反映於期內興建新道路項目及擴建NLEX、CAVITEX、NLEX Citi Link、Cavite-Laguna Expressway及Cebu Cordova Link Expressway等現有道路。MPTC計劃未來五年於菲律賓投資一千二百二十七億披索(二十三億美元)，於菲律賓擴展現有道路及興建新道路，預期將於二零一九年至二零二三年完成。

根據各道路特許經營權的條款，NLEX、CAVITEX及SCTEX自二零一二年起延遲的收費調整介乎20%至48%，與菲律賓政府的收費規管委員會(Toll Regulatory Board)之商討持續，以解決此等持續的收費問題。相關延遲令已規劃的長期資本開支受到影響。

水務

Maynilad為菲律賓最大的公用供水公司。其持有特許經營權至二零三七年，於馬尼拉大都會西部營運供水及污水處理服務。

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受惠於持續維修滲漏之設施，Maynilad於可收費區域(the District Metered Area)錄得的平均無收入用水由32.2%下降至31.1%。收入上升7%至一百一十億披索(二億一千萬美元)，反映收費用水量上升3%至二億六千一百萬立方米，水費於二零一七年四月通脹性上升1.9%及於二零一八年一月通脹性上升2.8%。

MPW向宿霧及Iloilo的供水區提供大量供水服務，並向Laguna客戶提供已處理用水。合併總處理量達每日一億七千九百萬公升用水，而收費用水量則為每日一億四千三百萬公升。

Maynilad收費仲裁

Maynilad正與其監管機構Metropolitan Waterworks and Sewerage System(「MWSS」)進行商討，以協定Maynilad於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二年五年期間的業務規劃，縱使與MWSS就解決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一七年期間的水費收費爭議的商討持續進行。Maynilad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在菲律賓於該爭議的仲裁中勝訴。其後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四日，三人仲裁庭一致維持Maynilad勝訴及命令菲律賓政府就招致Maynilad的損失作出補償。菲律賓政府其後向新加坡高等法院申請擱置仲裁庭的裁決，預計法庭將於二零一八年年末前就此事宜作出裁決。

儘管管理應實施的收費上調延遲，Maynilad依然致力為客戶改善服務。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資本開支上升28%至六十三億披索(一億二千零七十萬美元)，為建設及提升儲水庫及泵站、鋪設水管及建設污水處理設施提供資金。Maynilad正在興建六項污水處理設施，為其約一百四十萬名客戶提供服務。

醫院

MPIC擁有菲律賓最大的私營醫院網絡，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有約三千一百九十七張床位及八千二百四十三名認可醫生。醫院業務由遍佈菲律賓的十四間提供全面服務的醫院、三間基層醫療診所、一間癌症中心，及兩間間接擁有的護理學院組成。

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收入上升15%至一百二十二億披索(二億三千三百五十萬美元)，反映所有醫院的內部增長及新收購SEHI的貢獻。住院病人數目上升15%至九萬一千二百九十五名及門診病人數目上升12%至一百六十萬名。

MPHHI的發展計劃集中於改善及擴大醫護服務及於菲律賓擴張版圖。相關計劃的初創成本將提升長遠收入及成本效益，因為醫院網絡可因此增加協同效應。

鐵路

LRMC營運LRT1，其持有特許經營權至二零四七年。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收入上升4%至十六億披索(三千零五十萬美元)，反映平均每日乘客人次同比增加4%至四十四萬七千四百三十二人次及輕鐵列車同比增加8%至一百一十二輛。

LRMC就二十一個站的路軌更換、鋪設及平整的資本開支預算為七億五千萬披索(一千四百四十萬美元)，此項目預期將於二零一九年年中完成。乘客安全及LRT1運行效率已大幅提升，令旅途更快捷、更安全及更舒適。LRMC繼續為LRT1 Cavite延線進行籌備工作，惟實地建設的時間表將取決於遲遲未解決的收費上調問題的進展。

物流

此業務因融資費用上升、設立其總公司及支援服務，以及其車隊增加所涉及的折舊開支上升而虧損一億四千八百萬披索(二百八十萬美元)。MMI正專注於透過加強運輸、倉庫及訂單執行能力，擴大其物流業務，為菲律賓所有快速消費品客戶提供服務。

二零一八年展望

菲律賓經濟增長持續強勁，將支持用水和用電量、鐵路乘搭量、收費道路車流量和醫院及物流業務的需求穩定增長。管理層就有關水費和道路收費與監管機構的各項商討可望取得進展。



FPW對本集團之溢利貢獻上升56%至一千零三十萬美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六百六十萬美元)，受Goodman Fielder核心溢利淨額上升至二千七百八十萬澳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一千七百八十萬澳元)所帶動，反映出出售物業的收益，以及斐濟及巴布亞新畿內亞分部的溢利貢獻增加，部份被澳洲及新西蘭分部較弱的表現所抵消。

銷售額上升1%至十億澳元(七億九千二百三十萬美元)，正常化除利息及稅項前盈利上升31%至五千六百五十萬澳元(四千三百三十萬美元)。資本開支下降23%至四千七百七十萬澳元(三千六百六十萬美元)。

國際業務

Goodman Fielder以知名品牌(包括Praise、Olive Grove、Meadow Fresh、Meadow Lea、Flame、Tuckers、Crest、White Wings及Pilot)為中國、斐濟、印尼、新喀里多尼亞、巴布亞新畿內亞、菲律賓、越南及亞太地區其他新興市場的消費者提供眾多類別的優質消費食品。

由於大部份市場均有穩健的增長，令國際分部的銷售額上升11%，部份被中國市場較弱的表現所抵消。巴布亞新畿內亞業務銷售額增加28%，收入總額於期內大幅增長，亞洲新興市場銷售額上升15%、斐濟上升10%及新喀里多尼亞上升2%。

於巴布亞新畿內亞，Goodman Fielder的麵粉銷量較去年上升。巴布亞新畿內亞業務新增一項大米類別，新建的大米加工廠已於Lae全面營運。此業務集中於削減成本及改善效率，以提高利潤率增長。

銷售予東南亞及太平洋島嶼地區(尤其是越南)餐飲業及零售市場的超高溫處理牛奶及淡奶油的增長持續強勁。

於斐濟，效率提升、家禽類產品銷售額上升，及營運能力提升帶動這一市場的表現增強。

新西蘭業務

Goodman Fielder於新西蘭擁有十一所生產設施，生產眾多類別的優質牛奶、烘焙及雜貨產品。其亦出口Meadow Fresh品牌超高溫處理牛奶及其他乳製品到其國際市場。

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新西蘭的銷售額下降2%，主要反映烘焙麵包，店內出售麵包以及自家品牌乳製品的銷售額下降，部份被食用油及沙拉醬的銷售額上升所抵消。品牌新鮮牛奶市場份額的表現持續強勁。

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推出的新產品包括Yoghurt Pouches、Specialty Cheese海外系列、Edmonds Donut Bites及Puhoi Authentic Greek Yoghurt。

期內，Goodman Fielder以約一千二百萬澳元(九百二十萬美元)進行生產整合及擴充，並提升其於奧克蘭Quality Bakers及基督城Meadow Fresh廠房的效率，此為其更廣泛的優化生產網絡策劃的一部份。項目涉及將其位於Wiri的Irvines設施的餅批生產工序遷至其位於Palmerston North的設施，以及將蒜蓉包及其他烘焙食品的生產工序由位於East Tamaki的Hot Plate烘房遷至奧克蘭的Quality Bakers。此項目已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完成。

澳洲業務

於澳洲，Goodman Fielder旗下的知名品牌Meadow Lea、Praise、White Wings、Pampas、Helga's及Wonder White繼續備受追捧，市場佔有率保持強勁。

然而，烘焙及雜貨業務的銷售因品牌產品競爭更趨激烈及自家品牌麵包銷售減少而輕微下滑。Goodman Fielder繼續集中於網絡優化以提高其新鮮乳製品及雜貨產品業務的效率。其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亦推出多元化的新產品，包括新的不含麩質麵包及蛋卷系列，及新的沙拉醬及蛋黃醬系列。Goodman Fielder亦增加其墨西哥類別的產品組合及材料。

Goodman Fielder在昆士蘭東南部及澳洲西部開展的麵包生產優化計劃已完成，將其設於澳洲的烘房數量由二零一七年的十四間減至九間。

債務組合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Goodman Fielder的債務淨額為五億八千五百三十萬澳元(四億三千三百六十萬美元)，到期年期由二零一八年九月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54%的借貸為固定利率。以美元計值的一億四千三百萬美元貸款以一億六千七百九十萬澳元對沖及以澳元計值的五千萬澳元貸款以五千四百四十萬新西蘭元對沖。借貸來自多間當地及國際銀行及債務投資者。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利息開支增加17%至一千九百萬澳元(一千四百六十萬美元)。

二零一八年展望

國際業務方面，預期大多數市場的銷售增長均持續強勁，以斐濟及巴布亞新畿內亞為領導者。由於有利季節因素(聖誕節)的影響，雖然烘焙及乳製品業務的利潤將因小麥及乳製品成本上升而受影響，新西蘭的銷售預期於二零一八年下半年有所改善。在澳洲，效益項目、產能提升及推出雜貨產品預期將改善其經營利潤率及競爭實力。

與上年度相比，小麥、能源及農場乳製品成本上升對所有市場於二零一八年的盈利將有重大影響。



Philex的天然資源組合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九日包括：

Philex的金屬相關資產

- Padcal礦場的100.0%權益
- Silangan Mindanao Exploration Co., Inc. (「SMECI」) 的100.0%權益
- Silangan Mindanao Mining Co., Inc. 的100.0%權益 (「Silangan項目」)
- Philex Gold Philippines, Inc. 的100.0%權益
- Lascogon Mining Corporation 的99.0%權益
- Kalayaan Copper Gold Resources, Inc. 的5.0%權益

PXP Energy Corporation (「PXP」*) 的能源及碳氫化合物相關資產

- Forum Energy Limited (「Forum」) 的75.9%[†]權益，其擁有第七十二號服務合約 (Service Contract 72) 之70.0%權益及Galoc油田第十四號C-1服務合約 (Service Contract 14C-1) 之2.3%權益，此兩項資產均位於西菲律賓海，及位於宿霧島北部的第四十號服務合約之66.7%權益
- Pitkin Petroleum Limited 的53.4%權益，其擁有秘魯Block Z-38 (一項位於秘魯離岸的石油及燃氣勘探資產) 的25.0%權益
- 第七十五號服務合約 (Service Contract 75) 之50.0%權益及第七十四號服務合約 (Service Contract 74) 之70.0%權益，兩者均位於巴拉望島西北部

* Philex持有19.8%權益，第一太平持有25.0%權益，而Two Rivers Pacific Holdings Corporation (第一太平的一間菲律賓聯號公司) 則持有7.7%權益。

† PXP直接持有72.2%權益，而PXP擁有55.0%權益的附屬公司FEC Resources, Inc. 則持有6.8%權益，因此，PXP實際持有的權益總額為75.9%。

Philex對本集團的溢利貢獻下降33%至四百一十萬美元 (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六百一十萬美元)，反映金屬產量下降，部份被金屬的變現價上升所抵消。銅的平均變現價上升17%至每磅3.11美元及黃金上升4%至每盎司一千三百一十四美元。

礦產碾磨總量上升6%至四百四十萬公噸，反映去年因設備過快耗損的相關生產困難已解決。於回顧期內，Padcal礦場的黃金平均質量為每公噸0.321克 (二零一七年上半年：每公噸0.399克)，而銅平均質量為0.186% (二零一七年上半年：0.199%)。由於質量及金屬提取率均下降，縱使礦產碾磨量上升，金屬產量仍較去年減少。因此，黃金產量下降20%至三萬四千五百八十三盎司，而銅產量則下降6%至一千四百一十萬磅。

<p>核心溢利淨額由七億四千八百萬披索 (一千四百九十萬美元) 下降14%至六億四千六百萬披索 (一千二百四十萬美元)</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反映金屬產量下降、折舊及攤銷上升及附加稅率由收入淨額的2%上升至4% ■ 部份被礦產產量及金屬價格上升，以及現金生產成本下降所抵消
<p>溢利淨額由七億一千九百萬披索 (一千四百四十萬美元) 下降23%至五億五千二百萬披索 (一千零六十萬美元)</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反映核心溢利淨額下降 ■ 匯兌虧損上升
<p>收入由四十八億披索 (九千五百一十萬美元) 下降2%至四十六億披索 (八千九百萬美元)</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反映金屬產量因礦產質量及提取率下降而減少 ■ 部份被礦產產量上升、金屬變現價上升及美元兌菲律賓披索升值所抵消 ■ 來自金、銅及銀的收入分別佔總收入的51%、48%及1%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由十八億披索(三千六百萬美元)下降5%至十七億披索(三千三百二十萬美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反映收入下降及附加稅率上升 ■ 部份被現金生產成本因重新議定的電費價格下降而減少所抵消
碾磨每公噸礦產之營運成本由八百五十一披索(17.0美元)下降4%至八百一十七披索(15.7美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由於現金生產成本下降 ■ 部份被折舊及攤銷的成本因礦產產量增加6%而上升所抵消
資本開支(包括勘探成本)由十一億披索(二千二百萬美元)下降20%至八億九千八百萬披索(一千七百二十萬美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反映Silangan項目的資本開支下降 ■ 部份被Padcal礦場周邊地區的礦產勘探成本上升所抵消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Philex之主要營運金屬資產Padcal礦場披露額外的儲量，將Padcal礦場之開採期延長至二零二二年。

債務組合

期內，Philex已償還一千萬美元的未償還短期銀行債務。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Philex擁有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八億四千三百萬披索(一千五百八十萬美元)，以及九十二億披索(一億七千二百六十萬美元)的借貸，其中包括債券及短期銀行貸款。短期銀行債務較二零一七年底下降15%至二十一億披索(三千九百萬美元)。

資本管理

中期股息

Philex董事會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五日宣佈派發中期現金股息每股0.035披索(0.066美仙)，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派付予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八日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

Silangan項目

此金銅項目位於菲律賓棉蘭老島東北部之Surigao del Norte。此項目已獲取及目前仍維持由Department of Environment and Natural Resources(「DENR」)發出的所有主要許可證，包括環境合規證書、伐樹許可證及獲批准的採礦項目可行性研究聲明(Declaration of Mining Project Feasibility)。

禁止在菲律賓進行露天採礦的第2017-10號DENR行政命令(「DAO」)仍然生效。按一九九五年菲律賓礦業法(Philippine Mining Act)，其允許在菲律賓進行地面採礦，如露天開採活動。

Philex現正研究發展此項目的新方案，包括地下開採，並預計於二零一八年最後一季完成前期可行性研究。

PXP

期內，由於原油價格上升，石油收入上升27%至六千七百萬披索(一百三十萬美元)。成本及開支上升42%至一億一千萬披索(二百一十萬美元)，反映第十四號C-1 Galoc服務合約的耗損開支上升及第十四號服務合約的舊生產礦井因堵塞及清理的開支，部份被成本控制措施令營運成本下降所抵消。呈報虧損淨額上升91%至三千三百萬披索(六十萬美元)，反映第十四號C-1服務合約的撤出成本及耗損上升，部份被石油收入上升所抵消。

第七十二號服務合約

第七十二號服務合約覆蓋之產業位於Reed Bank (Recto Bank)，屬菲律賓專屬經濟區(Philippines' Exclusive Economic Zone)內。因自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五日起出現爭端，其勘探計劃之第二期分段工程活動目前被迫擱置。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二日，常設仲裁法院(the Permanent Court of Arbitration)作出有利裁決，確認PXP的各項服務合約，尤其是屬菲律賓專屬經濟區內的第七十二號服務合約。PXP透過Forum將服從菲律賓政府有關第七十二號服務合約以及由法院裁決涵蓋的其他地區之任何未來活動的指令。待上述爭端解決後，Forum將可根據其第七十二號服務合約的許可證規定於二十個月內鑽探兩個油井。

業務回顧—Philex

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三日，菲律賓及中國在馬尼拉就西菲律賓海的領土爭端事宜舉行第二次雙邊磋商會議(Bilateral Consultation Meeting)。兩國已同意設立特別小組，以討論共同開發爭議海域的油氣資源，而不觸及主權問題。此外，雙方重申維持及促進和平與穩定、該領土的海上航行及飛航自由、國際商貿自由及其他海洋和平用途的重要性。最後，兩國同意根據包括《聯合國憲章》(the Charter of the United Nations)及一九八二年《聯合國海洋法公約》(the 1982 UN Convention on the Law of the Seas)在內公認的國際法原則，由直接有關的主權國家通過友好磋商談判，不訴諸威嚇或以武力威脅，以和平磋商及談判方式解決領土及管轄權之爭議。

雙邊磋商會議的第三次會議將於二零一八年下半年在中國舉行。

第七十五號服務合約

第七十五號服務合約覆蓋之產業位於巴拉望西北部。其自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七日起出現爭端。待爭端解決後，PXP將可於十八個月內就其服務合約的第二期分段工程完成一千平方公里範圍的三維地震數據。

PXP將繼續與菲律賓能源部(Philippine Department of Energy)就解除第七十二號服務合約及第七十五號服務合約的爭端作出配合。

其他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第四十號宿霧北部服務合約完成對宿霧北部Medellin及Daanbantayan鎮的詳細土地重力測量，合共已收取九十四個站的資料。測量工作分為兩部份：(1)橫跨宿霧島東面及西面，旨在獲取更多有關宿霧北部地質結構的資料；及(2)於Dalingding地區進行網格測量，旨在進一步劃定先前重力測量工作中識別的高重力區域。重力數據的處理及詮釋工作正在進行中，並將於二零一八年年底前完成。

於二零一八年，第十四號C-1 Galoc油田服務合約計劃透過四次開採生產約一百三十萬桶油。截至二零一八年八月，分別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五月及八月完成三次開採，已開採合共一百零六萬六千零七十五桶油。

第十四號C-2 West Linapacan服務合約的營運商Philodrill Corporation繼續分析於二零一四年經重新處理的三維地震數據。最近聘請一名鑽井工程師對重新開採舊的West Linapacan礦井進行可行性研究，藉以收集水庫數據及進行延長礦井測試。此等礦井於一九九六年關閉。

在第七十四號Linapacan Block服務合約，重力模型已完成及將由技術承包商審閱。於Calamian Islands的實地考察工作已於二零一八年六月進行，而於Linapacan A及B油田的工程及經濟研究仍在進行中。現正考慮於二零一八年第三季度進行已選定二維地震線的重新處理工作。

位於秘魯Block Z-38項目自二零一三年九月一日起一直受爭端影響。待爭端解決後，包括Pitkin及Karoon Gas Australia Ltd. (「Karoon」)的合營公司將可於二十二個月內完成該項目第三期勘探的所需工程。於二零一八年一月，Karoon已同意Tullow Oil Plc. (UK)(「Tullow」)資助鑽探Marina-1油井，而Karoon繼續擔任此項目的營運商。待秘魯政府批准安排後，Pitkin、Tullow及Karoon於Marina-1油井的經濟權益將分別為25%、35%及40%。預計鑽探Marina-1油井將於二零一九年進行。根據於二零零九年與Karoon簽立的單獨轉讓協議，Pitkin不再需要分擔Marina-1油井及第二個油井的成本。

二零一八年展望

Padcal礦場的工程師現正努力研究提升碾磨過程中金及銅的提取率，同時繼續於礦場內提高已開採礦產的質量。Padcal礦場周邊地區的勘探工作持續進行，於現時礦場的北面、南面及西北面進行鑽探活動，並繼續籌備未來開採第634號新礦層(634 ML)礦產的工作。礦場外，工程師正檢測擴大兩個尾礦儲存設施的可行性，以將Padcal礦場目前為二零二二年的開採期延長。於Mindanao的Silangan項目現正研究利用有別於初期構思的方式將此項目發展為地下礦場的可行性。



第一太平及Meralco PowerGen透過一家彼等分別持有60%及40%權益的實體持有PLP 70%權益。PLP是新加坡首間以全液化天然氣為燃料的發電廠，配備部份最現代化及高效益的發電設施。發電廠的燃料由蜆殼石油氣按一項長期協議，通過新加坡政府興建的SLNG碼頭而提供。

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第一太平佔FPM Power的虧損收窄13%至三百四十萬美元，反映PLP核心虧損下降，部份被新加坡元兌美元平均匯率上升4.9%所抵消。

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發電廠系統可運作率維持於91.9%的高水平，而發電效率則超出目標水平0.4%。第十號機組已連續運作二十四個月而沒有發生任何強制停運事故，而第二十號機組則為十六個月。

期內，已售發電量上升4%至二千五百零四兆瓦小時，當中90%出售予零售、賦權合約、期貨及差價合約客戶，餘下的10%則銷售予商業市場。PLP於期內在發電市場的佔有率約9.6%。

<p>核心虧損淨額由三千五百六十萬新加坡元(二千五百五十萬美元)下降38%至二千一百九十萬新加坡元(一千六百五十萬美元)</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反映非燃料的銷售邊際利潤因銷售予商業市場的售價上升而獲改善，帶動貢獻上升 ■ 股東貸款利息開支下降 ■ 部份被二十號機組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及四月進行大型翻修而導致的較高維修開支所抵消
<p>虧損淨額由二千八百九十萬新加坡元(二千零七十萬美元)上升27%至三千六百七十萬新加坡元(二千七百六十萬美元)</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反映以美元計值的股東貸款錄得匯兌虧損，而二零一七年則錄得收益 ■ 有償合約撥備上升 ■ 部份被核心虧損淨額下降所抵消
<p>收入由三億八千六百九十萬新加坡元(二億七千七百五十萬美元)上升19%至四億六千二百一十萬新加坡元(三億四千七百七十萬美元)</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反映每出售單位電力的平均售價因燃料成本上漲而上升 ■ 零售市場銷量上升
<p>營運開支由一千零八十萬新加坡元(七百七十萬美元)上升3%至一千一百一十萬新加坡元(八百四十萬美元)</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反映營銷及分銷開支上升 ■ 部份被員工成本下降所抵消
<p>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由一千四百萬新加坡元(一千萬美元)下降26%至一千零四十萬新加坡元(七百八十萬美元)</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反映二十號機組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及四月進行大型翻修而導致維修開支上升 ■ 有償合約撥備上升 ■ 部份被收入增加所抵消

債務組合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FPM Power的債務淨額為四億九千一百萬美元，而債務總額則為五億五千三百四十萬美元，其中20%於一年內到期，餘下借貸將於其後至二零二一年期間到期。所有借貸均為浮息銀行貸款，其中46%實際上已透過利率掉期安排對沖為定息借貸。

二零一八年展望

儘管上半年需求較去年同期上升2.8%，惟電力市場仍供過於求，且競爭將持續激烈。PLP將利用其效益優勢、高可靠性及靈活運作，以緊守其市場地位，並致力保持低成本營運。



第一太平及其間接持有之農業業務附屬公司IndoAgri，透過一家彼等分別持有70%及30%權益的實體FP Natural Resources及一家於菲律賓的聯號公司，合共持有RHI 62.9%權益。

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第一太平分佔FP Natural Resources對本集團的貢獻減少42%至七十萬美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一百二十萬美元)。RHI錄得溢利貢獻七十萬美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二百二十萬美元)，反映核心溢利淨額因燃料成本上漲及優質原糖和原糖的銷量下降而減少，部份被精製糖和乙醇的銷量增加所抵消。

RHI連同其聯營公司Hawaiian-Philippine Company, Inc. (「HPC」)乃菲律賓最大綜合蔗糖生產商之一，佔當地蔗糖產量17%。RHI於Batangas及Negros Occidental有三間蔗糖研磨廠，研磨產能合共每天三萬六千公噸甘蔗，其於Batangas的提煉廠產能每天一萬八千LKg(每LKg相等於一袋五十公斤蔗糖)。RHI於Negros Occidental亦有兩間乙醇廠，產能每天二十八萬五千公升。

RHI的蔗糖業務於二零一八年首六個月研磨二百一十萬公噸甘蔗，較上年下降22%。期內，RHI從貨存及現有產量售出一百七十萬LKg(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一百三十萬LKg)精製糖、九十萬LKg(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一百二十萬LKg)原糖及二萬二千LKg(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十一萬一千七百五十七LKg)優質原糖。乙醇銷量因生產效率改善而上升19%至四千一百二十萬公升(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三千四百七十萬公升)。

<p>核心／呈報溢利淨額由二億八千七百萬披索(五百七十萬美元)下降61%至一億一千三百萬披索(二百二十萬美元)</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反映燃料成本上升 ■ 優質原糖和原糖的銷量下降 ■ 部份被精製糖和乙醇的銷量增加及糖產品的平均售價上升所抵消
<p>收入由六十五億披索(一億二千九百四十萬美元)上升7%至六十九億披索(一億三千二百六十萬美元)</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受精製糖和乙醇銷量上升所帶動 ■ 糖產品的平均售價上升 ■ 部份被原糖及優質原糖銷量下跌所抵消
<p>營運開支由四億四千四百萬披索(八百九十萬美元)上升3%至四億五千六百萬披索(八百七十萬美元)</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反映員工成本增加
<p>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由十億披索(二千萬美元)下降15%至八億七千七百萬披索(一千六百八十萬美元)</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反映毛利率因燃料成本上升而減少 ■ 部份被收入增加所抵消
<p>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率由15.9%至12.7%</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反映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減少

債務組合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RHI的長期債務為五十一億披索(九千六百萬美元)，到期日期至二零二四年八月，年利率約4.5%。短期債務為五十七億披索(一億零六百二十萬美元)，平均利率約4.0%。

二零一八年展望

RHI預期其乙醇業務的業績將受惠於生產效率改善而增強。

財務回顧

流動能力及財務資源

債務淨額及負債對權益比率

(A) 總公司債務淨額

債務淨額增加主要反映就於Goodman Fielder及PLP之額外投資之付款，以及就債券收購及債務再融資之溢價及成本提供資金之額外借款。總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借款包括於二零一九年六月至二零二五年五月到期贖回之九億九千六百萬美元債券(總面值十億零七十萬美元)，以及於二零二一年三月至二零二四年六月到期償還之六億四千二百二十萬美元銀行貸款(本金額六億五千萬美元)。

總公司債務淨額變動

百萬美元	借貸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ⁱ⁾	債務淨額
2018年1月1日結算	1,612.5	(90.7)	1,521.8
變動	25.7	26.0	51.7
2018年6月30日結算	1,638.2	(64.7)	1,573.5

(i) 包括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受限制現金十萬美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十萬美元)

總公司自由現金流量⁽ⁱⁱ⁾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百萬美元	2018	2017
股息及費用收入 ⁽ⁱⁱⁱ⁾	137.6	123.6
減：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五日／二零一七年七月六日收到的Indofood股息 ⁽ⁱⁱⁱ⁾	(70.1)	(68.6)
現金股息及費用收益	67.5	55.0
總公司營運開支	(11.7)	(12.6)
現金利息開支淨額	(33.9)	(40.7)
已付稅項	(3.5)	-
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淨額	18.4	1.7
淨投資 ^(iv)	(20.7)	(10.1)
融資活動		
— 已付之分派	(30.4)	(30.5)
— 新借貸／(償還貸款)，淨額	8.7	(173.7)
— 其他 ^(v)	(2.0)	34.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	(26.0)	(178.1)
1月1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90.6	236.5
6月30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64.6	58.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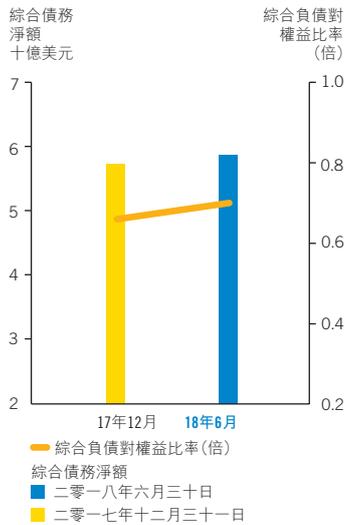
(ii) 不包括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受限制現金及已抵押存款十萬美元(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九百一十萬美元及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一千一百七十萬美元)

(iii)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之股息及費用收入包括Indofood二零一七年末期股息七千零一十萬美元，其已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五日收到(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二零一六年末期股息六千八百六十萬美元已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六日收到)。

(iv)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之淨投資主要指於Goodman Fielder及PLP之額外投資。

(v) 主要指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向購股計劃信託人支付的款項(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主要為購股權獲行使後發行股份之所得款項)

綜合債務淨額及
負債對權益比率



(B) 本集團之債務淨額及負債對權益比率

主要綜合賬及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債務淨額及負債對權益比率分析如下。

綜合賬

百萬美元	2018年6月30日結算			2017年12月31日結算		
	債務淨額 ⁽ⁱ⁾	權益總額	負債對權益比率 ⁽ⁱⁱ⁾ (倍)	債務淨額 ⁽ⁱ⁾	權益總額	負債對權益比率 ⁽ⁱⁱ⁾ (倍)
總公司	1,573.5	1,800.6	0.87x	1,521.8	1,837.7	0.83x
Indofood	809.5	3,289.4	0.25x	784.6	3,485.2	0.23x
MPIC	2,803.6	4,220.4	0.66x	2,717.4	4,302.5	0.63x
FPM Power	491.0	403.1	1.22x	509.1	398.1	1.28x
FP Natural Resources	193.4	185.7	1.04x	198.5	197.2	1.01x
本集團調整 ⁽ⁱⁱⁱ⁾	-	(1,456.3)	-	-	(1,478.2)	-
總計	5,871.0	8,442.9	0.70x	5,731.4	8,742.5	0.66x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百萬美元	2018年6月30日結算			2017年12月31日結算		
	債務淨額 ⁽ⁱ⁾	權益總額	負債對權益比率 ⁽ⁱⁱ⁾ (倍)	債務淨額 ⁽ⁱ⁾	權益總額	負債對權益比率 ⁽ⁱⁱ⁾ (倍)
PLDT	2,464.3	2,203.9	1.12x	2,798.0	2,223.1	1.26x
FPW	433.2	994.0	0.44x	457.9	1,005.0	0.46x
Philex	156.8	471.0	0.33x	176.5	495.3	0.36x

(i) 包括短期存款及受限制現金

(ii) 按債務淨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

(iii) 本集團調整主要指就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前收購所產生之商譽與本集團保留溢利之對銷，以及其他標準綜合賬項調整以將本集團作為單一經濟實體列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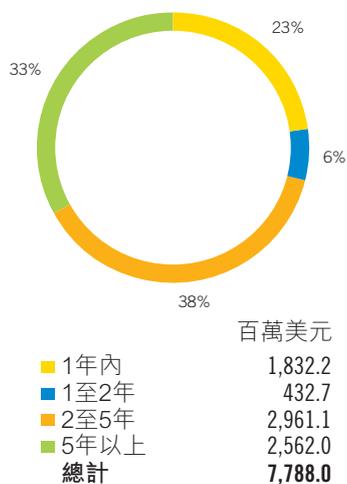
總公司的負債對權益比率上升，主要反映於Goodman Fielder及PLP的額外投資之付款，以及為債券收購及債務再融資之溢價及成本提供資金之額外借款令其債務淨額上升，加上因本公司二零一七年最終分派之付款令其權益下降。

Indofood的負債對權益比率上升，反映其已宣派之二零一七年最終股息及印尼盾兌美元貶值令其權益下降，部分被期內錄得之溢利所抵消，加上因合併AIBM及支付資本開支而導致債務淨額上升，部分被期內之營運現金流入及印尼盾兌美元貶值所抵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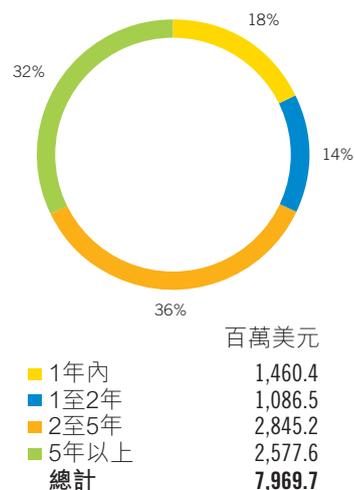
MPIC的負債對權益比率上升，主要反映因Maynilad及MPTC支付資本開支及就其向PLDT Communications and Energy Ventures, Inc. (「PCEV」)收購Beacon Electric 50%權益之分期付款而導致債務淨額上升，部分被期內營運現金流入及披索兌美元貶值所抵消，加上因披索兌美元貶值令其權益下降，部分被期內錄得之溢利抵消。

FPM Power的負債對權益比率下降，主要由於期內新加坡元兌美元貶值導致其債務淨額下降，以及因股東注資而令PLP之權益上升所帶動。

綜合債務到期組合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綜合債務到期組合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FP Natural Resources的負債對權益比率上升，反映由於期內披索兌美元貶值令其權益下降，即使RHI之營運現金流出及就資本開支付款，部分亦被期內披索兌美元貶值令其債務淨額下降所抵消。

本集團的負債對權益比率上升至0.70倍，反映即使本集團於期內錄得溢利，期內印尼盾及披索兌美元貶值所影響而令本集團權益下降，加上Indofood合併AIBM，以及MPIC和Indofood就資本開支之付款，令其債務淨額水平上升。

PLDT的負債對權益比率下降，主要反映出售Rocket Internet股份所得款項及就MPIC出售Beacon Electric 50%權益而應收MPIC的折現款項令其債務淨額下降，即使其於期內錄得溢利，部分亦被已付股息及披索兌美元貶值令權益下降所抵消。FPW的負債對權益比率下降，主要是由於其債務淨額下降，反映其營運現金流入及股東注資，部分被其就資本開支之付款所抵消。Philex的負債對權益比率下降，主要是由於其債務淨額下降，反映其營運現金流入，部分被其資本開支之付款所抵消。

到期組合

綜合賬及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債務到期組合列示如下。

綜合賬

百萬美元	賬面值		面值	
	2018年 6月30日結算	2017年 12月31日結算	2018年 6月30日結算	2017年 12月31日結算
1年內	1,832.2	1,460.4	1,830.0	1,448.2
1至2年	432.7	1,086.5	430.8	1,076.9
2至5年	2,961.1	2,845.2	2,975.5	2,849.5
5年以上	2,562.0	2,577.6	2,569.2	2,586.2
總計	7,788.0	7,969.7	7,805.5	7,960.8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期間之債務到期組合改變，主要反映總公司、Indofood及MPIC對不同到期日的長期借款轉移、總公司之回購債券及新做銀行借款淨額、Indofood之AIBM合併，以及MPIC之新做長期借款及償還短期借款。

財務回顧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百萬美元	PLDT				FPW				Philex			
	賬面值		面值		賬面值		面值		賬面值		面值	
	2018年 6月30日 結算	2017年 12月31日 結算										
1年內	205.3	299.5	207.8	302.5	183.0	345.2	183.0	345.5	39.0	49.0	39.0	49.0
1至2年	384.6	400.7	386.4	402.7	-	0.3	-	0.3	-	-	-	-
2至5年	1,058.8	1,142.2	1,061.9	1,146.0	406.4	222.6	408.2	224.5	133.6	139.2	135.0	144.2
5年以上	1,797.3	1,614.6	1,799.1	1,616.4	-	-	-	-	-	-	-	-
總計	3,446.0	3,457.0	3,455.2	3,467.6	589.4	568.1	591.2	570.3	172.6	188.2	174.0	193.2

PLDT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期間之債務到期組合改變，主要反映為資本開支所安排之新借款，及／或為改善服務與擴充計劃及償還貸款之再融資。FPW之債務增加主要反映作為資本開支融資及為短期借款再融資之新長期借款。Philex的債務減少主要反映其償還貸款。

本集團的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若干銀行及其他債務以相當於賬面淨值二十一億六千三百萬美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十一億七千二百九十萬美元)之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應收賬款、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及存貨、CIC的未來道路收費收入及其相關賬戶內之資金，以及本集團於PLDT之12%(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於GBPC之56%(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6%)、於Meralco之5%(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1%)、於CIC之100%(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0%)、於AIF Toll Road Holdings (Thailand) Limited之100%(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0%)、於DMT之29.5%(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5%)、於PLP之70%(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0%)、於San Carlos Bioenergy, Inc.之93.7%(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3.7%)及於HPC之45.1%(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5.1%)的權益作為抵押。

財務風險管理

外匯風險

(A) 公司風險

總公司的現有債務以美元訂值，故外匯風險主要與收取的現金股息以及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非美元投資的折算有關。

本公司積極檢討按預計股息收入來安排對沖之潛在利益，及訂立對沖安排(包括採用外匯期貨合約)以管理每次有關股息收入及外幣付款交易之外匯風險。然而，本公司並不積極對沖以外幣訂值的投資所引起的外幣兌換風險，乃由於(i)該等投資之價值於變現前的風險屬非現金性質，以及(ii)對沖涉及的高昂成本。因此，本公司需要面對以外幣訂值投資在外幣兌美元匯價出現波動時所帶來的影響。

除總公司外，本集團資產淨值的主要成份大部份為按印尼盾及披索訂值的投資，故此，倘該等貨幣的匯率各自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後有任何變動，均會對以美元訂值的本集團資產淨值產生影響。

下表顯示印尼盾及披索兌美元的匯率每變動1%時，對本集團之調整後資產淨值之預計影響。

公司	基準	對調整後	對調整後
		資產淨值 之影響	每股資產 淨值之影響
		百萬美元	港仙
Indofood	(i)	20.3	3.65
PLDT	(i)	13.4	2.40
MPIC	(i)	11.4	2.05
Philex	(i)	1.9	0.35
PXP	(i)	1.1	0.21
FP Natural Resources	(ii)	0.4	0.08
總公司—其他資產	(iii)	0.9	0.17
總計		49.4	8.91

(i) 以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所報股價按本集團的經濟權益計算所得

(ii) 以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RHI之所報股價按本集團的經濟權益計算所得

(iii) 指SMECI可換股票據(「SMECI票據」)之賬面值

(B) 本集團風險

本集團營運單位的業績是按以印尼盾、披索、澳元及新加坡元為主的當地貨幣計算，經折算後綜合為以美元為單位的本集團業績。

按貨幣分類之債務淨額

營運單位經常需要以美元借貸，因而產生當地貨幣兌換的風險。按貨幣分類之綜合賬及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債務淨額概要載列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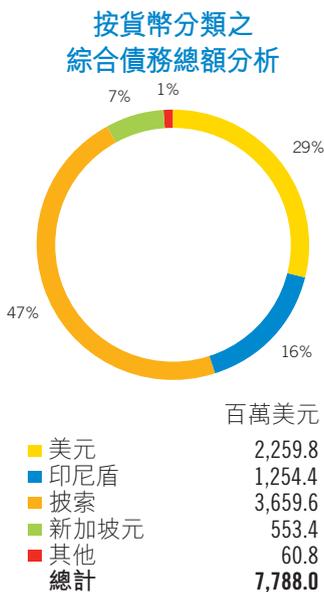
綜合賬

百萬美元	美元	印尼盾	披索	新加坡元	其他	總計
借款總額	2,259.8	1,254.4	3,659.6	553.4	60.8	7,788.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ⁱ⁾	(362.7)	(729.1)	(738.5)	(71.2)	(15.5)	(1,917.0)
債務淨額	1,897.1	525.3	2,921.1	482.2	45.3	5,871.0
代表：						
總公司	1,587.8	-	(11.9)	-	(2.4)	1,573.5
Indofood	242.9	561.1	-	(10.0)	15.5	809.5
MPIC	70.7	(35.8)	2,736.5	-	32.2	2,803.6
FPM Power	(1.2)	-	-	492.2	-	491.0
FP Natural Resources	(3.1)	-	196.5	-	-	193.4
債務淨額	1,897.1	525.3	2,921.1	482.2	45.3	5,871.0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百萬美元	美元	披索	澳元	新西蘭元	其他	總計
債務/(現金)淨額						
PLDT	(77.8)	2,594.5	-	-	(52.4)	2,464.3
FPW	140.9	(0.6)	235.1	115.6	(57.8)	433.2
Philex	28.5	128.3	-	-	-	156.8

(i) 包括短期存款及受限制現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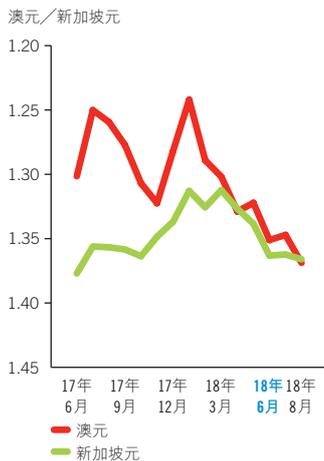


財務回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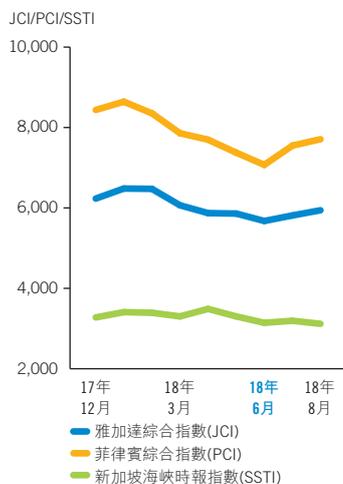
印尼盾及披索 兑美元之收市匯率



澳元及新加坡元 兑美元之收市匯率



股票市場指數



由於有未對沖美元債務／(現金)淨額，故本集團的業績受到美元匯率波動的影響。下表呈示本集團在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主要營運貨幣兌美元每變動1%時，對本集團已申報溢利的預計影響，但此表不包括因匯率波動而對營運公司層面之收入及投入成本之間接影響。

百萬美元	美元總風險	已對沖額	未對沖額	外匯變動 1%對溢利 之影響	對本集團 溢利淨額 之影響
總公司 ⁽ⁱ⁾	1,587.8	-	1,587.8	-	-
Indofood	242.9	-	242.9	2.4	0.9
MPIC	70.7	-	70.7	0.7	0.2
FPM Power	(1.2)	-	(1.2)	-	-
FP Natural Resources	(3.1)	-	(3.1)	-	-
PLDT	(77.8)	(48.0)	(125.8)	(1.3)	(0.2)
FPW	140.9	(143.0)	(2.1)	-	-
Philex	28.5	-	28.5	0.3	0.1
總計	1,988.7	(191.0)	1,797.7	2.1	1.0

(i) 由於本集團的業績以美元呈報，故總公司之未對沖美元債務淨額不會構成任何重大的匯兌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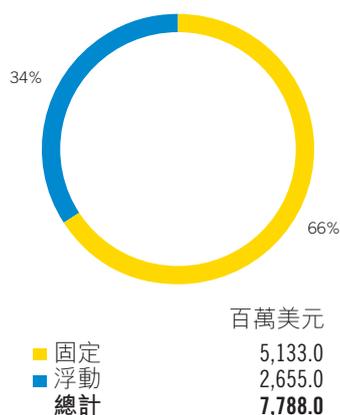
股本市場風險

由於本公司大部份的投資皆為上市公司，故此，本公司須面對該等投資之股本市場價值波動風險。此外，本公司之投資的價值亦可能受個別國家之投資氣氛所影響。

第一太平之上市投資位於印尼、菲律賓及新加坡。因此，除在本公司控制範圍內之經營因素外，本公司亦須就該等國家之一般投資氣氛面對股本市場風險。印尼、菲律賓及新加坡股市指數之變動概列如下：

	雅加達 綜合指數	菲律賓 綜合指數	新加坡 海峽時報 指數
於2017年12月31日	6,335	8,558	3,403
於2018年6月30日	5,799	7,194	3,269
2018年上半年期間之下跌	-8.5%	-15.9%	-3.9%

利率組合



利率風險

本公司及其營運單位在面對利率變動方面的風險只限於對其浮息債務成本的影響。有關綜合賬及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分析載列如下。

綜合賬

百萬美元	定息債務 ⁽ⁱ⁾	浮息債務 ⁽ⁱ⁾	現金及現金 等值項目 ⁽ⁱⁱ⁾	債務淨額
總公司	996.0	642.2	(64.7)	1,573.5
Indofood	277.0	1,515.4	(982.9)	809.5
MPIC	3,457.4	144.4	(798.2)	2,803.6
FPM Power	254.9	298.5	(62.4)	491.0
FP Natural Resources	147.7	54.5	(8.8)	193.4
總計	5,133.0	2,655.0	(1,917.0)	5,871.0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百萬美元	定息債務 ⁽ⁱ⁾	浮息債務 ⁽ⁱ⁾	現金及現金 等值項目 ⁽ⁱⁱ⁾	債務淨額
PLDT	3,072.5	373.5	(981.7)	2,464.3
FPW	317.2	272.2	(156.2)	433.2
Philex	133.6	39.0	(15.8)	156.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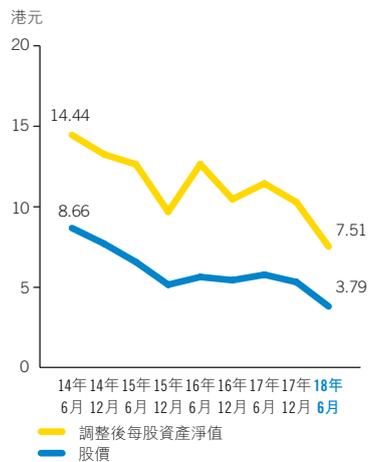
(i) 反映FPM Power、PLDT及FPW將浮息債務實際轉為定息債務的若干利率掉期協議

(ii) 包括短期存款及受限制現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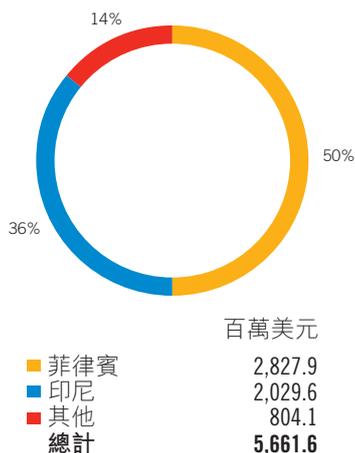
下表呈示有關浮息債務之平均年利率變動1%時，對本集團已申報溢利的預計影響。

百萬美元	浮息債務	利率變動 1%對溢利 之影響	對本集團 溢利淨額 之影響
總公司	642.2	6.4	6.4
Indofood	1,515.4	15.2	5.7
MPIC	144.4	1.4	0.4
FPM Power	298.5	3.0	1.0
FP Natural Resources	54.5	0.5	0.2
PLDT	373.5	3.7	0.7
FPW	272.2	2.7	1.0
Philex	39.0	0.4	0.1
總計	3,339.7	33.3	15.5

股價與調整後每股資產淨值比較



按國家分類之調整後資產淨值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百萬美元	
菲律賓	2,827.9
印尼	2,029.6
其他	804.1
總計	5,661.6

調整後每股資產淨值

本集團的相關價值計算如下。

百萬美元	基準	2018年 6月30日 結算	2017年 12月31日 結算
Indofood	(i)	2,029.6	2,474.2
PLDT	(i)	1,336.1	1,637.5
MPIC	(i)	1,140.3	1,814.1
Philex	(i)	192.5	276.9
PXP	(i)	114.2	88.6
FPW	(ii)	574.1	554.0
FPM Power	(iii)	230.0	230.0
FP Natural Resources	(iv)	44.8	58.5
總公司—其他資產	(v)	94.5	100.9
—債務淨額		(1,573.5)	(1,521.8)
價值總額		4,182.6	5,712.9
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百萬)		4,342.0	4,342.0
每股價值—美元		0.96	1.32
—港元		7.51	10.26
本公司收市股價(港元)		3.79	5.30
港元每股價值對股價之折讓(%)		49.5	48.3

- (i) 以所報股價按本集團的經濟權益計算所得
- (ii) 指投資成本
- (iii) 指賬面值
- (iv) 主要指RHI(以所報股價按本集團的經濟權益計算所得)
- (v) 指SMECI票據之賬面值

僱員資料

以下為有關總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資料。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百萬美元	2018	2017
僱員酬金(包括董事酬金)		
基本薪金	244.5	223.6
花紅	82.8	80.0
實物收益	56.6	54.4
退休金供款	26.0	24.1
退休及解僱撥備	0.6	5.7
以股份支付的薪酬福利之開支	2.4	6.3
總計	412.9	394.1

	2018	2017
僱員人數		
—於6月30日	105,968	98,716
—期內平均數	104,427	96,298

有關本集團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的酬金政策詳情，請參閱本公司二零一七年年報第100頁。

簡略中期綜合財務報表

簡略綜合收益表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百萬美元	附註	(未經審核)	
		2018	2017
營業額	2	3,844.9	3,572.5
銷售成本		(2,725.3)	(2,505.8)
毛利		1,119.6	1,066.7
銷售及分銷開支		(291.5)	(288.8)
行政開支		(288.3)	(279.9)
其他經營(開支)/收益淨額		(16.9)	48.2
利息收入		29.1	26.3
財務成本	3	(195.4)	(169.0)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189.0	132.7
除稅前溢利	4	545.6	536.2
稅項	5	(136.7)	(141.3)
期內溢利		408.9	394.9
以下者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6	133.8	133.1
非控制性權益		275.1	261.8
		408.9	394.9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美仙)	7		
基本		3.09	3.10
攤薄		3.08	3.10

有關本期間宣佈派發中期分派的詳情披露於簡略中期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內。

第39至74頁之附註屬簡略中期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簡略中期綜合財務報表

簡略綜合全面收益表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百萬美元	2018	2017
期內溢利	408.9	394.9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553.5)	(24.6)
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之債務投資之未變現虧損	(0.7)	-
可供出售資產之未變現收益	-	17.7
現金流量對沖之未變現收益/(虧損)	27.7	(34.7)
現金流量對沖之已變現虧損	0.5	-
與現金流量對沖有關之所得稅	(4.6)	6.0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7.7	13.1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之股本投資之未變現收益	23.3	-
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之精算收益/(虧損)	0.8	(0.1)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其他全面虧損	(22.3)	(6.5)
期內除稅後之其他全面虧損	(521.1)	(29.1)
期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112.2)	365.8
以下者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82.6)	139.2
非控制性權益	(29.6)	226.6
	(112.2)	365.8

簡略綜合財務狀況表

百萬美元	附註	2018年 6月30日 結算 (未經審核)	2017年 12月31日 結算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5,127.1	5,321.1
生物資產		22.0	23.1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10	4,950.1	5,203.2
商譽		1,034.6	1,095.1
其他無形資產	11	3,656.7	3,659.4
投資物業		9.5	10.1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3.9	7.0
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之金融資產		287.7	-
可供出售資產		-	173.6
遞延稅項資產		180.4	208.9
其他非流動資產		465.5	456.0
		15,747.5	16,157.5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及短期存款		1,856.4	2,157.2
受限制現金	12	60.6	81.1
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之金融資產		78.5	-
可供出售資產		-	60.2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3	1,245.1	1,084.4
存貨		828.2	874.3
生物資產		38.2	39.8
		4,107.0	4,297.0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23.4	-
		4,130.4	4,297.0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14	1,388.9	1,333.9
短期債務		1,832.2	1,460.4
稅項準備		104.5	65.3
遞延負債、撥備及應付款項之即期部份	15	375.0	396.4
		3,700.6	3,256.0
流動資產淨值			
		429.8	1,041.0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6,177.3	17,198.5
權益			
已發行股本		43.4	43.4
持作股份獎勵計劃之股份	16	(4.2)	(8.9)
保留溢利		1,587.3	1,429.2
其他權益成份		1,478.5	1,763.4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105.0	3,227.1
非控制性權益		5,337.9	5,515.4
權益總額			
		8,442.9	8,742.5
非流動負債			
長期債務		5,955.8	6,509.3
遞延負債、撥備及應付款項	15	1,486.8	1,630.8
遞延稅項負債		291.8	315.9
		7,734.4	8,456.0
		16,177.3	17,198.5

第39至74頁之附註屬簡略中期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承董事會命

楊格成

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總監

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九日

簡略中期綜合財務報表

簡略綜合權益變動表

百萬元	附註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非控制性 權益	(未經審核) 權益總額
		已發行 股本	持作股份 獎勵計劃 之股份	以股份 支付的 僱員薪酬 儲備	其他全面 (虧損)/ 收益 (附註17)	因附屬 公司權益 變動而 產生之 差額	資本及 其他儲備	實繳盈餘	保留溢利	總計			
2017年1月1日結算		42.8	(10.9)	5.3	72.3	(690.2)	459.6	12.6	1,915.0	1,305.5	3,112.0	4,922.3	8,034.3
期內溢利		-	-	-	-	-	-	-	-	133.1	133.1	261.8	394.9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	-	-	-	3.1	-	-	-	3.0	6.1	(35.2)	(29.1)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3.1	-	-	-	136.1	139.2	226.6	365.8
行使購股權而發行之股份		0.6	-	51.0	(17.1)	-	-	-	-	-	34.5	-	34.5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發行股份		-	(0.1)	0.1	-	-	-	-	-	-	-	-	-
就股份獎勵計劃歸屬股份		-	6.0	-	(5.3)	-	-	-	-	(0.7)	-	-	-
沒收購股權		-	-	-	(0.7)	-	-	-	-	0.7	-	-	-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薪酬福利		-	-	-	5.2	-	-	-	-	-	5.2	-	5.2
收購、減持及攤薄附屬公司權益		-	-	-	-	-	13.4	-	-	-	13.4	(11.5)	1.9
已付之2016年末期分派		-	-	-	-	-	-	-	(30.5)	-	(30.5)	-	(30.5)
收購附屬公司		-	-	-	-	-	-	-	-	-	-	414.1	414.1
出售附屬公司		-	-	-	-	-	-	-	-	-	-	(0.7)	(0.7)
非控制性股東注資		-	-	-	-	-	-	-	-	-	-	3.3	3.3
已支付及宣派非控制性股東之股息		-	-	-	-	-	-	-	-	-	-	(185.5)	(185.5)
2017年6月30日結算		43.4	(5.0)	56.4	54.4	(687.1)	473.0	12.6	1,884.5	1,441.6	3,273.8	5,368.6	8,642.4
2018年1月1日結算		43.4	(8.9)	62.0	60.9	(668.4)	456.1	12.6	1,840.2	1,429.2	3,227.1	5,515.4	8,742.5
初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影響	1(B)	-	-	-	-	(18.7)	-	-	-	12.1	(6.6)	5.8	(0.8)
初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影響	1(B)	-	-	-	-	-	-	-	-	13.1	13.1	-	13.1
2018年1月1日結算(經調整)		43.4	(8.9)	62.0	60.9	(687.1)	456.1	12.6	1,840.2	1,454.4	3,233.6	5,521.2	8,754.8
期內溢利		-	-	-	-	-	-	-	-	133.8	133.8	275.1	408.9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		-	-	-	-	(216.4)	-	-	-	-	(216.4)	(304.7)	(521.1)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	(216.4)	-	-	-	133.8	(82.6)	(29.6)	(112.2)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收購股份		-	(2.0)	-	-	-	-	-	-	-	(2.0)	-	(2.0)
就股份獎勵計劃歸屬股份		-	6.7	-	(5.4)	-	-	-	-	(1.3)	-	-	-
沒收購股權		-	-	-	(0.4)	-	-	-	-	0.4	-	-	-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薪酬福利		-	-	-	1.5	-	-	-	-	-	1.5	-	1.5
收購附屬公司權益		-	-	-	-	-	(15.1)	-	-	-	(15.1)	(12.0)	(27.1)
已付之2017年末期分派		-	-	-	-	-	-	-	(30.4)	-	(30.4)	-	(30.4)
收購附屬公司		-	-	-	-	-	-	-	-	-	-	3.0	3.0
非控制性股東注資		-	-	-	-	-	-	-	-	-	-	35.0	35.0
已支付及宣派非控制性股東之股息		-	-	-	-	-	-	-	-	-	-	(179.7)	(179.7)
2018年6月30日結算		43.4	(4.2)	62.0	56.6	(903.5)	441.0	12.6	1,809.8	1,587.3	3,105.0	5,337.9	8,442.9

第39至74頁之附註屬簡略中期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簡略綜合現金流量表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8	2017
百萬美元	附註		
除稅前溢利		545.6	536.2
就下列各項調整：			
財務成本		195.4	169.0
折舊	4	159.7	131.2
無形資產之攤銷	4	49.5	46.3
有償合約撥備／(撥備撥回)淨額	4	3.7	(3.5)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薪酬福利之開支		2.4	6.3
減值虧損撥備	4	1.7	21.7
生物資產公平價值變動之虧損	4	0.8	6.4
減持於一間聯營公司權益之虧損／(收益)	4	0.2	(14.6)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189.0)	(132.7)
利息收入		(29.1)	(26.3)
對先前持有的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重新估值之收益	4	(4.3)	(27.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4	(1.1)	(0.6)
對先前持有的一間合營公司的權益重新估值之虧損	4	-	22.5
來自一間合營公司之優先股股息收入	4	-	(50.8)
其他		6.8	11.2
		742.3	694.5
營運資金增加		(69.7)	(129.2)
營運產生之現金淨額		672.6	565.3
已收利息		32.9	25.2
已付利息		(180.6)	(152.2)
已付稅款		(126.4)	(142.7)
來自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淨額		398.5	295.6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短期存款及定期存款減少／(增加)		149.3	(16.6)
自聯營公司收取之股息		136.8	82.2
受限制現金減少		20.5	12.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19.0	10.2
自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之金融資產／可供出售資產收取之股息		3.3	3.0
減持於聯營公司權益之所得款項	18(A)	2.5	248.2
出售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之金融資產／可供出售資產之所得款項		1.5	59.5
於無形資產之投資		(241.1)	(150.9)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202.1)	(319.6)
增加於合營公司之投資	18(B)	(59.0)	(42.1)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18(C)	(50.9)	(8.3)
購入一間附屬公司而作出之分期付款	18(D)	(46.9)	-
購入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之金融資產／可供出售資產		(23.8)	(14.1)
購入附屬公司	18(E)	(16.2)	(117.5)
增加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8.7)	(3.1)
於一間合營公司之投資		(7.1)	-
給予一間合營公司之墊款		(2.3)	(3.8)
於生物資產之投資		(0.3)	(1.4)
贖回一間合營公司發行之優先股之所得款項	18(F)	-	69.9
自一間合營公司收取之優先股股息		-	31.7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	0.4
購入一項業務	18(E)	-	(3.8)
用於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淨額		(325.5)	(164.0)

續／...

簡略中期綜合財務報表

簡略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百萬美元	(未經審核)	
	2018	2017
新貸款所得款項	2,070.5	1,386.0
非控制性股東注資	35.0	3.3
附屬公司向非控制性股東發行股份之所得款項	0.2	1.1
償還債務	(2,043.0)	(1,219.3)
附屬公司支付予非控制性股東之股息	(108.4)	(67.1)
支付予股東之分派	(30.4)	(30.5)
增加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27.1)	-
支付應付特許權費用	(13.4)	(14.0)
支付購買一項長期獎勵計劃之股份	(2.0)	-
根據一項長期獎勵計劃而發行股份之所得款項	-	34.5
(用於)／來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淨額	(118.6)	94.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減少)／增加淨額	(45.6)	225.6
1月1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987.3	1,611.2
匯兌折算	(105.9)	0.4
6月30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835.8	1,837.2
代表		
簡略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及短期存款	1,856.4	2,145.4
減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短期存款及定期存款	(20.6)	(308.2)
6月30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835.8	1,837.2

第39至74頁之附註屬簡略中期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簡略中期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以及本集團會計政策之改變

(A) 編製基準

簡略中期綜合財務報表乃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頒佈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披露規定而編製。簡略中期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與第一太平有限公司(「第一太平」或「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年末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貫徹一致，惟採納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生效的新準則除外。會計政策變動詳情載於附註1(B)。

(B) 本集團採納之新訂準則、詮釋及修訂

於二零一八年，本集團已採納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含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	「投資物業轉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	「分類及計量股份付款交易」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	「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一併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之收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修訂	「澄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之年度改進項目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長期權益」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任何其他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準則、詮釋或修訂。

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外，本集團採納上述公告對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以及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均無影響。本集團使用經修訂追溯法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而過渡期間產生之累計影響則確認為期初權益結餘之調整，且不會重新呈列比較資料。下表概述就各受影響項目確認之調整：

	2017年 12月31日 結算	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9號之 影響	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15號之 影響	2018年 1月1日 結算 (經調整)
簡略綜合財務狀況表(摘錄) 百萬美元				
非流動資產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5,203.2	(111.7)	13.1	5,104.6
可供出售資產	173.6	(173.6)	—	—
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之金融資產	—	284.5	—	284.5
	5,376.8	(0.8)	13.1	5,389.1
流動資產				
可供出售資產	60.2	(60.2)	—	—
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之金融資產	—	60.2	—	60.2
	60.2	—	—	60.2
權益				
保留溢利	1,429.2	12.1	13.1	1,454.4
其他權益成份	1,763.4	(18.7)	—	1,744.7
非控制性權益	5,515.4	5.8	—	5,521.2
	8,708.0	(0.8)	13.1	8,720.3

簡略中期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會計政策變動之詳情披露如下。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將整體金融工具會計之三個範疇即：(i)分類及計量；(ii)減值；及(iii)對沖會計彙合一併處理。

本集團採用修訂追溯法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初次應用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而初次應用產生之累計影響乃確認為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年初權益結餘之調整。因此，比較資料概不予重列，並仍然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作出呈報。

有關先前會計政策變動之性質及影響之其他詳情載列如下：

(i) 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金融資產分為三個主要類別：按攤銷成本計量，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及以公平價值計量經損益入賬（「以公平價值計量經損益入賬」）。該等類別代替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貸款及應收款項、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投資及以公平價值計量經損益入賬之金融資產的類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金融資產的分類以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其合約現金流量特點為基礎。

本集團所持有的非股本投資分類為以下計量類別之一：

- 倘持有投資乃為收取合約現金流，且合約現金流純粹為本金及利息的付款，則按攤銷成本計量。投資所得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
- 倘投資的合約現金流純粹為本金及利息的付款且持有投資的業務模式目標通過收取合約現金流及銷售達成，則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公平價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惟預期信貸虧損、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及匯兌收益及虧損於損益入賬。倘投資取消確認，則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累計的金額由權益再循環至損益；或
- 倘投資不符合按攤銷成本計量或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的標準，則以公平價值計量經損益入賬。投資的公平價值變動（包括利息）於損益確認。

除非股本投資並非持作買賣及於初次確認投資時，本集團不可撤回地選擇將該投資指定為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據此其後公平價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否則股本證券投資則分類為以公平價值計量經損益入賬。有關選擇視乎不同工具而定。倘作出有關選擇，則於其他全面收益累計的金額維持於重估儲備累計，直至投資被出售為止。於出售之時，於重估儲備累計的金額轉撥至保留盈利，而不會撥入損益。股本證券投資所得股息（不論分類為以公平價值計量經損益入賬或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於損益內確認為其他經營收益。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主體為準則範圍內金融工具的合約內嵌衍生工具不會與主體分離，而是將混合工具視作整體以作分類評估。

本集團金融負債之會計政策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下規定者大致相同。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相近，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將或然代價負債視作以公平價值計量之金融工具，而公平價值變動於損益賬內確認。

(ii) 減值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透過以前瞻性預期信貸虧損法(「預期信貸虧損」)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已產生虧損法，故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從根本上改變了本集團對金融資產減值虧損之會計處理。根據新方法，毋須等虧損事件發生後，方確認減值虧損。根據新預期信貸虧損法，本集團按前瞻性基準評估與其金融資產相關之預期信貸虧損。所應用的減值方法取決於信貸風險是否有大幅提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本集團須就所有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及短期存款以及受限制現金)及並非以公平價值計量經損益入賬持有之債務金融資產記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預期信貸虧損為信貸虧損的概率加權估計。信貸虧損按所有預期現金缺額(即按照合約應付本集團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計收到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的現值計量。

倘貼現影響重大，則預期現金短缺情況採用下列貼現利率：

- 固定利率金融資產及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按初始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或其概約利率；
- 浮動利率金融資產：現行實際利率。

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考慮的最長期間為本集團面臨信貸風險的最長合約期間。

在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考慮無需以過度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合理並具理據的資料，當中包括有關過往事件、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資料。

就應收賬款而言，本集團已應用準則的簡化計算法及已根據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貸虧損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已就其消費性食品業務及基建業務所產生的應收賬款建立基於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的提列矩陣，並按與債務人相關之前瞻性因素及經濟環境進行調整。

本集團其他按攤銷成本計量及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的債務金融資產被認為承受較低信貸風險，因此期內所確認之虧損撥備僅限於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為金融資產於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貸虧損的一部分，其源自可能在報告日期後十二個月內發生的金融資產違約事件。然而，倘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顯著增加，撥備將根據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貸虧損為基礎。

(iii) 對沖會計

本集團按未來適用法應用對沖會計。於初始應用日，本集團現存的所有對沖關係均符合繼續被視作對沖關係的條件。因此，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本集團對沖關係的會計處理並無重大影響。

簡略中期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分類及計量以及減值方法任何變動所產生的主要影響概述如下：

百萬美元	聯營公司 及合營公司	可供 出售資產	以公平 價值計量 經其他全面 收益入賬 之金融資產
2017年12月31日結算	5,203.2	233.8	–
重新分類以成本值計量之非上市債務投資，從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重列至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之金融資產	(100.9)	–	100.9
重新分類以公平價值計量之上市及非上市債務投資，從可供出售資產重列至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之金融資產	–	(86.7)	86.7
重新分類以公平價值計量之上市及非上市股本投資，從可供出售資產重列至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之金融資產	–	(133.7)	133.7
重新分類以成本值計量之非上市股本投資，從可供出售資產重列至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之金融資產	–	(13.4)	13.4
對原以成本值計量之非上市股本投資作公平價值調整	–	–	10.0
一間聯營公司的金融資產額外預期信貸虧損	(10.8)	–	–
2018年1月1日結算(經調整)	5,091.5*	–	344.7

百萬美元	保留溢利	其他 權益成份	非控制性 權益
2017年12月31日結算	1,429.2	1,763.4	5,515.4
對原以成本值計量之非上市股本投資作公平價值調整	–	4.2	5.8
重新分類一間聯營公司之以公平價值計量之上市股本投資，從可供出售資產重列至以公平價值計量			
經損益入賬之金融資產	22.9	(22.9)	–
一間聯營公司的金融資產額外預期信貸虧損	(10.8)	–	–
2018年1月1日結算(經調整)	1,441.3*	1,744.7	5,521.2

* 未計算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附註1(B)(b))所產生影響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及相關詮釋，且其應用於與客戶訂約產生的所有收入，除非該等合約屬於其他準則範圍。新準則確立一個五步模式，以將客戶合約之收入入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入按能反映實體預期就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而有權在交換中獲取的代價金額進行確認。

該準則要求實體作出判斷，並計及將該模式各步應用於與其客戶訂立合約時的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該準則亦訂明將獲得合約的額外成本及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的會計處理。

本集團已選擇採用修訂追溯法，並將初次應用產生之累計影響確認為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年初權益結餘之調整。因此，比較資料概不予重列，並仍然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及相關詮釋作出呈報。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允准，本集團僅就未有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前完成之合約應用新規定。

有關先前會計政策變動之性質及影響之其他詳情載列如下：

(i) 收入確認之時間

此前，提供服務及售電的營業額乃於一段期間內確認入賬，而銷售貨品的營業額則通常在貨品所有權的風險及回報轉移至客戶的時候確認入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入於客戶獲得合約中承諾貨品和服務的控制權時確認。這可以在某個時間點或一段期間內入賬。

本集團的結論是，銷售貨品的營業額乃在貨品控制權轉移時確認，即當產品交付給客戶，客戶對產品的銷售途徑及價格有充分的自主權及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會影響客戶對產品的驗收的義務之時。貨品付運於當產品運往客戶指定的地點，已將產品過期及損失的風險轉移給客戶，或客戶已按照銷售合約驗收產品，驗收條款已過期或本集團有客觀證據表明已履行所有接受驗收。提供服務的營業額乃於所述服務實際提供時確認。代價於完成服務時或定期向客戶徵收。售電的營業額乃於供電時確認。因此，除由PLDT營辦之本集團電訊業務外，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就本集團確認收入之時間並無識別任何重大影響。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就涉及非服務部份及服務部份捆綁式銷售之收入確認而言，PLDT會在非服務部份之控制權轉移的時候—即非服務部份獲交付至客戶之地點且被接收之時，確認非服務部份之所得收入；而過往部分合約的非服務部份乃於整段合約期內確認收入。故此，本集團已對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年初結餘作出調整，致保留溢利及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分別增加一千三百一十萬美元。

(ii) 呈列及披露規定

按有關簡略中期綜合財務報表之規定，本集團分拆自客戶合約確認收入為多個類別，其中說明收入及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受經濟因素影響之程度。有關分拆收入的披露請參閱附註2。

2. 營業額及經營分部資料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百萬美元	2018	2017
營業額		
出售貨品	2,714.6	2,800.0
出售電力	602.3	277.6
提供服務	528.0	494.9
總計	3,844.9	3,572.5

經營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是本集團賺取收入及產生開支(包括與本集團其他部份之交易有關之收入及開支)之業務活動之組成部份。經營分部之經營業績由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人定期審閱以對分部的資源分配及評估其表現作出決定，並可獲提供個別財務資料。

董事會將本集團業務按產品或服務與地區層面而考慮。就產品或服務層面而言，本集團的業務權益分為四個主要部份：消費性食品、電訊、基建及天然資源。以地區層面而言，董事會以本集團位於印尼、菲律賓、澳大拉西亞及新加坡的經營業務作考慮，而營業額資料則以客戶之所在地為基礎。有關本集團主要投資的詳情可參閱第83及84頁。

簡略中期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會以所賺取經常性溢利的量度作為評估經營分部表現之基準。此基準乃量度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當中不包括匯兌及衍生工具收益／虧損、生物資產公平價值變動收益／虧損及非經常性項目之影響。非經常性項目為若干由於發生次數或金額大小關係而不被視為經常性的營運項目之項目。提供予董事會的資產總額及負債總額的量度方式與簡略中期綜合財務報表一致。此等資產及負債按經營分部及資產所在地點進行分配。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經營分部之收入、業績及其他資料，以及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及負債總額如下：

按主要業務活動—2018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6月30日結算 百萬美元	消費性食品	電訊	基建	天然資源	總公司	2018 總計
收入						
營業額						
— 某個時間點	2,686.2	—	28.4	—	—	2,714.6
— 一段期間內	43.2	—	1,087.1	—	—	1,130.3
總計	2,729.4	—	1,115.5	—	—	3,844.9
業績						
經常性溢利	81.3	62.7	65.7	4.1	(52.8)	161.0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除外)						
—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629.1	1,162.7	2,864.2	294.1	—	4,950.1
— 其他	3,971.8	—	6,247.2	—	1.1	10,220.1
	4,600.9	1,162.7	9,111.4	294.1	1.1	15,170.2
其他資產	2,988.2	—	1,556.6	—	162.9	4,707.7
資產總額	7,589.1	1,162.7	10,668.0	294.1	164.0	19,877.9
債務	1,994.6	—	4,155.2	—	1,638.2	7,788.0
其他負債	1,474.6	—	2,052.8	—	119.6	3,647.0
負債總額	3,469.2	—	6,208.0	—	1,757.8	11,435.0
其他資料						
折舊及攤銷	(111.8)	—	(98.0)	—	(1.8)	(211.6)
生物資產公平價值變動之虧損	(0.8)	—	—	—	—	(0.8)
減值虧損	(0.4)	—	(1.3)	—	—	(1.7)
利息收入	16.1	—	10.1	—	2.9	29.1
財務成本	(54.4)	—	(101.6)	—	(39.4)	(195.4)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4.5	60.6	121.7	2.2	—	189.0
稅項	(76.9)	—	(64.4)	—	4.6	(136.7)
非流動資產之增加 (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除外)	215.7	—	458.0	—	0.1	673.8

按地區市場—2018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6月30日結算 百萬美元	印尼	菲律賓	澳大拉西亞	新加坡	其他	2018 總計
收入						
營業額						
	2,384.3	909.0	15.0	361.4	175.2	3,844.9
資產						
非流動資產(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除外)						
	3,392.6	10,083.1	532.9	1,100.9	60.7	15,170.2

按主要業務活動-2017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12月31日結算 百萬美元	消費性食品	電訊	基建	天然資源	總公司	2017 總計
收入						
營業額	2,813.5	–	759.0	–	–	3,572.5
業績						
經常性溢利	85.0	77.7	63.0	6.1	(63.1)	168.7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除外)						
–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651.1	1,163.9	2,969.9	418.3	–	5,203.2
– 其他	4,066.6	–	6,392.7	–	11.1	10,470.4
	4,717.7	1,163.9	9,362.6	418.3	11.1	15,673.6
其他資產	2,947.2	–	1,738.1	–	95.6	4,780.9
資產總額	7,664.9	1,163.9	11,100.7	418.3	106.7	20,454.5
債務	2,004.1	–	4,353.1	–	1,612.5	7,969.7
其他負債	1,395.5	–	2,213.2	–	133.6	3,742.3
負債總額	3,399.6	–	6,566.3	–	1,746.1	11,712.0
其他資料						
折舊及攤銷	(112.3)	–	(66.5)	–	(5.0)	(183.8)
生物資產公平價值變動之虧損	(6.4)	–	–	–	–	(6.4)
減值虧損	(3.2)	–	(15.9)	(2.6)	–	(21.7)
利息收入	20.0	–	3.4	–	2.9	26.3
財務成本	(55.0)	–	(69.5)	–	(44.5)	(169.0)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6.7)	79.7	54.7	5.0	–	132.7
稅項	(81.1)	–	(48.7)	–	(11.5)	(141.3)
非流動資產之增加 (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除外)	305.9	–	1,890.5	–	–	2,196.4

按地區市場-2017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12月31日結算 百萬美元	印尼	菲律賓	澳大拉西亞	新加坡	其他	2017 總計
收入						
營業額	2,473.4	626.7	7.0	290.4	175.0	3,572.5
資產						
非流動資產(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除外)	3,431.0	10,459.5	543.5	1,175.5	64.1	15,673.6

簡略中期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簡略綜合收益表所示除稅前溢利與經常性溢利兩者之對賬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百萬美元	2018	2017
除稅前溢利	545.6	536.2
不包括：		
— 匯兌及衍生工具虧損／(收益)淨額(附註6)	8.9	(21.2)
— 生物資產公平價值變動之虧損(附註4)	0.8	6.4
— 非經常性項目	41.6	56.5
扣除應計稅項及非控制性權益	(435.9)	(409.2)
經常性溢利	161.0	168.7

3. 財務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百萬美元	2018	2017
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之財務成本	227.9	194.1
減：被資本化之財務成本		
— 其他無形資產	(28.9)	(21.0)
— 物業、廠房及設備	(3.6)	(4.1)
總計	195.4	169.0

4. 除稅前溢利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百萬美元	2018	2017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出售存貨成本	(1,396.7)	(1,450.4)
僱員薪酬	(412.9)	(394.1)
提供服務成本	(366.2)	(173.3)
折舊	(159.7)	(131.2)
其他無形資產之攤銷	(49.5)	(46.3)
減值虧損		
— 應收賬款 ⁽ⁱ⁾	(1.5)	(0.1)
— 存貨 ⁽ⁱⁱ⁾	(0.2)	(3.7)
—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ⁱⁱⁱ⁾	—	(11.4)
— 商譽 ⁽ⁱⁱⁱ⁾	—	(6.5)
匯兌及衍生工具(虧損)／收益淨額	(19.4)	17.5
有償合約(撥備)／撥回撥備淨額	(3.7)	3.5
生物資產公平價值變動之虧損(附註2)	(0.8)	(6.4)
減持於一間聯營公司權益之(虧損)／收益	(0.2)	14.6
對先前持有的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重新估值之收益	4.3	27.8
自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之金融資產／可供出售資產之股息收入	3.3	1.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1.1	0.6
自一間合營公司之優先股股息收入	—	50.8
對先前持有的一間合營公司的權益重新估值之虧損	—	(22.5)

(i) 計入銷售及分銷開支內

(ii) 計入銷售成本內

(iii) 計入其他經營(開支)／收益淨額內

5. 稅項

由於本集團期內於香港並無產生估計應課稅溢利(二零一七年：無)，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二零一七年：無)。香港以外地區應課稅溢利之稅項則按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於各營業國家之適用稅率作出撥備。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百萬美元	2018	2017
附屬公司－海外		
本期稅項	142.5	131.5
遞延稅項	(5.8)	9.8
總計	136.7	141.3

包括於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溢利減虧損之稅項為五千八百四十萬美元(二零一七年：六千七百二十萬美元)，其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百萬美元	2018	2017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海外		
本期稅項	63.7	66.7
遞延稅項	(5.3)	0.5
總計	58.4	67.2

6.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包括有關折算本集團未對沖外幣資產／負債淨額之匯兌差額及衍生工具公平價值變動的匯兌及衍生工具虧損淨額五百四十萬美元(二零一七年：收益七百八十萬美元)、生物資產公平價值變動之虧損十萬美元(二零一七年：六十萬美元)及非經常性虧損淨額二千一百七十萬美元(二零一七年：四千二百八十萬美元)。

匯兌及衍生工具(虧損)／收益淨額分析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百萬美元	2018	2017
匯兌及衍生工具(虧損)／收益淨額		
－附屬公司	(19.4)	17.5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10.5	3.7
小計(附註2)	(8.9)	21.2
稅項及非控制性權益應佔部份	3.5	(13.4)
總計	(5.4)	7.8

非經常性虧損為若干由於發生次數或金額大小關係而不被視為經常性的營運項目之項目。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非經常性虧損為二千一百七十萬美元，主要為PLDT無線網絡資產的非核心加速折舊(一千二百三十萬美元)及總公司的債券收購及債務再融資成本(一千零七十萬美元)。

7.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期內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四十三億四千二百萬股(二零一七年：四十二億九千八百六十萬股)減持作股份獎勵計劃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九百八十萬股(二零一七年：一千一百萬股)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乃按期內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基礎，並調整以反映有關行使本集團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所授出的購股權及一家附屬公司的限制性股份單位計劃(如適用)的攤薄影響。計算中使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乃期內普通股發行數目(即相等於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股份基礎)，以及假設期內所有攤薄潛在普通股獲行使兌換為普通股時已按零代價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計算乃基於：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百萬美元	2018	2017
盈利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母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	133.8	133.1
減：本集團附屬公司所授出的購股權及一家附屬公司的限制性股份單位計劃的攤薄影響	(0.1)	(0.1)
用作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母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	133.7	133.0
	股份數目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百萬股	2018	2017
股份		
期內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342.0	4,298.6
減：持作股份獎勵計劃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9.8)	(11.0)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332.2	4,287.6
加：購股權及獎勵股份對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的攤薄影響	6.3	1.4
用作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338.5	4,289.0

8. 普通股中期分派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九日舉行的會議上，董事宣佈派發中期現金分派每股普通股1.03美仙(二零一七年：1.03美仙)，相當於總額四千四百五十萬美元(二零一七年：四千四百三十萬美元)。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載列如下：

百萬美元	2018	2017
1月1日結算	5,321.1	3,870.5
匯兌折算	(300.0)	49.5
添置	197.3	212.3
購入附屬公司及一項業務(附註18(E))	105.4	1,073.8
折舊	(159.7)	(131.2)
出售	(17.9)	(9.6)
出售附屬公司	-	(0.6)
重新分類至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19.1)	-
6月30日結算	5,127.1	5,064.7

10.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百萬美元	2018年 6月30日 結算	2017年 12月31日 結算
MPIC ⁽ⁱ⁾	2,864.2	2,969.9
PLDT	1,162.7	1,163.9
Philex ⁽ⁱⁱ⁾	294.1	418.3
FPW	532.9	543.5
Indofood ⁽ⁱⁱⁱ⁾	79.9	89.6
FP Natural Resources ^(iv)	16.3	18.0
總計	4,950.1	5,203.2

(i) 主要指MPIC於Meralco的投資

(ii) 包括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SMECI票據的投資

(iii) 主要指Indofood於CMAA的投資

(iv) 主要指RHI於HPC的投資

11. 其他無形資產

百萬美元	2018年 6月30日 結算	2017年 12月31日 結算
特許權資產－供水	1,826.0	1,856.0
特許權資產－收費道路	1,312.3	1,339.1
特許權資產－鐵路	234.6	185.3
品牌－乳製品	140.8	157.2
品牌、網絡及牌照－包裝飲用水	57.3	28.5
客戶名單及牌照－廢水及污水處理	9.4	10.0
雙邊及賦權合約－供電	69.6	76.4
軟件及其他	6.7	6.9
總計	3,656.7	3,659.4

特許權資產－供水指授予Maynilad、Philippine Hydro, Inc. (MPIC的一間附屬公司)及MIBWSC的獨家特許權以於特許權期間提供食水、污水處理服務及水務生產並可就所提供服務向用戶收費。

特許權資產－收費道路指(a) NLEX Corporation就NLEX、SCTEX及NLEX-SLEX Connector Road (「Connector Road」)，(b) CIC就CAVITEX，(c) MPCALA就Cavite-Laguna Expressway (「CALAX」)及(d) CCLEC就Cebu Cordova Link Expressway (「CCLEX」)，於特許權期間擁有就收費道路、收費設施及其他產生與道路收費相關或不相關收入的設施之融資、設計、興建、經營及維修之權利、權益及特權。

特許權資產－鐵路指於特許經營權期間營運及保養現有LRT1系統、收取收費箱收入及興建LRT1延線的獨家特許權。

品牌－乳製品指Indofood之附屬公司PT Indolacto所持使用期為二十年的多個乳製品品牌，包括Indomilk、Cap Enaak、Tiga Sapi、Crima、Kremer及Indoeskrim。

品牌、網絡及牌照－包裝飲用水指Indofood之包裝飲用水業務之(i)註冊品牌CLUB，(ii)分銷及客戶網絡，以及(iii)生產飲用水牌照。

客戶名單及牌照－污水及廢水處理指有關專利及實用新型知識產權之ESTII客戶關係、合約及牌照。

雙邊及賦權合約－電力指(i)GBPC向其客戶供電的合約，及(ii) PLP與一間新加坡政府機構訂立之協議，當中要求PLP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至二零二三年十一月期間以特定價格向該機構出售特定數量之電力，為期十年。

12. 受限制現金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為遵守貸款協議而預留償還若干債務的本金及利息付款之現金五千四百六十萬美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七千四百七十萬美元)及就一份建造合約於託管賬持有之用途受限制現金六百萬美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六百四十萬美元)。

13.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包括七億四千四百萬美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六億五千六百二十萬美元)之應收賬款，按發票日期其賬齡分析如下：

百萬美元	2018年 6月30日 結算	2017年 12月31日 結算
0至30日	662.7	559.5
31日至60日	41.7	44.5
61日至90日	12.0	15.2
超過90日	27.6	37.0
總計	744.0	656.2

Indofood一般給予客戶30至60日付款期。MPIC一般給予發電客戶15至30日付款期、給予用水及污水服務客戶14至60日付款期、給予大量供水客戶45至60日付款期及於為其醫院客戶提供服務時收費(惟若干公司客戶獲平均30日付款期除外)。PLP一般給予客戶30日付款期。

14.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包括四億八千五百萬美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四億六千二百五十萬美元)之應付賬款，按發票日期其賬齡分析如下：

百萬美元	2018年 6月30日 結算	2017年 12月31日 結算
0至30日	401.9	410.9
31日至60日	25.5	12.3
61日至90日	11.4	7.4
超過90日	46.2	31.9
總計	485.0	462.5

15. 遞延負債、撥備及應付款項

百萬美元	長期負債	非控制性 退休金	股東之貸款	其他	2018	2017
1月1日結算	927.5	520.4	192.5	386.8	2,027.2	1,670.2
匯兌折算	(48.8)	(32.1)	(1.8)	(21.0)	(103.7)	(7.4)
添置	25.0	36.9	12.1	18.0	92.0	274.5
購入附屬公司(附註18(E))	–	6.3	–	3.8	10.1	117.6
出售附屬公司	–	–	–	–	–	(0.1)
付款及動用	(99.6)	(18.5)	(5.1)	(40.6)	(163.8)	(69.7)
6月30日結算	804.1	513.0	197.7	347.0	1,861.8	1,985.1
呈列為：						
非即期部份	711.1	513.0	84.2	178.5	1,486.8	1,636.8
即期部份	93.0	–	113.5	168.5	375.0	348.3
總計	804.1	513.0	197.7	347.0	1,861.8	1,985.1

長期負債主要為(a) Maynilad應付予MWSS之特許權費(包括本集團收購Maynilad時就若干應付額外特許權費用及Maynilad與MWSS有爭議的相關利息款項確認的撥備)、(b) MPCALA就CALAX應付予菲律賓政府之特許權費、(c) LPMC就LRT1應付予菲律賓政府之特許權費、(d) NLEX Corporation就Connector Road應付予菲律賓政府之特許權費，及(e) MPIC就自PCEV收購Beacon Electric 50%權益之未償付應付款項。就有關Maynilad與MWSS存有爭議的款項，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為止，尚未達成最終解決方案。

退休金為有關界定福利及長期服務金的應計負債。

非控制性股東之貸款指由FPM Power、PLP及Indofood之附屬公司IndoAgri之非控制性股東提供之無抵押貸款。

其他主要指(a) Maynilad就若干一般用途之設施應付之房地產業稅，(b) NLEX Corporation及CIC於特許服務期間將彼等之特許服務資產修復至可提供服務之特定程度，及將該等資產在彼等之特許權期間結束時歸還菲律賓政府前維持良好狀態的合約責任，(c)向本集團提出之多項索償及潛在索償之撥備，(d)外匯遠期合約、利率掉期合約、燃料掉期合約及電力期貨所產生之衍生工具負債，(e)重大保養之撥備，(f)就電廠使用期完結時將之關閉或清拆之估計責任，及(g)本集團之長期獎勵計劃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為第三方於日常營運過程中起訴的其他案件及索償中的一方，該等案件或索償有待法院裁決或須達成和解協議。目前無法釐定該等索償的結果。董事及／或法律顧問認為，該等訴訟或索償的最終責任(如有)不會對簡略中期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16. 持作股份獎勵計劃之股份

	已分配股份數目持作		持作認購獎勵	持作股份獎勵
	購買獎勵	認購獎勵	之未分配 股份數目	計劃之股份 百萬美元
2017年1月1日結算	9,023,490	5,089,279	—	(10.9)
授出及發行	—	134,342	—	(0.1)
歸屬及轉讓	(6,619,857)	(1,644,163)	—	6.0
2017年6月30日結算	2,403,633	3,579,458	—	(5.0)
2018年1月1日結算	8,149,878	3,422,668	—	(8.9)
購買	3,876,000	—	—	(2.0)
歸屬及轉讓	(7,155,704)	(1,599,824)	—	6.7
沒收	—	(223,020)	223,020	—
2018年6月30日結算	4,870,174	1,599,824	223,020	(4.2)

就購買獎勵而言，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管理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之獨立受託人以總作價一千五百八十萬港元(二百萬美元)(二零一七年：無)從公開市場購買3,876,000股(二零一七年：無)本公司股份，而費用則由本公司承擔。

就認購獎勵而言，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23,020股股份因一名受益人辭任而被沒收。未分配股份可於日後授予合資格僱員。

簡略中期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有關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向本公司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授出的本公司獎勵股份之詳情載列如下：

(A) 本公司之購買獎勵細節

	於2018年 1月1日之 已授出股份 及所持有之 未歸屬股份	期內歸屬及 轉讓之股份	於2018年 6月30日之 已授出股份 及所持有之 未歸屬股份	授出日期	歸屬期 ⁽ⁱ⁾
執行董事					
彭澤仁，常務董事兼行政總監	2,976,920	(1,488,460)	1,488,460	2016年4月15日	2017年4月至 2019年4月
黎高臣	1,759,880	(879,940)	879,940	2016年4月15日	2017年4月至 2019年4月
楊格成	2,369,560	(1,184,780)	1,184,780	2016年4月15日	2017年4月至 2019年4月
非執行董事					
謝宗宣	297,690	(148,846)	148,844	2016年4月15日	2017年4月至 2019年4月
Albert F. del Rosario大使	595,380	(297,690)	297,690	2016年6月30日	2017年6月至 2019年6月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坤耀教授，金紫荆星章、CBE、太平紳士	595,380	(297,690)	297,690	2016年4月15日	2017年4月至 2019年4月
梁高美懿，銀紫荆星章、太平紳士	47,718	(47,718)	-	-	-
	595,380	(297,690)	297,690	2016年4月15日	2017年4月至 2019年4月
范仁鶴	47,718	(47,718)	-	-	-
	595,380	(297,690)	297,690	2016年4月15日	2017年4月至 2019年4月
李凤芯	893,070	(535,842)	357,228	2016年4月15日	2018年4月至 2019年4月
高級行政人員					
	172,000	-	172,000	2013年7月12日	2015年7月至 2018年7月
	3,263,280	(1,631,640)	1,631,640	2016年4月15日	2017年4月至 2019年4月
總計	14,209,356	(7,155,704)	7,053,652		

(i) 獎勵股份之歸屬期如下：

- (a) 就二零一三年之授出而言，股份將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二零一四年九月、二零一五年九月、二零一六年九月及二零一七年九月分五批等額歸屬，惟新增者(高級行政人員：授出後第二年40%及第三至第五年每年20%)除外。
- (b) 就二零一六年之授出而言，股份將於授出後第一至第三年分三批等額歸屬，惟新增者(獨立非執行董事：授出後第二年60%及第三年40%)除外。

	於2017年 1月1日之 已授出股份 及所持有之 未歸屬股份	期內歸屬及 轉讓之股份	於2017年 6月30日之 已授出股份 及所持有之 未歸屬股份	授出日期	歸屬期 ⁽ⁱ⁾
執行董事					
彭澤仁，常務董事兼行政總監	681,668	–	681,668	2013年7月12日	2013年9月至 2017年9月
	4,465,380	(1,488,460)	2,976,920	2016年4月15日	2017年4月至 2019年4月
黎高臣	443,083	–	443,083	2013年7月12日	2013年9月至 2017年9月
	2,639,820	(879,940)	1,759,880	2016年4月15日	2017年4月至 2019年4月
非執行董事					
謝宗宣	446,535	(148,845)	297,690	2016年4月15日	2017年4月至 2019年4月
Albert F. del Rosario大使	893,070	(297,690)	595,380	2016年6月30日	2017年6月至 2019年6月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坤耀教授，金紫荊星章、CBE、太平紳士	95,434	–	95,434	2013年7月12日	2013年9月至 2017年9月
	893,070	(297,690)	595,380	2016年4月15日	2017年4月至 2019年4月
梁高美懿，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95,434	(47,716)	47,718	2013年7月12日	2015年3月至 2018年3月
	893,070	(297,690)	595,380	2016年4月15日	2017年4月至 2019年4月
范仁鶴	95,434	(47,716)	47,718	2013年7月12日	2015年3月至 2018年3月
	893,070	(297,690)	595,380	2016年4月15日	2017年4月至 2019年4月
李凤芯	893,070	–	893,070	2016年4月15日	2018年4月至 2019年4月
高級行政人員					
	313,570	–	313,570	2013年7月12日	2013年9月至 2017年9月
	344,000	–	344,000	2013年7月12日	2015年7月至 2018年7月
	8,449,260	(2,816,420)	5,632,840	2016年4月15日	2017年4月至 2019年4月
總計	22,534,968	(6,619,857)	15,915,111		

(i) 獎勵股份之歸屬期如下：

- (a) 就二零一三年之授出而言，股份將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二零一四年九月、二零一五年九月、二零一六年九月及二零一七年九月分五批等額歸屬，惟新增者(獨立非執行董事：二零一五年三月40%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二零一七年三月及二零一八年三月各20%；高級行政人員：授出後第二年40%及第三至第五年每年20%)除外。
- (b) 就二零一六年之授出而言，股份將於授出後第一至第三年分三批等額歸屬，惟新增者(獨立非執行董事：授出後第二年60%及第三年40%)除外。

簡略中期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B) 本公司之認購獎勵細節

	於2018年 1月1日之 已授出股份 及所持有之 未歸屬股份	期內歸屬及 轉讓之股份	期內 沒收之股份	於2018年 6月30日之 已授出股份 及所持有之 未歸屬股份	授出日期	歸屬期 ⁽ⁱ⁾
高級行政人員	344,000	(172,000)	–	172,000	2014年7月15日	2016年2月至 2019年2月
	2,944,326	(1,360,653)	(223,020)	1,360,653	2016年4月15日	2017年4月至 2019年4月
	134,342	(67,171)	–	67,171	2017年6月7日	2018年6月至 2019年6月
總計	3,422,668	(1,599,824)	(223,020)	1,599,824		

(i) 獎勵股份之歸屬期如下：

- (a) 就二零一四年之授出而言，股份將分四批歸屬(二零一六年二月40%及二零一七年二月、二零一八年二月及二零一九年二月各20%)。
- (b) 就二零一六年之授出而言，股份將於授出後第一至第三年分三批等額歸屬。
- (c) 就二零一七年之授出而言，股份將於授出後第一及第二年分兩批等額歸屬。

	於2017年 1月1日之 已授出股份 及所持有之 未歸屬股份	期內 授出之股份	期內歸屬及 轉讓之股份	於2017年 6月30日之 已授出股份 及所持有之 未歸屬股份	授出日期	歸屬期 ⁽ⁱ⁾
高級行政人員	156,790	–	–	156,790	2013年8月29日	2013年9月至 2017年9月
	516,000	–	(172,000)	344,000	2014年7月15日	2016年2月至 2019年2月
	4,416,489	–	(1,472,163)	2,944,326	2016年4月15日	2017年4月至 2019年4月
	–	134,342	–	134,342	2017年6月7日	2018年6月至 2019年6月
總計	5,089,279	134,342	(1,644,163)	3,579,458		

(i) 獎勵股份之歸屬期如下：

- (a) 就二零一三年之授出而言，股份將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二零一四年九月、二零一五年九月、二零一六年九月及二零一七年九月分五批等額歸屬。
- (b) 就二零一四年之授出而言，股份將分四批歸屬(二零一六年二月40%及二零一七年二月、二零一八年二月及二零一九年二月各20%)。
- (c) 就二零一六年之授出而言，股份將於授出後第一至第三年分三批等額歸屬。
- (d) 就二零一七年之授出而言，股份將於授出後第一及第二年分兩批等額歸屬。

有關本公司之股份獎勵計劃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二零一七年年報第195至199頁。

17.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百萬美元	可供出售資產/ 以公平價值計量 經其他全面收益 入賬之金融資產 之未變現收益	現金流量對沖 之未變現 收益/(虧損)	與現金流量對沖 有關之所得稅	界定福利退休金 計劃之精算虧損	應佔聯營公司 及合營公司 其他全面 (虧損)/收益	總計	
2017年1月1日結算	(603.7)	45.1	9.0	(2.2)	(17.5)	(120.9)	(690.2)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4.2	8.0	(16.2)	2.9	(0.1)	7.3	6.1
再循環至保留溢利	-	-	-	-	-	(3.0)	(3.0)
2017年6月30日結算	(599.5)	53.1	(7.2)	0.7	(17.6)	(116.6)	(687.1)
2018年1月1日結算	(588.6)	59.9	3.8	(1.3)	(27.3)	(114.9)	(668.4)
初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影響(附註1(B)(a))	-	4.2	-	-	-	(22.9)	(18.7)
2018年1月1日結算(經調整)	(588.6)	64.1	3.8	(1.3)	(27.3)	(137.8)	(687.1)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227.0)	10.7	13.8	(2.2)	(0.2)	(11.5)	(216.4)
2018年6月30日結算	(815.6)	74.8	17.6	(3.5)	(27.5)	(149.3)	(903.5)

18. 簡略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減持於一間聯營公司權益之所得款項

二零一七年之現金流入二億四千八百二十萬美元主要關於MPIC於二零一七年六月減持Meralco之4.5%直接權益。

(B) 增加於合營公司之投資

二零一八年之現金流出五千九百萬美元主要關於MPIC於二零一六年五月為購入Beacon Electric之25%權益而向PCEV作出之分期付款，及總公司向Goodman Fielder之注資。

二零一七年之現金流出四千二百一十萬美元主要關於MPIC於二零一六年五月為購入Beacon Electric之25%權益而向PCEV作出之分期付款。

(C)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二零一八年之現金流出五千零九十萬美元主要關於MPW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及六月分別購入PNW及TLW之45%及49%權益。

(D) 購入一間附屬公司之分期付款

二零一八年之現金流出四千六百九十萬美元主要關於MPIC於二零一七年六月為購入Beacon Electric餘下25%權益向PCEV作出之分期付款。

簡略中期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E) 購入附屬公司及一項業務

百萬美元	Indofood購入 AIBM時確認之 臨時公平價值 ⁽ⁱ⁾	
	2018總計	2017總計
作價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7.8	255.1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ⁱⁱ⁾	17.1	1,388.2
遞延負債、撥備及應付款項之即期部份 ⁽ⁱⁱⁱ⁾	-	46.7
遞延負債、撥備及應付款項 ^(iv)	-	126.0
總計	34.9	1,816.0
資產淨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9)	105.4	1,073.8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	1,691.0
其他無形資產	32.0	246.4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非流動)	-	4.1
遞延稅項資產	0.7	6.5
其他非流動資產	3.2	2.3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6	133.8
到期日多於三個月之銀行存款	-	212.1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流動)	38.9	139.1
存貨	12.4	39.2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30.7)	(117.0)
短期債務	(17.1)	(97.1)
稅項準備	(0.1)	(4.8)
遞延負債、撥備及應付款項之即期部份(附註15)	-	(3.5)
長期債務	(94.6)	(1,191.6)
遞延負債、撥備及應付款項(附註15)	(10.1)	(114.1)
遞延稅項負債	(3.7)	(66.7)
所購入之可識別淨資產總額	37.9	1,953.5
非控制性權益 ^(v)	(3.0)	(414.1)
所購入之可識別淨資產總份額	34.9	1,539.4
商譽	-	276.6
簡略綜合現金流量表所示的現金流出淨額		
— 購入附屬公司	(16.2)	(117.5)
— 購入一項業務	-	(3.8)
總計	(16.2)	(121.3)

(i) 臨時數額是根據管理層對所購入之可識別資產與所承擔之負債及或然負債的公平價值之最佳估算而釐定，並會經進一步評估後再予修訂

(ii)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之數額指Indofood過去持有於AIBM 49%權益之公平價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MPIC過去持有於Beacon Electric 75%權益及於TMC 60%權益之公平價值)。

(iii) 指MPIC分別為購入Beacon Electric餘下25%權益而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到期的應付分期款項及為購入一項物流業務而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到期的應付分期款項之現值。

(iv) 指MPIC為購入Beacon Electric餘下25%權益而自二零一九年六月起至二零二一年六月到期的應付分期款項及為購入一項物流業務而自二零一八年十二月起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到期的應付分期款項的現值。

(v) 非控制性權益乃按其於被收購方佔之可識別淨資產計量。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Indofood的附屬公司Indofood CBP以作價一千七百八十萬美元購入AIBM餘下51%權益。收購完成後，Indofood CBP於AIBM所佔權益由49%增加至100%，而AIBM則成為Indofood之全資附屬公司。於此交易完成前，Indofood以聯營公司形式將其於AIBM之投資入賬。AIBM應收款之公平價值及總金額為三千一百五十萬美元。進行此項業務合併所產生之十萬美元交易成本及重新計量先前持有AIBM之49%權益產生之收益四百三十萬美元，分別已確認於簡略綜合收益表之行政開支及其他經營收益。

AIBM之淨資產於本集團二零一八年簡略中期綜合財務報表乃基於臨時評估之公平價值所確認，而本集團仍在評估所購入之資產與已承擔之負債及或然負債之公平價值。截至本集團二零一八年簡略中期綜合財務報表獲董事會批准刊發日期，估值及評估尚未完成。倘於收購日期一年內取得關於在收購日期已存在的事實和情況之新資料，而對上述臨時數額，或在收購日期已存在的任何撥備作出調整，則收購事項的會計處理將予修訂。

自收購日期以來，上述已收購附屬公司於期間內錄得營業額一千二百四十萬美元及虧損一百二十萬美元，其已計入簡略綜合收益表內。倘收購事項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發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營業額及溢利應分別為三十八億七千零六十萬美元及四億零二百四十萬美元。

二零一七年之現金流出淨額一億二千一百三十萬美元主要關於MPIC購入Beacon Electric之餘下25%權益、TMC之額外7%權益及一項物流業務。

(F) 贖回一間合營公司發行之優先股之所得款項

二零一七年之現金流入六千九百九十萬美元關於Beacon Electric於二零一七年五月贖回向MPIC發行之優先股。

19. 承擔及或然負債

(A) 資本開支

百萬美元	2018年 6月30日 結算	2017年 12月31日 結算
有關附屬公司之承擔：		
已批准但未簽約	1,865.3	1,873.5
已簽約但未計提	155.8	681.1
總計	2,021.1	2,554.6

本集團之資本開支承擔主要與MPTC收費道路業務、LRMC鐵路業務、Maynilad供水業務及GBPC發電業務的基礎設施建設，以及MPIC、Indofood和RHI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

(B) 或然負債

- (a)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除Indofood就若干農戶為其生產及向其銷售鮮果實串之安排所獲之信貸而為該等農戶提供之擔保四千九百萬美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五千三百一十萬美元)外，本集團沒有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b) 就Wilson P. Gamboa訴菲律賓財政司司長Margarito B. Teves及其他人等一案之判決(G.R.第176579號)(「Gamboa案件」)，菲律賓最高法院(「法院」)裁定一九八七年憲法第十二條第十一節中「資本」一詞僅指「股本中有權於董事選舉中投票的股份」，因此僅指有表決權之普通股，而非「全部已發行現有股本(包括普通股及無表決權之優先股)」。法院指示菲律賓證券及交易委員會(「菲律賓證交會」)[在釐定外籍人士可擁有的PLDT權益可允許程度時，應用「資本」一詞之此項定義，倘有違反憲法第十二條第十一節的情況，則可根據法律施加適當制裁。]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九日，法院頒佈決議案，最終否決所有當事人重新考慮判決之動議。法院的決定於二零一二年十月十八日確立並執行。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日，菲律賓證交會發出證交會備忘通函二零一三年第8號—從事國有化和部分國有化活動的公司遵守憲法及／或現有法律規定的菲籍人士—外籍人士擁有權規定指引，或稱備忘通函第8號。指引規定菲籍人士擁有權的百分比規定應同時適用於(a)享有董事選舉投票權的已發行股份總數；及(b)不論是否享有董事選舉投票權的已發行股份總數。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日，Jose M. Roy III針對菲律賓證交會、其主席及PLDT向法院提出複審令呈請，或稱呈請，聲稱：(1)備忘通函第8號違反法院就Gamboa案件作出之判決(據上訴人所述：(a) 60-40的擁有權規定應施加在「各類股份」上及(b)根據60-40菲籍人士—外籍人士擁有權規定，菲律賓籍人士必須擁有公司已發行60%股份的全部實益擁有權)；及(2) PLDT福利信託基金並非由菲律賓籍人士擁有的實體，故此由PLDT福利信託基金擁有的公司(包括持有PLDT一億五千萬股投票權優先股的BTF Holdings, Inc.)不可被視為由菲律賓籍人士擁有的公司。PLDT及菲律賓證交會致力於撤銷呈請。

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十六日，Wilson C. Gamboa, Jr.及其他人等動議允許提出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七月十六日之介入呈請，並於二零一三年八月六日獲法院批准。該介入呈請提出與上述呈請相同之論點及事項。

法院於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二日之裁決中駁回呈請及介入呈請並維持備忘通函第8號之有效性。於商討呈請期間，法院明確駁回呈請人有關公共事業之60%菲律賓籍擁有權規定必須應用於各類股份之論點。法院表示，此立場「完全逾越一九八七年憲法第十二條第十一節之文字及文義」，而呈請人之建議將「實際及無理地修改或改變」法院就Gamboa案件之裁決。法院斷然拒絕呈請人之申索，並宣佈及強調其Gamboa案件之裁決「並無明確裁定60%菲律賓籍人士擁有權擬應用於各類股份」。相反，法院表示「就Gamboa案件之裁決討論一九八七年憲法第十二條第十一節中『資本』一詞時，法院並無提及60%菲律賓籍人士股權規定須應用於各類股份。」

法院指出，備忘通函第8號之規定已足以確保菲律賓籍人士擁有及控制公用事業。法院表示「由於憲法明確要求菲律賓籍人士擁有至少60%享有董事選舉投票權之已發行股份，故公司由菲律賓籍股東控制，即彼等操控公司之行動及決定...」

法院進一步指出，呈請人提出之菲律賓籍人士擁有權規定的應用方法實屬「不理解股份及金融工具之性質及特點」，並將「大幅削弱」一家公司「獲取股份公司用以擴充、緩解／償還債務、滿足營運資金需求及其他企業計劃的或需資本」的途徑。法院重申，「股份公司獲准創造具有不同特徵之不同類別股份」，旨在「賦予公司靈活性以(其中包括)從本地及海外資本市場吸納及產生資本(資金)」，而「此獲取股份公司用以擴充、緩解／償還債務、滿足營運資金需求及其他企業計劃的或需資本之途徑將被憲法並無規定之其他無限制大幅削弱」。法院補充「股份公司於滿足業務需要及實現財務目標之債務工具(負債)與權益(資本)之間拿捏複雜而微妙之平衡時，最好交由董事會及管理人員作出判斷，因為帶領公司實現財務穩定及盈利能力是彼等之本分，且彼等須向股東最終負責」。

法院續指「『資本』一詞之過份狹義解釋(即Gamboa裁決中從未提及過之定義)肯定會削弱以不同條款及條件發行優先股之固有靈活性，對商業環境產生抑制作用，繼而無理地阻撓公司擁有人之權利及特權」。因此，法院指出呈請人「對『資本』一詞之狹義詮釋將對整個國家以至所有菲律賓籍人士產生巨大不利影響」。

呈請人Jose M. Roy III動議重新考慮法院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二日之判決。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八日，法院最終否決呈請人重新考慮判決之動議。

20. 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A) 購股權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授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之購股權詳情如下：

(a) 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細節

	於2018年 1月1日 所持購股權	期內沒收 之購股權	於2018年 6月30日 所持購股權	每股購股權 行使價 ⁽ⁱ⁾ (港元)	緊接授出 日期前之 每股市價 ⁽ⁱⁱ⁾ (港元)	授出日期	歸屬期 ⁽ⁱⁱⁱ⁾	行使期
執行董事								
彭澤仁	10,224,972	-	10,224,972	10.2299	10.4450	2013年3月22日	2013年9月至2017年9月	2013年9月至2023年3月
黎高臣	6,646,232	-	6,646,232	10.2299	10.4450	2013年3月22日	2013年9月至2017年9月	2013年9月至2023年3月
	7,281,203	-	7,281,203	10.2729	9.7213	2013年6月4日	2013年9月至2017年9月	2013年9月至2023年6月
非執行董事								
謝宗宣	715,748	-	715,748	10.2299	10.4450	2013年3月22日	2013年9月至2017年9月	2013年9月至2023年3月
	1,097,139	-	1,097,139	10.2729	9.7213	2013年6月4日	2013年9月至2017年9月	2013年9月至2023年6月
	715,748	-	715,748	10.2299	7.72	2013年8月29日	2013年9月至2017年9月	2013年9月至2023年8月
	1,339,600	-	1,339,600	4.972	4.950	2016年4月15日	2017年4月至2019年4月	2017年4月至2022年4月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坤耀教授，金紫荊星章，CBE，太平紳士	1,097,139	-	1,097,139	10.2729	9.7213	2013年6月4日	2013年9月至2017年9月	2013年9月至2023年6月
梁高美懿，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715,748	-	715,748	10.2299	10.4450	2013年3月22日	2015年3月至2018年3月	2015年3月至2023年3月
	1,097,139	-	1,097,139	10.2729	9.7213	2013年6月4日	2015年3月至2018年3月	2015年3月至2023年6月
范仁鶴	715,748	-	715,748	10.2299	10.4450	2013年3月22日	2015年3月至2018年3月	2015年3月至2023年3月
	1,097,139	-	1,097,139	10.2729	9.7213	2013年6月4日	2015年3月至2018年3月	2015年3月至2023年6月
高級行政人員	3,242,137	-	3,242,137	5.1932	5.2127	2010年6月18日	2012年6月至2015年6月	2012年6月至2020年6月
	17,893,700	(408,999)	17,484,701	10.2299	10.4450	2013年3月22日	2013年9月至2017年9月	2013年9月至2023年3月
	37,680,045	(734,153)	36,945,892	10.2729	9.7213	2013年6月4日	2013年9月至2017年9月	2013年9月至2023年6月
	5,112,486	-	5,112,486	10.2299	7.72	2013年8月29日	2013年9月至2017年9月	2013年9月至2023年8月
	14,638,000	-	14,638,000	10.2514	7.72	2013年8月29日	2015年7月至2018年7月	2015年7月至2023年8月
	7,538,000	-	7,538,000	10.2514	9.24	2014年7月15日	2016年2月至2019年2月	2016年2月至2024年7月
	1,184,750	-	1,184,750	4.972	4.950	2016年4月15日	2017年4月至2019年4月	2017年4月至2022年4月
	403,025	-	403,025	6.092	5.98	2017年6月7日	2018年6月至2019年6月	2018年6月至2022年4月
總計	120,435,698	(1,143,152)	119,292,546^(iv)					

(i) 已就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完成的供股按二零一三年六月六日除權基準買賣前的價格及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完成的供股按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九日除權基準買賣前的價格就供股的影響作出調整

(ii)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已歸屬及可行使的未行使購股權數目為113,814,283份。此等購股權之加權平均行使價為10.02港元。

(iii) 購股權歸屬期載列如下：

(a) 就二零一零年之授出而言，購股權分四批歸屬(於購股權授出後第二年40%及於授出後第三年至第五年各20%)。

(b) 就二零一三年之授出而言，購股權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二零一四年九月、二零一五年九月、二零一六年九月及二零一七年九月分五批等額歸屬，惟新增者(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五年三月40%及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零一七年三月及二零一八年三月各20%；高級行政人員：於二零一五年七月40%及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零一七年七月及二零一八年七月各20%)除外。

(c) 就二零一四年之授出而言，購股權分四批歸屬(於二零一六年二月40%及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零一八年二月及二零一九年二月各20%)。

(d) 就二零一六年之授出而言，購股權於購股權授出後第一年至第三年分三批等額歸屬。

(e) 就二零一七年之授出而言，購股權於購股權授出後第一年至第二年分兩批等額歸屬。

	於2017年 1月1日 所持購股權	期內授出 之購股權	期內行使 之購股權	期內沒收 之購股權	於2017年 6月30日 所持購股權	每股購股權 行使價 ⁽ⁱ⁾ (港元)	緊接授出 日期前之 每股市價 ⁽ⁱⁱ⁾ (港元)	授出日期	歸屬期 ⁽ⁱⁱⁱ⁾	行使期
執行董事										
彭澤仁	15,000,000	-	(13,000,000)	-	2,000,000	4.9457	4.9363	2007年9月5日	2008年9月至2012年9月	2008年9月至2017年9月
	10,224,972	-	-	-	10,224,972	10.2299	10.4450	2013年3月22日	2013年9月至2017年9月	2013年9月至2023年3月
Edward A. Tortorici ^(iv)	5,112,486	-	-	-	5,112,486	10.2299	10.4450	2013年3月22日	2013年9月至2017年9月	2013年9月至2023年3月
	10,348,694	-	-	-	10,348,694	10.2729	9.7213	2013年6月4日	2013年9月至2017年9月	2013年9月至2023年6月
	5,112,486	-	-	-	5,112,486	10.2299	7.72	2013年8月29日	2013年9月至2017年9月	2013年9月至2023年8月
黎高臣	13,704,933	-	(13,704,933)	-	-	4.9457	4.9363	2007年9月5日	2008年9月至2012年9月	2008年9月至2017年9月
	6,646,232	-	-	-	6,646,232	10.2299	10.4450	2013年3月22日	2013年9月至2017年9月	2013年9月至2023年3月
	7,281,203	-	-	-	7,281,203	10.2729	9.7213	2013年6月4日	2013年9月至2017年9月	2013年9月至2023年6月
非執行董事										
謝宗宣	1,066,177	-	(1,066,177)	-	-	4.9457	4.9363	2007年9月5日	2008年9月	2008年9月至2017年9月
	715,748	-	-	-	715,748	10.2299	10.4450	2013年3月22日	2013年9月至2017年9月	2013年9月至2023年3月
	1,097,139	-	-	-	1,097,139	10.2729	9.7213	2013年6月4日	2013年9月至2017年9月	2013年9月至2023年6月
	715,748	-	-	-	715,748	10.2299	7.72	2013年8月29日	2013年9月至2017年9月	2013年9月至2023年8月
	1,339,600	-	-	-	1,339,600	4.972	4.950	2016年4月15日	2017年4月至2019年4月	2017年4月至2022年4月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坤耀教授， 企業前星章、CBE、太平紳士	3,405,651	-	(2,800,000)	-	605,651	4.9457	4.9363	2007年9月5日	2008年9月	2008年9月至2017年9月
	1,097,139	-	-	-	1,097,139	10.2729	9.7213	2013年6月4日	2013年9月至2017年9月	2013年9月至2023年6月
梁高美懿， 銀業前星章、太平紳士	715,748	-	-	-	715,748	10.2299	10.4450	2013年3月22日	2015年3月至2018年3月	2015年3月至2023年3月
	1,097,139	-	-	-	1,097,139	10.2729	9.7213	2013年6月4日	2015年3月至2018年3月	2015年3月至2023年6月
范仁鶴	715,748	-	-	-	715,748	10.2299	10.4450	2013年3月22日	2015年3月至2018年3月	2015年3月至2023年3月
	1,097,139	-	-	-	1,097,139	10.2729	9.7213	2013年6月4日	2015年3月至2018年3月	2015年3月至2023年6月
高級行政人員										
	26,996,857	-	(23,701,343)	-	3,295,514	4.9457	4.9363	2007年9月5日	2008年9月至2012年9月	2008年9月至2017年9月
	3,242,137	-	-	-	3,242,137	5.1932	5.2127	2010年6月18日	2012年6月至2015年6月	2012年6月至2020年6月
	14,212,710	-	-	(1,431,496)	12,781,214	10.2299	10.4450	2013年3月22日	2013年9月至2017年9月	2013年9月至2023年3月
	28,428,490	-	-	(1,097,139)	27,331,351	10.2729	9.7213	2013年6月4日	2013年9月至2017年9月	2013年9月至2023年6月
	14,638,000	-	-	-	14,638,000	10.2514	7.72	2013年8月29日	2015年7月至2018年7月	2015年7月至2023年8月
	7,538,000	-	-	-	7,538,000	10.2514	9.24	2014年7月15日	2016年2月至2019年2月	2016年2月至2024年7月
	1,184,750	-	-	-	1,184,750	4.972	4.950	2016年4月15日	2017年4月至2019年4月	2017年4月至2022年4月
	-	403,025	-	-	403,025	6.092	5.98	2017年6月7日	2018年6月至2019年6月	2018年6月至2022年4月
總計	182,734,926	403,025	(54,272,453)^(v)	(2,528,635)	126,336,863^(vi)					

- (i) 已就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完成的供股按二零一三年六月六日除權基準買賣前的價格及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完成的供股按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九日除權基準買賣前的價格就供股的影響作出調整
- (ii) Edward A. Tortorici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日辭任董事會成員。
- (iii) 本公司股份於緊接行使購股權前一日及當日之加權平均收市價分別為5.85港元及5.85港元。
- (iv)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已歸屬及可行使的未行使購股權數目為96,962,386份。此等購股權之加權平均行使價為9.71港元。
- (v) 購股權歸屬期載列如下：
- (a) 就二零零七年之授出而言，購股權於購股權授出後第一年至第五年分五批等額歸屬，惟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全部於授出後第一年歸屬)除外。
- (b) 就二零一零年之授出而言，購股權分四批歸屬(於購股權授出後第二年40%及於授出後第三年至第五年各20%)。
- (c) 就二零一三年之授出而言，購股權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二零一四年九月、二零一五年九月、二零一六年九月及二零一七年九月分五批等額歸屬，惟新增者(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五年三月40%及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零一七年三月及二零一八年三月各20%；高級行政人員：於二零一五年七月40%及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零一七年七月及二零一八年七月各20%)除外。
- (d) 就二零一四年之授出而言，購股權分四批歸屬(於二零一六年二月40%及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零一八年二月及二零一九年二月各20%)。
- (e) 就二零一六年之授出而言，購股權於購股權授出後第一年至第三年分三批等額歸屬。
- (f) 就二零一七年之授出而言，購股權於購股權授出後第一年及第二年分兩批等額歸屬。

有關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詳情載於本公司之二零一七年年報中第216至223頁。

簡略中期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b) MPIC之購股權計劃細節

	於2018年 1月1日 所持購股權	期內行使 之購股權	於2018年 6月30日 所持購股權	每股購股權 行使價 (披索)	緊接授出 日期前之 每股市價 (披索)	授出日期	歸屬期 ⁽ⁱ⁾	行使期
執行董事								
黎高臣	5,000,000	-	5,000,000	4.60	4.59	2013年10月14日	2014年10月至 2015年10月	2014年10月至 2018年10月
高級行政人員	64,825,000	(2,000,000)	62,825,000	4.60	4.59	2013年10月14日	2014年10月至 2015年10月	2014年10月至 2018年10月
總計	69,825,000	(2,000,000) ⁽ⁱ⁾	67,825,000⁽ⁱⁱ⁾					

(i) MPIC股份於緊接行使購股權前一日及當日之收市價分別為6.61披索及6.55披索。

(ii)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已歸屬及可行使的未行使購股權數目為67,825,000份。此等購股權之加權平均行使價為4.60披索。

(iii) 購股權於購股權授出後第一年及第二年分兩批等額歸屬。

	於2017年 1月1日 所持購股權	期內行使 之購股權	於2017年 6月30日 所持購股權	每股購股權 行使價 (披索)	緊接授出 日期前之 每股市價 (披索)	授出日期	歸屬期 ⁽ⁱ⁾	行使期
執行董事								
彭澤仁	2,000,000	(2,000,000)	-	4.60	4.59	-	-	-
Edward A. Tortorici ⁽ⁱ⁾	5,000,000	-	5,000,000	4.60	4.59	2013年10月14日	2014年10月至 2015年10月	2014年10月至 2018年10月
黎高臣	5,000,000	-	5,000,000	4.60	4.59	2013年10月14日	2014年10月至 2015年10月	2014年10月至 2018年10月
高級行政人員	64,525,000	(2,730,000)	61,795,000	4.60	4.59	2013年10月14日	2014年10月至 2015年10月	2014年10月至 2018年10月
總計	76,525,000	(4,730,000) ⁽ⁱⁱ⁾	71,795,000⁽ⁱⁱⁱ⁾					

(i) Edward A. Tortorici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日已辭任董事會成員。

(ii) MPIC股份於緊接行使購股權前一日及當日之加權平均收市價分別為6.45披索及6.42披索。

(iii)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已歸屬及可行使的未行使購股權數目為71,795,000份。此等購股權之加權平均行使價為4.60披索。

(iv) 購股權於購股權授出後第一年及第二年分兩批等額歸屬。

有關MPIC之購股權計劃詳情載於本公司之二零一七年年報中第224及225頁。

(C) RHI之購股權計劃細節

	於2018年 1月1日 所持購股權	期內行使 之購股權	期內沒收 之購股權	於2018年 6月30日 所持購股權	每股購股權 行使價 (披索)	緊接授出 日期前之 每股市價 (披索)	授出日期	歸屬期 ⁽ⁱ⁾	行使期
執行董事									
彭澤仁	500,000	-	-	500,000	5.32	7.09	2014年4月30日	2015年4月至 2019年4月	2015年4月至 2019年4月
高級行政人員	14,837,670	(980,133)	(137,267)	13,720,270	2.49	2.66	2013年7月29日	2014年7月至 2018年7月	2014年7月至 2018年7月
	20,901,400	-	(292,751)	20,608,649	5.32	7.09	2014年4月30日	2015年4月至 2019年4月	2015年4月至 2019年4月
總計	36,239,070	(980,133)⁽ⁱ⁾	(430,018)	34,828,919⁽ⁱⁱ⁾					

- (i) RHI股份於緊接行使購股權前一日及當日之收市價分別為3.85披索及3.83披索。
(ii)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已歸屬及可行使的未行使購股權數目為25,604,672份。此等購股權之加權平均行使價為4.18披索。
(iii) 購股權於購股權授出後第一年至第五年分五批等額歸屬。

	於2017年 1月1日 所持購股權	期內沒收 之購股權	於2017年 6月30日 所持購股權	每股購股權 行使價 (披索)	緊接授出 日期前之 每股市價 (披索)	授出日期	歸屬期 ⁽ⁱ⁾	行使期
執行董事								
彭澤仁	500,000	-	500,000	5.32	7.09	2014年4月30日	2015年4月至 2019年4月	2015年4月至 2019年4月
高級行政人員	15,101,376	(93,382)	15,007,994	2.49	2.66	2013年7月29日	2014年7月至 2018年7月	2014年7月至 2018年7月
	23,960,832	(2,677,040)	21,283,792	5.32	7.09	2014年4月30日	2015年4月至 2019年4月	2015年4月至 2019年4月
總計	39,562,208	(2,770,422)	36,791,786⁽ⁱ⁾					

- (i)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已歸屬及可行使的未行使購股權數目為19,558,368份。此等購股權之加權平均行使價為4.12披索。
(ii) 購股權於購股權授出後第一年至第五年分五批等額歸屬。

有關RHI之購股權計劃詳情載於本公司之二零一七年年報中第225至226頁。

(B)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MPIC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細節

	於2017年 12月31日及 於2018年 6月30日 之未歸屬股份	授出日期	歸屬期 ⁽ⁱ⁾
執行董事			
彭澤仁	2,500,000	2016年7月14日	2018年12月
黎高臣	600,000	2016年7月14日	2018年12月
非執行董事			
Albert F. del Rosario大使	600,000	2016年7月14日	2018年12月
高級行政人員	23,700,000	2016年7月14日	2018年12月
總計	27,400,000		

- (i) 獎勵股份將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全部歸屬。

有關MPIC之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詳情載於本公司之二零一七年年報中第227頁。

21. 有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於期內進行之主要有關連人士交易披露如下：

- (A)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Indofood之附屬公司Indofood CBP與Asahi訂立有條件買賣協議，內容有關收購Asahi於AIBM之全部51%權益及於IASB之49%權益，總作價為二千萬美元。Indofood CBP亦將收購Asahi提供予AIBM及IASB之股東貸款，並解除Asahi之所有銀行擔保。該交易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完成。此後，AIBM及IASB成為Indofood之全資附屬公司。
- (B) 本公司之一間全資擁有附屬公司Asia Link B.V. (「ALBV」)與PLDT之一間全資擁有附屬公司Smart訂有一份技術支援協議，自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三日起及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三日屆滿，ALBV為Smart提供一項為期兩年之技術支援服務以及協助流動電話電訊服務的營運及維修。該協議規定支付之技術服務收費以相等於Smart綜合收入淨額之0.4%(二零一七年：0.4%)支付。

截至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三日止期間，上述安排的費用為三千四百萬披索(七十萬美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九千二百萬披索(一百八十萬美元))。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應收Smart之未付技術服務費用為四百萬披索(十萬美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並已計入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 (C)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First Pacific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FPIML」)與Smart訂立顧問服務協議。該協議為期一年，可自動續期十二個月，除非任一方通知其無意重續協議。FPIML就Smart經營之提供移動通訊服務、高速連網及數碼服務及內容渠道業務提供顧問及相關服務。該協議規定Smart將支付每月服務費用三十萬美元及任何額外費用將由訂約雙方按月互相協定。由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該協議下之費用為一百萬美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該協議下應收Smart之尚未償還款項為三十萬美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及已計入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 (D)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Meralco PowerGen透過其全資擁有附屬公司MPG Asia Limited(「MPG Asia」)向FPM Power按比例注資四百四十萬美元。注資後概無於FPM Power的持股權益變動。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MPG Asia向FPM Power提供一筆為數一億一千萬美元之貸款。於二零一四年六月，MPG Asia Limited向FPM Power額外提供一筆為數三百五十萬美元之貸款。此等貸款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仍未償還之貸款為一億一千三百五十萬美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億一千三百五十萬美元)，並已計入遞延負債、撥備及應付賬款之即期部份(附註15)。

- (E)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持有PLP 30%權益之股東Petronas Power Sdn. Bhd.(「Petronas」)向PLP按比例注資六百一十萬新加坡元(四百六十萬美元)。注資後概無於PLP的持股權益變動。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Petronas應收PLP未償還貸款約五千五百一十萬美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五千三百一十萬美元)並已計入遞延負債、撥備及應付賬款之非即期部分(附註15)。該等貸款為無抵押，利率隨倫敦銀行同業拆息而變動，須每半年支付。每筆貸款的期限為10年。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PLP應計予Petronas之利息開支合共二百一十萬美元(二零一七年：四百四十萬美元)，並已計入Petronas未償還貸款之部份。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PLP應付Petronas尚未償還之利息約為二萬六千零二十一美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萬四千六百三十八美元)，其金額已被計入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 (F) FPIML與Goodman Fielder訂有一份服務協議，內容有關自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七日起FPIML向Goodman Fielder提供管理、諮詢及金融服務，而雙方須每年於各報告期末檢討相關條款及條件。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上述安排之費用為六十萬澳元(四十萬美元)(二零一七年：九十萬澳元(七十萬美元))。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FPIML應收Goodman Fielder之未付服務費約為二十萬澳元(十萬美元)(二零一七年：十萬澳元(十萬美元))，並已計入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 (G)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ALBV與SMECI (Philex之全資附屬公司)訂立認購協議，認購本金額為五十億四千萬披索(九千四百五十萬美元)之SMECI票據(SMECI票據本金總額為七十二億披索(一億三千五百萬美元))，主要為Silangan項目之資本開支提供融資及用以償還Philex提供之墊款。SMECI票據按票面息率1.5%計息，須每半年於六月十八日及十二月十八日支付，到期期限為八年。於SMECI票據到期時，由發行日期起每半年複息計算年利率3%之贖回溢價將追溯適用。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ALBV於該等票據的應計利息收入為二百二十萬美元(二零一七年：二百三十萬美元)。
- (H)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本公司透過要約方式從本公司執行董事黎高臣先生購回由FPC Finance Limited發行於二零一九年到期之六十萬美元債券及由FPT Finance Limited發行於二零二零年到期之二十萬美元債券，總作價為八十三萬四千美元。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黎高臣先生概無擁有由FPC Finance Limited發行於二零一九年到期之任何債券(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六十萬美元)、由FPT Finance Limited發行於二零二零年到期之任何債券(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十萬美元)或由FPC Treasury Limited發行於二零二三年到期之任何債券(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四十萬美元)，當中所有發行人皆為本公司全資擁有之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黎高臣先生從此等債券中獲得二萬八千九百二十七美元(二零一七年：四萬三千四百八十三美元)之利息收入。
- (I)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本公司透過要約方式以二十萬七千美元從本公司非執行董事Albert F. del Rosario大使購回由FPC Finance Limited發行於二零一九年到期之二十萬美元債券。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del Rosario大使並無擁有由FPC Finance Limited發行於二零一九年到期之任何債券(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十萬美元)，但彼擁有由FPC Capital Limited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日發行於二零二五年到期之二十萬美元債券(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當中所有發行人皆為本公司全資擁有之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del Rosario大使從此等債券中獲得五千九百五十七美元(二零一七年：九千八百九十六美元)之利息收入。
- (J)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七日，MPIC從PLDT附屬公司PCEV購入Beacon Electric餘下25%權益之普通股及優先股，作價為二百一十八億披索(四億三千五百六十萬美元)，當中一百二十億披索(二億三千九百八十萬美元)已於當時以現金支付，並於二零一八年六月支付二十四億五千萬披索(四千六百九十萬美元)。而未償付之應付款七十三億五千萬披索(一億三千七百八十萬美元)則每年分期等額支付至二零二一年六月止。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一九年六月到期之未償付應付作價二十四億五千萬披索(四千五百九十萬美元)(現值為四千三百八十萬美元)已計入遞延負債、撥備及應付款項之即期部份(附註15)，而於二零二零年六月至二零二一年六月期間到期之餘下未償付應付作價四十九億披索(九千一百九十萬美元)(現值為八千零七十萬美元)已計入遞延負債、撥備及應付款項之非即期部份(附註15)。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日，MPIC從PCEV購入Beacon Electric 25%權益之普通股及優先股，作價總額為二百六十二億披索(五億四千九百六十萬美元)，當中一百七十億披索(三億五千六百六十萬美元)已於當時以現金支付，並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止支付四十億披索(七千八百三十萬美元)。而未償付之應付款五十二億披索(九千七百四十萬美元)則每年分期支付至二零二零年六月止。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一九年六月到期之未償付應付作價二十億披索(三千七百五十萬美元)(現值為三千五百九十萬美元)已計入遞延負債、撥備及應付款項之即期部份(附註15)，而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到期之餘下未償付應付作價三十二億披索(五千九百九十萬美元)(現值為五千四百八十萬美元)已計入遞延負債、撥備及應付款項之非即期部份(附註15)。

(K)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百萬美元	2018	2017
非按表現		
— 薪金及福利	40.8	38.2
— 退休金供款	6.7	4.3
按表現		
— 花紅及長期獎金	39.8	33.0
以股份支付薪酬福利開支	2.4	6.3
袍金	0.3	0.2
總計	90.0	82.0

簡略中期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L) 按若干框架協議，Indofood與若干聯營公司、合營公司及聯號公司進行日常商業運作之貿易交易。此等交易與三林家族有關，均是透過控制或共同控制。林逢生先生為本公司之主席及大股東，亦為Indofood之總裁董事兼行政總監。

所有與有關連人士進行的重大交易(不論該等交易是否按與非有關連人士所進行之交易者相若之條款及條件進行)披露如下：

交易性質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百萬美元	2018	2017
收益表項目		
出售製成品		
— 予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24.4	32.2
— 予聯號公司	258.3	243.7
購買原材料及製成品		
— 自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83.2	163.7
— 自聯號公司	0.2	—
外判開支		
— 予聯號公司	10.7	9.2
管理及技術服務費收入及特許權收入		
— 自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1.5	1.5
— 自聯號公司	8.0	6.8
保險費用開支		
— 予聯號公司	5.1	3.6
租金開支		
— 予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	0.1
— 予聯號公司	0.6	2.0
抽運服務開支		
— 予聯號公司	0.3	0.4

Indofood約11%(二零一七年：10%)之銷售額及4%(二零一七年：9%)之採購額是與此等有關連公司交易的。

結餘性質

百萬美元	2018年 6月30日 結算	2017年 12月31日 結算
財務狀況表項目		
應收賬款—貿易		
— 自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2.2	5.4
— 自聯號公司	86.9	75.7
應收賬款—非貿易		
— 自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4.5	9.2
— 自聯號公司	18.3	19.1
應付賬款—貿易		
— 予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12.4	47.1
— 予聯號公司	5.3	5.6
應付賬款—非貿易		
— 予聯號公司	29.0	26.0

- (M)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MPIC之附屬公司Maynilad與DMCI Holdings, Inc. (持有Maynilad之母公司Maynilad Water Holding Company, Inc. 27.2%股權之公司)之附屬公司D.M. Consunji, Inc. (「Consunji」)重續有關Consunji向Maynilad提供工程，採購及／或建築服務之框架協議，由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生效，條款大致上與早前之框架協議相同。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Maynilad與Consunji就後者為Maynilad興建供水基礎設施訂立若干建築合約。

所有與Consunji進行的重大交易(不論該等交易是否按與非有關連人士所進行之交易者相若之一般條款及條件進行)披露如下：

交易性質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百萬美元	2018	2017
資本開支項目		
供水基建之建築服務	12.7	2.3

- (N) 本集團之一間聯營公司Meralco向MPIC、RHI及該兩家公司之附屬公司收取電費。

所有與Meralco進行的重大交易(不論該等交易是否按與非有關連人士所進行之交易者相若之一般條款及條件進行)披露如下：

交易性質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百萬美元	2018	2017
收益表項目		
電費	12.4	12.5

結餘性質

百萬美元	2018年 6月30日 結算	2017年 12月31日 結算
財務狀況表項目		
應付賬款－貿易	1.1	2.4

- (O) MPIC、RHI及該兩家公司之附屬公司與本集團之一間聯營公司PLDT進行以下交易。

所有與PLDT進行的重大交易(不論該等交易是否按與非有關連人士所進行之交易者相若之一般條款及條件進行)披露如下：

交易性質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百萬美元	2018	2017
收益表項目		
話音及數據服務開支	1.0	1.2
租金開支	0.2	0.2
廣告收入	-	0.4

結餘性質

百萬美元	2018年 6月30日 結算	2017年 12月31日 結算
財務狀況表項目		
應收賬款－貿易	-	0.7
應付賬款－貿易	1.5	1.8

簡略中期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P) MPIC及其附屬公司與本集團之一間聯營公司Indra Philippines Inc.（「Indra」）進行以下交易。

所有與Indra進行的重大交易（不論該等交易是否按與非有關連人士所進行之交易者相若之一般條款及條件進行）披露如下：

交易性質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百萬美元	2018	2017
收益表項目		
服務開支	3.3	2.5

結餘性質

百萬美元	2018年 6月30日 結算	2017年 12月31日 結算
財務狀況表項目		
應付賬款－貿易	0.3	0.5

(Q) MPIC及其附屬公司與本集團一間合營公司Landco Pacific Corporation（「Landco」）有以下結餘。

所有與Landco進行的重大交易（不論該等交易是否按與非有關連人士所進行之交易者相若之一般條款及條件進行）披露如下：

結餘性質

百萬美元	2018年 6月30日 結算	2017年 12月31日 結算
財務狀況表項目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應收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款項	17.8	16.6

(R) MPIC及其附屬公司與本集團之一間聯營公司ATEC有以下結餘。

所有與ATEC進行的重大交易（不論該等交易是否按與非有關連人士所進行之交易者相若之一般條款及條件進行）披露如下：

結餘性質

百萬美元	2018年 6月30日 結算	2017年 12月31日 結算
財務狀況表項目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應收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款項	35.2	37.7

(S) GBPC向本集團之一間聯營公司Meralco出售電力。

所有與Meralco進行的重大交易(不論該等交易是否按與非有關連人士所進行之交易者相若之一般條款及條件進行)披露如下：

交易性質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百萬美元	2018	2017
收益表項目		
出售電力	22.7	-

結餘性質

百萬美元	2018年 6月30日 結算	2017年 12月31日 結算
財務狀況表項目		
應收賬款－貿易	12.0	10.4

- (T)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Easytrip Services Corporation(截至二零一七年十月十日為止尚為本集團一間合營公司)向NLEX Corporation提供電子道路收費服務，代價為一百萬美元。
- (U)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MPIC之附屬公司MPCALA與Consunji就營建CALAX訂立一份建築合約，代價為七十二億披索(一億四千二百七十萬美元)。
- (V) 自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七日期間，MPIC自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七日止尚為本集團一間合營公司Beacon Electric收取優先股股息收入五千零八十萬美元。
-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Beacon Electric贖回其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向MPIC發行之三十五億披索(六千九百九十萬美元)優先股，並償還其應付MPIC之款項六億一千二百萬披索(一千二百三十萬美元)。於二零一七年六月，MPIC向PCEV收購五十八億披索(一億一千四百九十萬美元)(反映折讓影響的賬面值為五十五億披索(一億零八百五十萬美元))之Beacon Electric優先股。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七日，MPIC於Beacon Electric所發行優先股之投資為二百二十六億披索(四億四千七百八十萬美元)，並於該日Beacon Electric成為本集團之附屬公司後在合併層面進行抵銷。
- (W)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一日，Indofood同意向PT Indoagri Daitocacao(一間由Indofood之附屬公司SIMP持有49%權益之聯營公司)出售一塊土地，經參考獨立估值之作價為五百三十億印尼盾(四百萬美元)。交易已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完成。
- (X)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七日，Indofood之附屬公司PT Aston Inti Makmur(「AIM」)同意向林逢生先生(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兼主要股東)及由林逢生先生全資擁有之公司PT Adithya Suramitra收購六塊土地，經參考獨立估值之總作價為二萬二千億印尼盾(一億六千五百一十萬美元)。此交易已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完成。
- (Y)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四月四日期間，TMC(截至二零一七年四月四日止尚為MPIC之聯營公司)為MPIC之附屬公司NLEX Corporation收取道路收費。TMC分別收取營運費用及管理收入九百萬美元及三十萬美元。

22. 金融工具

(A) 按類別劃分之金融工具

(a) 金融資產

下表概述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之金融資產。

百萬美元	2018年6月30日結算				2017年12月31日結算			
	按攤銷成本 計量之 金融資產	以公平價值 計量經其他 全面收益 入賬之 金融資產	以公平價值 計量經損益 入賬之 金融資產	總計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按公平價值 計量之 金融資產	總計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非流動)	3.1	-	10.8	13.9	4.0	-	3.0	7.0
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 之金融資產/可供出售資產(非流動)	-	287.7	-	287.7	-	274.5	-	274.5
其他非流動資產	95.1	-	-	95.1	85.5	-	-	85.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及短期存款	1,856.4	-	-	1,856.4	2,157.2	-	-	2,157.2
受限制現金	60.6	-	-	60.6	81.1	-	-	81.1
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 之金融資產/可供出售資產(流動)	-	78.5	-	78.5	-	60.2	-	60.2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流動)	900.7	-	36.6	937.3	1,019.3	-	18.9	1,038.2
總計	2,915.9	366.2	47.4⁽ⁱ⁾	3,329.5	3,347.1	334.7	21.9⁽ⁱ⁾	3,703.7

(i) 指被指定為對沖項目之衍生資產

(b) 金融負債

下表概述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之金融負債。

百萬美元	2018年6月30日結算			2017年12月31日結算		
	按攤銷成本 計量之 金融負債	按公平價值 計量之 金融負債	總計	按攤銷成本 計量之 金融負債	按公平價值 計量之 金融負債	總計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1,113.5	-	1,113.5	1,063.9	-	1,063.9
短期債務	1,832.2	-	1,832.2	1,460.4	-	1,460.4
遞延負債、撥備及應付款項之即期部份	93.0	9.1	102.1	105.0	8.3	113.3
長期債務	5,955.8	-	5,955.8	6,509.3	-	6,509.3
遞延負債、撥備及應付款項(非流動)	795.2	0.6	795.8	896.8	2.5	899.3
總計	9,789.7	9.7⁽ⁱ⁾	9,799.4	10,035.4	10.8⁽ⁱ⁾	10,046.2

(i) 指被指定為對沖項目之衍生負債

(B) 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價值定義為與市場參與者之間在計量日的有秩序交易中出售資產將收到的或轉移負債所支付的價格。估計各金融工具類別之公平價值時採用以下方法及假設：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及短期存款、受限制現金、流動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短期債務及其他流動負債的公平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大致是由於該等工具的到期日較短。
- 非流動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非流動資產之公平價值採用相近類型資產的現行市場利率按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貼現值估算。
- 計入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之金融資產的上市投資，其公平價值來自活躍市場上的市場報價。
- 計入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之金融資產的非上市投資，其公平價值乃按貼現現金流量模式、參考最近交易價格或參考市場可比較公司計量。
- 固定利率的長期債務及其他非流動金融負債採用類似負債種類的現時市場利率按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貼現值估算。由於浮動利率的長期債務定期按市況重新定價，因此浮動利率的長期債務之公平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上市債券之公平價值乃按活躍市場報價計算得出。
- 有關衍生金融工具(如外匯遠期合約、利率掉期、燃料掉期及電力期貨)的衍生資產／負債採用包括可觀察市場數據的估值技術進行估值。最常見的應用估值技術包括使用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計算方式，乃參考現行遠期匯率及到期組合相近之合約燃料價格以及到期組合相近之同類工具市價。

下表呈示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賬面值不等於其公平價值或並非與其公平價值合理相若的金融工具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之比較。此表並不包括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值等於其公平價值或與其公平價值合理相若之金融工具及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之未報價可供出售資產。

百萬美元	2018年6月30日結算		2017年12月31日結算	
	賬面值	公平價值	賬面值	公平價值
金融負債				
長期債務	5,955.8	5,931.9	6,509.3	6,568.9
遞延負債、撥備及應付款項(非流動)	795.2	787.8	896.8	934.8
總計	6,751.0	6,719.7	7,406.1	7,503.7

簡略中期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C) 公平價值階級

本集團以下列階級釐定和披露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

- 第一級：根據活躍市場上相同資產或負債的報價(不做任何調整)得出的公平價值
- 第二級：根據估值方法計量的公平價值而對已記錄的公平價值有重大影響的所有輸入數據均可直接或間接觀察
- 第三級：根據估值方法計量的公平價值而對已記錄的公平價值有重大影響的所有輸入數據均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以下按公平價值計量之金融工具。

百萬美元	2018年6月30日結算				2017年12月31日結算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總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總計
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								
入賬之金融資產／可供出售資產								
— 上市股本投資	151.5	-	-	151.5	132.3	-	-	132.3
— 上市債券	20.1	-	-	20.1	25.1	-	-	25.1
— 非上市投資	-	179.3	15.3	194.6	-	63.0	-	63.0
衍生資產 ⁽ⁱ⁾	0.9	46.5	-	47.4	-	21.9	-	21.9
衍生負債 ⁽ⁱⁱ⁾	(0.4)	(9.3)	-	(9.7)	(0.1)	(10.7)	-	(10.8)
淨額	172.1	216.5	15.3	403.9	157.3	74.2	-	231.5

(i) 計入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內

(ii) 計入遞延負債、撥備及應付款項內

第二級的非上市投資、衍生資產及衍生負債之公平價值乃分別參照最近期交易價格及運用簡略中期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B)所述之貼現現金流量模式計算。

於上表計入非上市投資之非上市股本投資之公平價值歸入第三級，並使用可比較上市公司之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倍數釐定，已就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最多30%作出調整並就被投資公司的淨債務(如適用)作出調整。公平價值計量與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成反比。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估計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的情況下，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下降／上升1%，會導致本集團其他全面虧損下降／上升二十萬美元(二零一七年：零)。

期內第三級公平價值計量之結餘變動如下：

一項非上市股本投資	
百萬美元	2018
於1月1日	-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影響(附註1(B))	16.3
於1月1日(經調整)	16.3
匯兌折算	(1.0)
於6月30日	15.3

就通常按公平價值基準確認的金融工具而言，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通過重新評估分類(基於對公平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之最低層輸入數據)而釐定是否存在不同階級之間的轉移。本期內沒有在第一級、第二級及第三級公平價值計量之間作轉移。

23.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二日，MPTC透過其印尼附屬公司PT Metro Pacific Tollways Indonesia(「PT MPTI」)收購PT Nusantara額外4.99%權益，作價五億九千七百萬披索(一千一百二十萬美元)。該交易將MPTC於PT Nusantara的總權益增加至約53.3%，而本集團自此開始將PT Nusantara的財務業績及財務狀況綜合入賬。由於進行該交易，MPTC須對PT Nusantara的非控股股東(合共持有PT Nusantara約44.2%權益，其餘2.5%由PT Nusantara持作庫存股份)提出有利的強制收購要約(「要約」)。每股二百一十一印尼盾之收購要約價已獲印尼金融財務監管局批准。要約期由二零一八年八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日。

將PT Nusantara綜合入賬的財務影響估計如下：

百萬美元	收購時確認 之臨時 公平價值 ⁽ⁱ⁾
作價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1.2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ⁱⁱ⁾	138.8
遞延負債、撥備及應付款項之即期部份 ⁽ⁱⁱⁱ⁾	99.0
總計	249.0
資產淨額	
物業、廠房及設備	34.9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54.3
其他無形資產	238.9
遞延稅項資產	1.0
受限制現金	2.8
其他非流動資產	25.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42.6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9.2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8.3)
短期債務	(17.4)
遞延負債、撥備及應付款項之即期部份	(0.2)
長期債務	(45.2)
遞延負債、撥備及應付款項	(3.3)
遞延稅項負債	(48.8)
所購入之可識別淨資產總額	295.6
非控制性權益 ^(iv)	(69.2)
所購入之可識別淨資產總份額	226.4
商譽	22.6

(i) 臨時數額是根據管理層對所購入之可識別資產與所承擔之負債及或然負債之公平價值之最佳估算而釐定，並會經進一步評估後再予修訂

(ii) 指PT MPTI過去持有於PT Nusantara 48.3%權益之公平價值

(iii) 指因收購PT Nusantara其餘44.2%權益的要約而產生之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

(iv) 非控制性權益乃按其於PT Nusantara分佔之可識別淨資產計量。

PT Nusantara應收款項之公平價值及總額為九百二十萬美元。就該業務合併產生之交易成本七十萬美元及重新計量先前持有的PT Nusantara權益產生之估計收益二百三十萬美元將分別作為行政開支及其他經營收益於二零一八年全年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MPIC收購PT Nusantara所產生之商譽涉及但不限於本集團預期從收購產生之協同效應。已確認之商譽預期均不能對所得稅作抵扣。

額外的非控制性權益將於要約期末就不參與要約的非控股股東而被確認，並按其於收購日期在PT Nusantara分佔之可識別淨資產計量。要約產生之剩餘金融負債將予終止確認，並將非控制性權益與終止確認之金融負債之間的任何差異調整至商譽。

倘收購事項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發生，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營業額及溢利將分別為三十八億六千二百八十萬美元及四億一千一百萬美元。

24. 簡略中期綜合財務報表批准

本公司的簡略中期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九日獲董事會批准，並授權發佈。

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審閱報告

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之審閱報告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已審閱二零一八年之中期業績，包括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應用守則。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亦一直就財務報告、審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事宜與本公司管理層及其外聘核數師進行討論。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第一太平致力建立及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委員會，大部份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並由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專責監察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工作。委員會已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企業管治常規進行檢討，以確保遵守上市規則的規定。委員會亦肩負遵照上市規則的規定監督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編製過程的職責。本公司的二零一七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已獲企業管治委員會批准，並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日登載於香港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

本公司已採納其本身之企業管治守則(第一太平守則)，當中包含主板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列之原則及規定。第一太平守則將因應上市規則之相關修訂定期更新。

於六個月期間，第一太平已應用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原則，並遵守大部份守則條文，在適當時亦已採用企業管治守則中的建議最佳常規，惟下列者除外：

守則條文第B.1.5條：發行人應在其年報內按薪酬等級披露高級管理人員的酬金詳情。建議最佳常規第B.1.8條：發行人應在其年報內披露每名高級管理人員的酬金，並列出每名高級管理人員的姓名。

本公司並無披露高級管理人員的酬金詳情(不論按薪酬等級或列出每名高級管理人員的姓名)，原因是許多由本集團僱用的高級行政人員乃受聘於毋須披露有關資料的司法權區內。若僅披露總公司高級行政人員薪酬，將會在本集團內造成不對稱的披露。

建議最佳常規第C.1.6及C.1.7條：發行人須於有關季度結束後四十五天內公佈及刊發季度財務業績。

本公司並無刊發季度財務業績，原因為我們位於菲律賓、印尼及新加坡的主要營運單位已刊發季度報告。因此，我們相信有關資料已公開可得。

守則條文第C.2.5條：發行人應設立內部審核功能。沒有內部審核功能的發行人須每年檢討是否需要增設此項功能，並在《企業管治報告》內解釋為何沒有這項功能。

本公司並無設立內部審核部門。然而，本集團在菲律賓、印尼及新加坡有多間上市公司，並於澳洲設有一家合營公司，而此等公司各自均就營運、財務及合規和風險管理範疇設有內部審核及／或風險管理部門以監察內部監控系統。故此，本公司可倚靠集團資源為本集團成員公司進行內部審核／風險管理功能。有見及此，本公司毋須另行設立內部審核部門。本公司將會按年檢討此項需要。

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按嚴格程度不低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規定標準的條款，採納其本身的一套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於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持續關連交易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獨立非執行董事與董事均同意批准以下持續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及以刊發公告形式作出該等交易的披露：

- 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二日公告：於本公司就(其中包括)D.M. Consunji, Inc.(DMCI)及Maynilad Water Services, Inc.(Maynilad)簽訂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三日之框架協議而先前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十六日刊發的公告後，本公司宣佈，框架協議根據其條款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為繼續履行根據框架協議之服務及容許DMCI繼續就Maynilad所提出之競爭性投

標遞交業務建議書，DMCI及Maynilad已訂立重續協議，據此，DMCI與Maynilad已協議重續框架協議，為期三年。除就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訂立之新全年上限外，框架協議之所有其他條款及條件均將會維持十足效力及作用。

- 二零一八年六月六日公告：於本公司就有關Indofood集團若干持續關連交易而先前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六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日刊發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日的通函後，由於業務擴張，故本公司已審閱有關Indofood的麵粉業務交易、包裝業務交易及麵食業務交易。由於進行有關審閱，本公司已修訂各有關業務類別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的全年上限，以更緊密地反映預測交易金額。

此外，由於新增持續關連交易，故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有關Indofood的麵粉業務交易、分銷業務交易、零食業務交易、物業業務交易及飲料業務—林先生交易的全年上限總額已作修訂，並須符合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申報及公告的規定，惟可獲豁免遵守有關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本集團賦予當地管理層管理及發展其各自公司業務之高度自主權。在這個分權管理之架構下，本集團認為完善之匯報制度及內部監控非常重要。董事會肩負推行及監察內部監控之重任，董事會職責包括：

- 定期舉行董事會會議，專注討論業務策略、營運議題及財務表現；
- 在適用法律允許之情況下，積極參與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董事會；
- 批核每間營運公司之全年預算，範圍包括策略、財務及業務表現、主要風險及機會；
- 監察公司是否遵守適用法例及規例，以及第一太平守則；
- 監察對內部及外界所作報告之質素、適時性及內容；及
- 監察內部監控之風險及成效。

董事會負責於本集團維持足夠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及透過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檢討其效率。本公司之風險評估委員會(由兩名執行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組成)監督總公司作為投資控股及管理公司之風險管理職能。該委員會將每年向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呈報兩次。

儘管本公司並無內部審核部門，本集團各營運公司各自均有內部審核及／或風險管理部門，負責實行有效之內部監控系統。各營運公司相關內部監控系統之效能乃經持續評估，並由該等營運公司之審核委員會／風險委員會改進，並由本公司之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每半年進行檢討。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會確定其已接獲各營運公司之審核委員會、風險委員會及／或內部審核員／風險管理總監就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成效發出之確認書，當中並無任何重大事宜須予披露。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審閱後表示：

-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有效運作，其目的旨在合理保證重大資產得到保障、本集團的業務風險受到識別及監察、重大交易均在管理層授權下執行，以及財務報表資料屬可靠可供刊載，並已遵守所有有關法律及規定。
- 已備有程序以確認、評估及管理本集團所面對之重大業務風險。本集團所有業務均已應用該等程序。
- 本集團之會計及財務匯報工作擁有充足資源、員工合乎資歷及擁有經驗、並有培訓計劃及預算。

董事及主要股東之權益

董事擁有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權益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之股份、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a)須遵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52條規定備存於登記冊內；或(b)根據本公司採納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A) 於本公司股份好倉

姓名	約佔已發行		普通股購股權
	普通股	股本的百分比(%)	
林達生	1,925,474,957 ^{(C)(i)}	44.35	–
彭澤仁	70,493,078 ^{(P)(ii)}	1.62	10,224,972
黎高臣	6,138,528 ^{(P)(iii)}	0.14	13,927,435
楊格成	3,554,340 ^{(P)(iv)}	0.08	–
謝宗宣	446,535 ^{(P)(v)}	0.01	3,868,235
Albert F. del Rosario大使	1,722,231 ^{(P)(vi)}	0.04	–
陳坤耀教授，金紫荊星章、CBE、太平紳士	1,989,559 ^{(P)(vii)}	0.05	1,097,139
梁高美懿，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1,131,652 ^{(P)(viii)}	0.03	1,812,887
范仁鶴	1,131,652 ^{(P)(ix)}	0.03	1,812,887
李夙苾	893,070 ^{(P)(x)}	0.02	–

(C) = 法團權益，(P) = 個人權益

- (i) 林達生間接擁有First Pacific Investments (B.V.I.) Limited之100%權益，彼於First Pacific Investments (B.V.I.) Limited間接擁有之權益乃透過Salerni International Limited(林達生直接持有該公司全部已發行之股本)持有。First Pacific Investments (B.V.I.) Limited及Salerni International Limited分別擁有本公司633,186,599股股份及502,058,994股股份。林達生亦擁有First Pacific Investments Limited 83.84%權益，而該公司則擁有本公司790,229,364股股份。於該公司股份中，4.04%由林達生直接持有，20.19%則由Salerni International Limited持有，以及59.61%由Asian Capital Finance Limited(林達生擁有該公司100%股份權益)持有。First Pacific Investments Limited餘下之16.16%權益則由林文鏡(本公司前非執行董事)及林宏修(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分別擁有12.12%及4.04%。
- (ii) 其包括彭氏於根據董事會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九日採納之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而授出之1,488,460股未歸屬獎勵股份之權益，以及29,033,817股已轉讓至家族信託之股份權益。
- (iii) 其包括黎氏於根據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而授出之879,940股未歸屬獎勵股份之權益。
- (iv) 其包括楊氏於根據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而授出之1,184,780股未歸屬獎勵股份之權益。
- (v) 其包括謝氏於根據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而授出之148,845股未歸屬獎勵股份之權益。
- (vi) 其包括del Rosario大使於根據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而授出之297,690股未歸屬獎勵股份之權益。
- (vii) 其包括陳教授於根據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而授出之297,690股未歸屬獎勵股份之權益。
- (viii) 其包括梁太於根據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而授出之297,690股未歸屬獎勵股份之權益。
- (ix) 其包括范氏於根據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而授出之297,690股未歸屬獎勵股份之權益。
- (x) 其包括李女士於根據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而授出之357,228股未歸屬獎勵股份之權益。

(B) 於相聯法團股份好倉

- 彭澤仁擁有(a)MPIC之30,592,404股(0.10%)*普通股^(P)(包括2,500,000股無償配股)；(b)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擁有243,539股(0.11%)*PLDT之普通股^(P)，並以代理人身份進一步持有15,417股(少於0.01%)*PLDT之普通股；(c)4,655,000股(0.09%)*Philex之普通股^(P)；(d)1,603,465股(0.09%)*PXP之普通股^(P)；(e)40,000股(少於0.01%)*Meralco之普通股^(P)；以及(f)於RHI擁有61,547股(少於0.01%)*普通股^(P)及500,000份購股權。
- 黎高臣擁有(a)MPIC之600,000股(少於0.01%)*無償配股及5,000,000份購股權；(b)1,250股(少於0.01%)*Philex之普通股^(P)；以及(c)337股(少於0.01%)*PXP之普通股^(P)。
- 楊格成擁有(a)54,313股(0.02%)*PLDT之普通股^(P)；以及(b)61,547股(少於0.01%)*RHI之普通股^(P)。
- 林宏修擁有15,520,335股(0.18%)*Indofood之普通股^(C)。

- 林逢生擁有(a)1,329,770股(0.02%)*Indofood之普通股^(P)，及透過本公司之集團公司間接擁有4,396,103,450股(50.07%)*Indofood股份^(C)之權益；(b)透過其控制公司(本公司除外)間接擁有2,007,788股(0.14%)*IndoAgri股份^(C)之權益，以及透過本公司的集團公司間接擁有1,037,760,830股(74.34%)*IndoAgri股份^(C)之權益；(c)透過其控制公司(本公司除外)間接擁有20,483,364股(0.13%)*SIMP股份^(C)之權益，並透過本公司之集團公司間接擁有12,471,746,400股(80.46%)*SIMP股份^(C)之權益；以及(d)以其控制公司(本公司除外)為受益人就中國閩中食品有限公司(中國閩中)股份簽立之股份押記項下作為抵押品之形式間接擁有245,681,396股(37.48%)*中國閩中股份^(C)之權益，以及透過本公司之集團公司根據以Indofood為受益人就中國閩中股份簽立之股份押記項下作為抵押品之形式間接擁有196,249,971股(29.94%)*中國閩中股份^(C)之權益。
- Albert F. del Rosario大使(a)於MPIC以個人身份擁有2,050,000股普通股^(P)(包括600,000股無償配股)及聯名擁有12,774,224股普通股^(P)(合共0.05%)*；(b)於PLDT以個人身份擁有1股普通股^(P)及聯名擁有142,409股普通股^(P)(合共0.07%)*；(c)於Philex以個人身份擁有100股普通股^(P)及聯名擁有675,000股普通股^(P)(合共0.01%)*；(d)於PXP以個人身份擁有28股普通股^(P)及聯名擁有187,650股普通股^(P)(合共0.01%)*；(e)於Meralco以個人身份擁有25,700股普通股^(P)及聯名擁有474,640股普通股^(P)(合共0.04%)*；以及(f)200,000美元由本公司全資擁有之附屬公司FPC Capital Limited所發行並於二零二五年到期之債券。

(P)=個人權益，(C)=法團權益

*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佔各相聯法團各股份類別之已發行股本之概約百分比。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或須按標準守則另行知會本公司之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擁有本公司之權益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擁有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 Salerni International Limited (Salerni)，該公司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Salerni透過其持有本公司502,058,994股普通股(佔本公司當日已發行股本約11.56%)及First Pacific Investments (B.V.I.) Limited (FPIL-BVI)100%權益而擁有本公司1,135,245,593股普通股股份權益，佔本公司當日已發行股本約26.15%。本公司主席林逢生實益擁有Salerni全部已發行股本，因此被視為擁有Salerni所持有股份之權益。
- Asian Capital Finance Limited (ACFL)，該公司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ACFL透過其First Pacific Investments Limited (FPIL-Liberia) 59.61%權益而擁有本公司790,229,364股普通股股份權益，佔本公司當日已發行股本約18.20%。本公司主席林逢生實益擁有ACFL全部已發行股本，因此被視為擁有ACFL所持有股份之權益。
- FPIL-Liberia，該公司在利比里亞共和國註冊成立。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FPIL-Liberia實益擁有790,229,364股普通股，佔本公司當日已發行股本約18.20%。FPIL-Liberia由Salerni、ACFL、林逢生(本公司主席)、林宏修(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林文鏡(本公司前非執行董事)擁有，所佔之權益已列示於第78頁附表內之附註(i)。本公司主席林逢生被視為擁有FPIL-Liberia所持股份之權益。
- FPIL-BVI，該公司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FPIL-BVI實益擁有633,186,599股普通股，佔本公司當日已發行股本約14.58%。本公司主席林逢生間接擁有FPIL-BVI全部已發行股本，因此被視為擁有FPIL-BVI所持股份之權益。

董事及主要股東之權益

- (e) Lazard Asset Management LLC (Lazard) (一間於美國註冊成立之公司)知會本公司其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九日持有本公司217,048,999股普通股，佔本公司當日已發行股本約5.00%。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從Lazard接獲有關上述股權變動之任何其他通知。
- (f) Brandes Investment Partners L.P. (Brandes) (一間於美國註冊成立之公司)知會本公司其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八日持有本公司286,584,541股普通股，佔本公司當日已發行股本約6.60%。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從Brandes接獲有關上述股權變動之任何其他通知。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獲通知，有關任何人士(除本公司之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以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或淡倉。

購入、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向FPC Finance Limited所發行本金合共四億美元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到期之6.0厘有擔保債券(二零一九年債券)、FPT Finance Limited所發行本金合共四億美元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到期之6.375厘有擔保有抵押債券(二零二零年債券)及FPC Treasury Limited所發行本金合共四億美元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到期之4.5厘有擔保債券(二零二三年債券)的持有人提出債券收購要約，邀請彼等交回其債券，並由本公司以現金購買(收購要約)。根據收購要約，三種債券的購買價分別為二零一九年債券本金之103.5%、二零二零年債券本金之106.5%及二零二三年債券本金之100.0%。於收購要約到期截止日期，本公司接獲有關二零一九年債券之本金總額為一億五千九百五十萬美元、有關二零二零年債券之本金總額為六千零三十萬美元及有關二零二三年債券之本金總額為一億二千零一十萬美元的有效收購申請。本公司已決定接納收購二零一九年債券及二零二零年債券，及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完成結算，而該等已收購之債券隨後已被註銷。本公司並無接納收購任何二零二三年債券。

本公司並無回購任何由FPC Treasury Limited所發行本金合共四億美元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到期之4.5厘有擔保債券(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八百一十萬美元，作價總額為八百四十萬美元)。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FPC Capital Limited按發行價100.0%發行本金總額一億七千五百萬美元的債券。債券獲得本公司作出無條件及不可撤回的擔保。債券隨後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於香港聯交所上市。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管理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的獨立受託人購買3,876,000股本公司股份(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作價總額為約二百萬美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期內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投資者資料

財務日誌

初步公佈二零一八年中中期業績	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九日
就中期分派辦理股份登記之最後日期	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二日
派付中期分派	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七日
向股東寄發中期報告	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八日
財政年度結束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初步公佈二零一八年度業績	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六日*

* 有待確實

總公司

香港特別行政區
中環康樂廣場八號
交易廣場第二座二十四樓
電話 : +852 2842 4388
傳真 : +852 2845 9243
電郵 : info@firstpacific.com

註冊辦事處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12, Bermuda
電話 : +1 441 294 8000
傳真 : +1 441 295 3328

網址

www.firstpacific.com

股份資料

第一太平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並以美國預託證券方式在美國場外進行買賣
上市日期 : 一九八八年九月十二日
面值 : 每股1美仙
每手買賣單位 : 2,000股
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 4,341,986,968

股份編號

香港聯交所 : 142
彭博 : 142 HK
湯森路透 : 0142.HK

美國預託證券資料

級別 : 1
美國預託證券代碼 : FPAFY
CUSIP參考號碼 : 335889200
美國預託證券相對普通股比率 : 1比5
美國預託證券預託銀行 : Deutsche Bank Trust Company Americas

合併股權事宜

可致函本公司於百慕達之主要股票登記及過戶處 :

MUFG Fund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The Belvedere Building
69 Pitts Bay Road
Pembroke HM08, Bermuda

或香港分處 :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股份登記處

香港特別行政區灣仔皇后大道東一八三號
合和中心17M樓
電話 : +852 2862 8555
傳真 : +852 2865 0990/+852 2529 6087
電郵 : hkinfo@computershare.com.hk

股份過戶處

香港特別行政區灣仔皇后大道東一八三號
合和中心十七樓一七一二至一七一六室

本報告之英文版或進一步資料

可瀏覽 :

www.firstpacific.com

或聯絡 :

張秀琼
副總裁
集團企業傳訊部
第一太平有限公司
香港特別行政區
中環康樂廣場八號
交易廣場第二座二十四樓
電話 : +852 2842 4317
電郵 : info@firstpacific.com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特別行政區中環添美道一號
中信大廈二十二樓

律師

吉布森•頓恩及克拉徹律師事務所
香港特別行政區皇后大道中十五號
置地廣場告羅士打大廈三十二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興銀行
瑞穗實業銀行
三井住友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主要投資摘要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PT Indofood Sukses Makmur Tbk

Indofood (印尼證券交易所：INDF) 為一家具市場領導地位的全面食品方案公司，業務遍及食品生產各階段，由生產原材料及加工至製造消費性食品，並分銷至市場。其以印尼為基地並於當地上市，其品牌消費品附屬公司PT Indofood CBP Sukses Makmur Tbk及農業業務附屬公司PT Salim Ivomas Pratama Tbk及PT Perusahaan Perkebunan London Sumatra Indonesia Tbk均於印尼上市。另外一家附屬公司Indofood Agri Resources Ltd.則於新加坡上市，其另一家農業業務聯營公司Roxas Holdings, Inc.則於菲律賓上市。Indofood透過其四項互補策略性業務集團製造及分銷眾多類別食品：品牌消費品(麵食、乳製品、零食、食品調味料、營養及特別食品，及飲料)、Bogasari(小麥麵粉及意大利麵食)、農業業務(種子繁殖、油棕樹、品牌煮食油、植物牛油、起酥油、橡膠樹、甘蔗、可可豆及茶葉種植園)及分銷。

以產量計算，Indofood為全球最大小麥麵粉即食麵製造商之一，以面積計算則為全球最大種植園公司之一，並為印尼最大磨粉商。Indofood亦擁有遍及印尼的龐大分銷網絡。

類別	:	消費性食品
註冊成立／經營地點	:	印尼
已發行股份數量	:	八十八億
所持已發行股份性質	:	每股面值100印尼盾之股份
經濟及投票權益	:	50.1%

有關Indofood的進一步資料可瀏覽www.indofood.com。

PLDT Inc.

PLDT (菲律賓證券交易所：TEL；紐約證券交易所：PHI) 是一家於菲律賓具市場領導地位之電訊及數碼服務供應商。其股份於菲律賓證券交易所上市，並以美國預託證券方式在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其為菲律賓上市公司中市值最高的公司之一。PLDT於其固網、無線及其他主要業務集團，透過其遍佈菲律賓覆蓋最廣之光纖骨幹及固網寬頻，及流動通訊網絡，提供眾多類別的電訊及數碼服務。

類別	:	電訊
註冊成立／經營地點	:	菲律賓
現存股份數量	:	二億一千六百一十萬
所持現存股份性質	:	每股面值5披索之普通股
經濟／投票權益	:	25.6%/15.1%

有關PLDT的進一步資料可瀏覽www.pldt.com。

Metro Pacific Investments Corporation

MPIC (菲律賓證券交易所：MPI；美國預託證券代碼：MPCIY) 是一家於菲律賓上市的投資管理及控股公司，專注於發展基建設施。

類別	:	基建、公用業務及醫院
註冊成立／經營地點	:	菲律賓
已發行股份數量	:	三百一十五億
所持已發行股份性質	:	每股面值1披索之普通股
經濟／投票權益	:	42.0%/55.0%

有關MPIC的進一步資料可瀏覽www.mpic.com.ph。

FPW Singapore Holdings Pte. Ltd.

FPW 控制 **Goodman Fielder**。

類別	:	消費性食品
註冊成立／經營地點	:	新加坡／澳大利西亞
已發行股份數量	:	二億零四百九十萬
所持已發行股份性質	:	無面值之股份
經濟及投票權益	:	50.0%

Goodman Fielder Pty Limited

Goodman Fielder 總部設於澳洲悉尼，在澳洲、新西蘭、斐濟、巴布亞新畿內亞、新喀里多尼亞及印尼設有三十六所生產廠房。其為澳大利西亞具領導地位的食品公司，生產及推廣麵包、蛋糕粉、佐料、煮食油、奶類製品、甜品、沙拉醬、麵粉、急凍糕點、蛋黃醬、醬汁及醋予逾三萬家零售商戶。Goodman Fielder已成立超過一世紀，擁有Meadow Lea、Praise、White Wings、Pampas、Helga's、Wonder White、Vogel's、Meadow Fresh、Edmonds及Irvines等多個標誌性品牌。其產品於二十九個國家有售。

類別	:	消費性食品
註冊成立／經營地點	:	澳洲／澳大利西亞
已發行股份數量	:	二十億
所持已發行股份性質	:	無面值之普通股
經濟及投票權益	:	50.0%

有關Goodman Fielder的進一步資料可瀏覽www.goodmanfielder.com。

主要投資摘要

Philex Mining Corporation

Philex(菲律賓證券交易所：**PX**)為一家於菲律賓上市的公司，從事勘探及開採礦產資源業務，並透過投資於菲律賓上市公司的**PXP Energy Corporation**(菲律賓證券交易所：**PXP**)，從事能源及碳氫化合物勘探及生產相關業務。

類別	:	天然資源
註冊成立／經營地點	:	菲律賓
已發行股份數量	:	四十九億
所持已發行股份性質	:	每股面值1披索之普通股
經濟及投票權益	:	31.2% ⁽¹⁾

(1) 第一太平一間於菲律賓的聯號公司Two Rivers Pacific Holdings Corporation持有Philex額外15.0%經濟權益。

有關Philex的進一步資料可瀏覽www.philexmining.com.ph及PXP Energy Corporation網站www.pxpenery.com.ph。

FPM Power Holdings Limited

FPM Power控制PLP。

類別	:	基建／公用業務
註冊成立／經營地點	:	英屬維爾京群島／新加坡
已發行股份數量	:	一萬零四百四十
所持已發行股份性質	:	每股面值1美元之股份
經濟／投票權益	:	67.6% ⁽²⁾ /60.0%

(2) 計入第一太平透過其於Meralco的間接權益持有FPM Power 7.6%的實際經濟權益。

PacificLight Power Pte. Ltd.

PLP營運新加坡最具效益的發電廠之一，擁有一項八百兆瓦以天然氣為燃料的複循環設施。其全資擁有的附屬公司PacificLight Energy Pte. Ltd.為新加坡零售電力客戶提供訂制價格的服務組合。

類別	:	基建／公用業務
註冊成立／經營地點	:	新加坡
已發行股份數量	:	四億八千四百二十萬
所持已發行股份性質	:	無面值之普通股
經濟／投票權益	:	47.4% ⁽³⁾ /70.0%

(3) 指第一太平透過其於FPM Power的權益持有PLP 42.0%的實際經濟權益及第一太平透過其於Meralco的間接權益持有PLP 5.4%的實際經濟權益。

有關PLP的進一步資料可瀏覽www.pacificlight.com.sg。

FP Natural Resources Limited

FP Natural Resources連同其菲律賓聯號公司First Agri Holdings Corporation持有RHI的權益。

類別	:	消費性食品
註冊成立／經營地點	:	英屬維爾京群島/菲律賓
已發行股份數量	:	一萬五千一百
所持已發行股份性質	:	每股面值1美元之股份
經濟／投票權益	:	79.4% ⁽⁴⁾ /70.0%

(4) 計入第一太平透過其於IndoAgri的間接權益持有FP Natural Resources 9.4%的實際經濟權益。

Roxas Holdings, Inc.

RHI(菲律賓證券交易所：**ROX**)為菲律賓具領導地位之綜合蔗糖生產商及為該國最大之乙醇生產商。

類別	:	消費性食品
註冊成立／經營地點	:	菲律賓
現存股份數量	:	十四億
所持現存股份性質	:	每股面值1披索之普通股
經濟／投票權益	:	26.0% ⁽⁵⁾ /32.7% ⁽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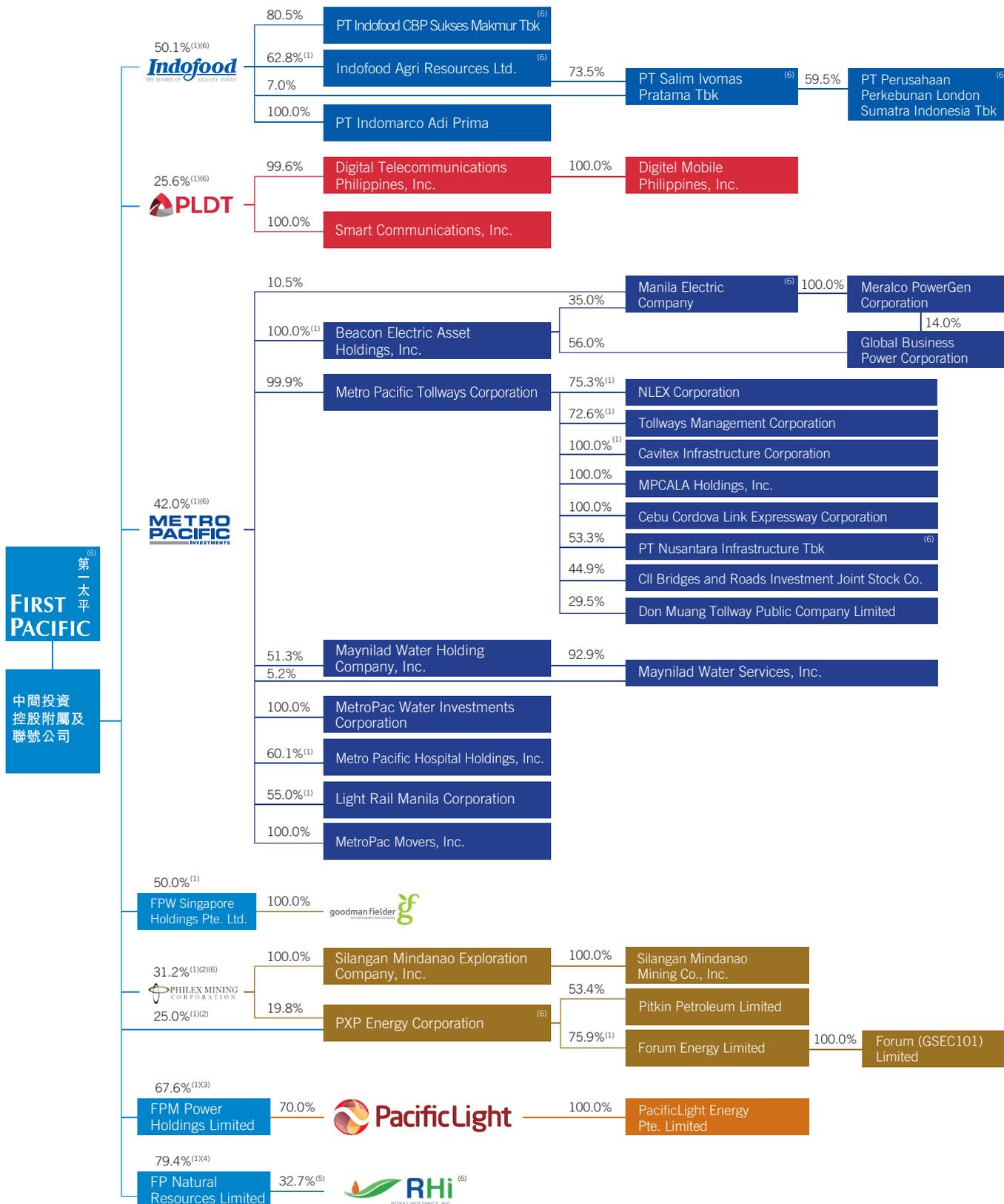
(5) 指第一太平透過其於FP Natural Resources的權益持有RHI 22.9%的實際經濟權益及第一太平透過其於IndoAgri的間接權益持有RHI 3.1%的實際經濟權益。

(6) FP Natural Resources於菲律賓的聯號公司FAHC持有RHI額外30.2%的經濟及投票權益。

有關RHI的進一步資料可瀏覽www.roxasholdings.com.ph。

企業架構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九日



- (1) 經濟權益。
- (2) 第一太平一間於菲律賓的聯號公司Two Rivers Pacific Holdings Corporation分別持有Philex及PXP Energy Corporation額外15.0%及7.7%經濟權益。
- (3) 計入透過第一太平於Meralco的間接權益持有FPM Power 7.6%實益經濟權益。
- (4) 計入透過第一太平於IndoAgri的間接權益持有FP Natural Resources 9.4%實益經濟權益。
- (5) FP Natural Resources一間於菲律賓的聯號公司FAHC持有RHI額外30.2%經濟權益。
- (6) 上市公司。



First Pacific Company Limited
第一太平有限公司

(根據百慕達法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香港特別行政區
中環康樂廣場八號
交易廣場第二座二十四樓
電話：+852 2842 4388
電郵：info@firstpacific.com
網址：www.firstpacific.com

An English version of this report is available at www.firstpacific.com or from the Company on request.
本報告之英文版可瀏覽 www.firstpacific.com 或向本公司索取。
如中英文版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為準。

設計及製作：智盛財經媒體有限公司

